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为了信仰》

——为基督教信仰辩护

原著：CHARLES HARRIS

原著出版日期：1905年

。。。。。。。。。。。。。。。。。。。。。。。。。。。。。。。。。。。。。。。

。。。。。。。。。。。。。。。。。。。。。。。。。。。。。。。。。。。。。。。

。。。

第一章

关于“第一因” 的论述

概论：

在任何一个存在的背后，都有一个充足的原因，导致其存在，而这就是使得该存在为何得以存在的根本因素。就算宇宙是从自古以来就一直存在的，那么，也必有一个来自永恒的原因，导致其存在。而这就是宇宙得以存在的根本因素。

换句话说，宇宙之上，必有一个永恒的第一因，导致宇宙的存在。这个永恒的第一因，也必是独立于任何其他事物、不被任何其它事物导致的，否则，他就不是一个真正的“因”，而仅仅是一个“果”，而且，不但如此，在他之外，还有其他的“因”。而这是荒谬的。

只有在人的意识中，人才能够确定地认识到，有这样的第一因的存在。这个第一因，虽然不能在外部的世界中被直接看见，但是，我们却可以借着外部世界而合理地得出这样的认知。

======================================

哲学家们把原因分成几种，其中最重要的是两种：有效原因和最终原因。前者就是人们日常生活中所常说的，导致一件事情存在的原因。后者是人们日常生活中所说的，一件事情的目的与意义。关于后者，我们会在本书后面有详尽的论述。本章中我们集中讨论前者。

任何一件事情，除非是绝对的自我存在，否则，就不可能没有导致其存在的原因。这是所有有思想意识的人们的共识。关于这个共识是来自哪里，人们有不同的看法。有的人认为，这个认知是来自人的经验。还有的人认为，这个认知是人类思想意识的基础。没有这个认知，理性思考是不可能的，科学研究也是不可能的。

为什么这个宇宙以及其中的万物得以存在？我们需要一个导致其存在的根本原因来解释。宇宙以及其中万物的存在，并不是非得存在不可。我们可以想象出，什么都没有、什么都不存在的可能。然而，既然宇宙已经存在了，那么，就必然有一个导致其存在的根本原因、机制与过程。那个根本原因，必须是终极性的第一因。否则，那个原因的背后，就还有别的原因，而不能被算为"根本"的原因。那个第一因本身，必须不能被任何其他原因所导致，所以，那个第一因必须是绝对的自我存在。

宇宙中的万物，具有一些特定的、或是普遍的性质。在这些性质背后，也存在着导致万物之所以具有如此性质的原因。比如，万有引力定律告诉我们，在任何两个物体之间，存在着彼此吸引的力量。这种性质，其实并不是非得如此不可。我们可以想象出，万物之间彼此相斥，而不是相吸的那种性质。然而，现实是，宇宙中万物之间的确是彼此相吸的。它们为什么会彼此之间互相吸引呢？一定有什么原因，导致这样的性质存在于万物之间。

更进一步说，世界的存在状态，不仅取决于其中的万物以及万物本身所具有的各样性质，而且，也取决于万物之间的实际相互作用，以及在空间之中的分布。比如，地上的天气不仅取决于太阳所发出的热量，也取决于大地与太阳之间的距离。万物在空间中的当前分布情况，还要取决于其历史状态，以及历史之前的历史。但是，初始的状态又是怎样导致的呢？从而我们看见，必然有一个永恒之中的第一因，导致了万物以及万物之间的相互状态、性质与作用。

所以，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这个第一因，是必然存在的。如果没有这个第一因的存在，我们就无法解释这个宇宙。如果没有这个第一因，那么，这个世界上的一切万物及其属性和事件就都是“果”，而没有终极的、导致它们存在的“因”。

我们若否认那导致宇宙以及其中万物之存在性的第一因，那就像是要制造一只没有发条的机械钟表，或是让一条铁链子无缘无故地“悬挂”在空气之中。

===================================

附录

关于上帝之存在性的“本体论”的论述

本体论，是一种从我们人类意识中关于上帝的概念入手，而证明上帝之存在性的方法。安

瑟伦的著名论述如下：“在我们人类的意识中，有一个完美的存在。但事实上，一个实际的存在，要比仅仅是我们头脑中的凭空想法，更加完美。所以，一个完美的存在，一定是真实而实际地存在着”。

与此类似，笛卡尔与莱布尼兹的关于本体论的论述如下：

“在人类意识中，存在着完美的理想。但是，这个关于完美理想的意识，不可能是来自于头脑本身，因为人的头脑是不完美的。另一方面，这个关于完美理想的意识，也不可能是来自外部自然界，因为在自然界中，没有任何东西是完美的。因此，人类意识中这个完美的理想，一定是来自于超越外部世界、超越我们头脑之上的存在。而那个存在必然是绝对完美的”。

。。。。。。。。。。。。。。。。。。。。。。。。。。。。。。。。。。。。。。。

。。。

。。

第二章

关于“第一因”的进一步思考

概论：

第一因不能等同于宇宙本身。因此，泛神论是错误的。若第一因等同于宇宙本身，那么，

他就不能是导致宇宙本身之存在的原因。

第一因是有位格的【译者注：即，他是能听、能看、能言、有思想、有意识、有自由意志的。他有圣洁品格，完全公义，至善至美，信实与诚实。他有话语启示，有恩典慈爱】。

这是因为：

（1）只有有自由意志、有位格、有智慧的“存在”，才能是完美的。才能导致宇宙本身的存在。

（2）只有具有完美的意识与思想的存在，才能是无限的。

（3）人是有“人”的位格，即，人能听、能看、能言、有思想、有意识、有自由意志，等。人存在于这个宇宙中。若第一因是无位格的，那么，第一因就不是真正完美的，因为他不如人。

===================================

上一章我们讲述了，导致宇宙存在之第一因的存在性。我们在本章来对这第一因的属性进一步思考。

1. 第一因的超越性

首先我们要讨论的问题，是关于第一因的超越性。第一因是否不同于宇宙本身，还是与宇

宙相等？根据泛神论主义者们的信仰，上帝与自然界是合而为一的。他们说，除了上帝以外，没有任何其他的存在，所以，宇宙本身就是那第一因。

其实，在我们上一章证明第一因之存在性的时候，就已经可以得出结论，泛神论主义的观念是错误的。上章我们讲述了，我们现存的宇宙，并非是我们唯一能够想象得出的宇宙。换句话说，这个现实的宇宙并不是非得像现在这样不可。故，一定有什么特别的原因，使之如此。这个根本的原因，就是那个第一因。但那个第一因不能是宇宙自己，也不能是一个有限的、仅仅比现有宇宙更大的存在。而是，那个第一因本身，必然是无限的、完美的。那个第一因，也必然有能力创造出所有的可能的宇宙。换句话说，那个第一因，必然是超越性的，是无限的，是绝对的。他的无限性，不仅是在一些特定的方面，比如时间和空间，也在所有可能的方面都是无限的。

从泛神论主义所得出的后果，我们也能够看出其中的谬误。

（1）如果第一因是与宇宙等同的，那么，第一因也会发生变化。因为，宇宙是在不断变化的。如果第一因和宇宙等同、一样变化，那就会有时完美，有时却不完美。很多泛神论主义者都完全承认这一点。比如，黑格尔就认为，第一因一开始的时候是无意识的、缺乏各种各样的美好属性，并随着世界的演进而逐渐地变得完美，最终形成了自我意识，就像人一样。SCHELLING，FICGTE，SCHOPENHAUER, HARTMANN以及斯宾沙等人都有类似的观点。

但是，正如我们前面所阐明的，第一因必然始终是绝对完全的、绝对完美的，并必然是在任何方面都完美的。如果他是改变的，那么，他就或者更加完全，或者更加不完全。如果他变得更加完全，那就说明他以前是不完全的。如果他变得更加不完全，那么，他就不再是第一因了。因此，第一因是不改变的。

（2）如果上帝与宇宙等同，那么，他身上就会有很多自相矛盾和荒谬的特点。他必须既是有意识的，又是无意识的，既是理性的，又是无理性的，既是物质的，又是非物质的，既是热的，又是冷的，既是圆的，又是方的，既是运动的，又是静止的。并且，由于宇宙中包含许多部分，而且还在扩张，那么，他就也包含很多部分，而且也在扩张。

（3）这还不是最糟糕的。若上帝与实际世界等同，道德的分别性就完全消失了。由于在这个世界上，既有罪恶，也有良善，所以，上帝就既是圣洁的，也是罪恶的，既是残忍的，也是恩慈的，既是公义的，也是不公义的。他既是胆怯的，又是英勇的，既是罪犯，又是法官。那些思想深刻的泛神论主义者都承认这一点。黑格尔说道："那个绝对的存在，自身包括了所有实际的东西，甚至罪恶也在其中"。一个印度泛神论主义者也说道："灵魂插入罪中，就像剑插入水中一样"。但是，一个观念体系如果把"对与错"混为一体的话，就是错误的，因为我们的良知告诉我们，良善与罪恶，绝不可相互混淆。

2. 第一因的位格性

（1）上面我们看见，上帝就是那完美的第一因。完美的概念本身，其中就包含了完美位格的属性。第一因是在我们的头脑意识中认知到的，而不能在对外部世界的具体观察中直接看见，但是，从意识的认知过程与观察过程中，就能够认知到第一因的存在。一般性而言，意识，能够自由地选择目的，并去做出实现目的的行动。意识可以通过直接的行动，或是通过适当的促成，使得所需要的目的被达到和完成。如果那第一因是存在的，并是完美的，就必有完美的智慧与完全自由的意志。的确，在世界中，有一些被动的物体和力也可以被称为是一种因素，但是，那种因素总是次一级、低一级的。严格来讲，一个真正的能够导致其他事情发生的因素，必当是有位格的【译者注：所谓"位格"，就是像"人格"一样，有

着自我认知与自由意志。自然界规律下的一切无生命的万物万象的发展，就像是多米诺骨牌一样，一环扣一环地发生。然而，在自然界中，人却能够因着自我意识与自由的选择，改变历史的进程，并进而塑造历史】。 同样，一个完美的、无限的第一因，更是有着完美的、无限的位格。

（2）我们从上帝的无限性中，也能够证明上帝的位格性。我们已经看见，上帝必是无限的，因为他是第一因，并有能力可以创造出任何可能的宇宙与其中万物。然而，所谓“可能”，与“实际”之间的区别，只能存在于一个意识中。物质是完全实际性的。物质就是物质，是实实在在的存在，不能像意识那样去想象那些可能但却没有实际存在的事物。因而，上帝在他自身意识中包含了所有的可能性、所有的可能的宇宙及万物，所以，上帝一定是无限的意识。但是，一个没有位格的意识是荒谬的。所以，上帝一定有无限完美的位格。

（3）关于上帝的位格性，我们也能够从人的位格中得到结论。人是有位格的，即，人有自我认知和自由意志。这一点，使人具有宇宙中任何其他万物所没有的特征，即生命与心灵。然而，没有什么“果”，能够超过其真正的“因”。现在，既然人是存在的，并有着宇宙间独特的位格性，那么，上帝也一定有位格【译者注：即，上帝是造物主、第一因。若上帝没有位格、没有意识，那就无法解释人的意识、人的位格是从哪里创造出来的。换句话说，若上帝没有意识、没有位格，那么，上帝的卓越还不如人的优秀，因为人有着生命和心灵】。即，上帝一定有自我认知和自由意志。并且，上帝的位格远远地超过人的位格，远远地比人更加完美。

以上的论述是基于自证其明的真理，也是来源于我们的体验。一个真正的“因”，必须是充足的，即，自身所包含的能力和卓越，必须要大于其所产生的“果”。在人类事务的领域中，这个定律也没有例外。比如，一幅伟大的画作，一定是由伟大的画家创作出来的。一首美好的诗词，一定是由伟大的诗人写出来的。这个原则，从来不会有例外。一个低级的艺术

家，决不能创作出伟大的艺术。一个傻子，也不能完成需要很多智慧才能完成的复杂而精微的细致工作。

但是，针对上述论述，有人提出看似有理的反对意见。他们不同意，那个导致"果"的"因"，一定要有充足性，即，"因"并不一定非得要大于"果"。比如，JOHN STUART MILL说道："这个说法，似乎意思是，'因'不能产生比其自身更好、更宝贵、更高级的'果'。但是我们在自然界中可以随处看到这些现象。例如，我们可以看见，在土壤和粪肥中，产生出来多少美好的蔬菜，那些蔬菜又养大了多少高级的动物！我们最近看到，自然界中有一个普遍的现象，就是高级的组织形式从低级的组织形式中产生和变化出来。我不知道这是不是一个绝对的普遍现象，但至少可以说明，那种主张'因'必须大于'果'的论述是不对的"。

MILL在这里混淆了两个重要概念："先后顺序"与"有效原因"。MILL的论点是，由于一个低等事物发生在高等事物之前，所以，该低等事物就是高等事物的导致原因。但这是一个自古以来就有很多人犯的一个认识错误。的确，在自然科学里，自然界中所谓的"不可缺少的先发事件"，可以被看作是导致"不可避免的后发事件"的"原因"。但是，在哲学的思考中，这样的论点却是不足的。哲学中，不仅问什么事件发生在什么事件之前，谁发生在谁之后，更要深刻地求问，一件事为什么发生，为什么如此发生，等等。在自然顺序中，先有物质，后有生命。先有生命，后有意识。但我们不能说，物质是导致生命的有效原因，或生命是导致意识的有效原因。因为，在物质、生命、意识三者的背后，都会另有真正的导致原因。三者都是那个"因"所导致的"果"。

而且，关于MILL所举的例子，也非常不恰当。土壤与粪肥本身并不能导致蔬菜和动物。蔬菜和动物的产生，必需要有同种类的蔬菜和动物，以及阳光雨水和所有的生态环境。

所以，在自然界中没有什么事情，能够反驳我们上述“从人的位格得出上帝必然具有位格的结论”。人的位格，具有道德性。这是在自然界中最高等的事实。因而，宇宙的造物主也一定是有道德性的，否则，他就会低于他的所造之物。神学家们承认，用“位格”“道德”等等属性的术语来形容无限完美的上帝其实是不够的。但这两个术语代表了我们所能够想象的最高级、最伟大的性质，因而也是最接近关于上帝的真理。

3. 一些反对意见

现在，我们有必要来看一看，上文的关于上帝之位格的论述，所遇到的一些其他反对意见及其困难。

第一个反对意见：

有人说，既然按照逻辑，人有位格，所以上帝也有位格，那么，我们是不是可以说，人有大脑，所以上帝也有大脑。或者，甚至，人不完美，所以上帝也不完美。我们还可以把这个逻辑推而广之，不管“果”具有什么性质特点，“因”也就都要具有那个性质特点。上帝既然是导致物质世界的因，所以，上帝也必须是物质性的，延展于空间内的，有重量的，等等。

我们的回答是，不对。在我们上节的论述中，其实并不包含上述逻辑。我们并没有说，“果”如何，“因”就非得如何。从某个意义上说，当然，“果”包含在“因”里。但“果”的所有性质，“因”并不一定非得要都有，这并不是由于果比因大，而恰恰相反，是由于因比果大。比如，上帝创造了物质，而物质是延展于空间中的，有一定的大小、面积、体积、重量等。但上

帝却并非如此。这正是因为上帝是无限的。上帝创造了时间和空间本身，但可以不受时空的限制，而物质却受到空间的限制。又比如，画家能够在画布上作画，并把画裱糊起来，挂在墙上。画是长方形的，但画家却不是长方形的，这是因为画家不受裱糊、画框、挂墙的约束。

然而，尽管“因”并不一定具有“果”的所有性质，但若我们对“果”仔细查究，却能够得到关于“因”的某些重要信息。比如，若我们仔细查看一幅画，就能够从中评估出画家的绘画水平。如果那是一幅伟大而美好的图画，那么，我们就可以知道，画家一定有着很高超的艺术技巧，更甚至在画作中，表达出了伟大的情感和思想。同样，若我们仔细查看这个自然界，那么，我们不会得出结论说，那位伟大的造物主也是物质性的、约束在时间空间中的，等等。而是，我们一定会说，上帝有着惊人的技巧和智慧。本章我们主要着重讲述上帝的能力，下一章还会讲到，上帝在道德上的无限完美。所以，上帝是纯洁的、完美的，其中没有参杂着任何的有限和不完美。人有一个大脑，有物质性的身体，位于时空之中，等等这些，都意味着，人是有限的、不完美的。所以，我们不能从人所具有的那些性质上（那些性质本身，正是由于人的有限和不完美），得出结论说，上帝也具有那些性质。就其本质而言，那些性质是相对于无限性、完美性的缺乏，是负面的，就如同冷并非实体，而是缺乏热一样。然而，人所具有的位格性（即：意识、认知、意志、生命、心灵、等等）与道德性（即：诚实、恩慈、热爱、圣洁、公义，等等），是正面的，是美好的，都是与神的无限纯洁性、完美性紧紧相连的。所以，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上帝必然具有位格性和道德性。并且，上帝的位格性与道德性，是无限的、完美的，远远超过世人。这正如圣经所启示我们的：“人是神按着他自己的形象和样式所造的”。上帝是造物主。人是上帝所创造的，是被造之物。

第二个反对意见：

有人从另一角度反对说，“位格”意味着某种程度的局限性和不完美性，所以一个无限而绝对的上帝，不会具有“位格”。

为了要斟酌这一点，我们有必要仔细分析，“位格”这个概念的意思到底是什么。当我们说到上帝有位格，意思是说：（1）上帝有智慧；（2）上帝有自我认知；（3）上帝有意志。

（1）无疑，智慧是完美性的重要涵义。即使对于有限之人的有限智慧来说，智慧也是一个可贵的品质。智慧使人成为世界中的佼佼者，比世间万物都更高贵。并且，智慧本身并不意味着，有限性和不完美性。我们可以想象，存在着完美的智慧。那个完美的智慧，知道一切实际有与可能有的事情，并能够知道人心里所思所想，知道人的有限智慧。所以，上帝拥有无限和完美的智慧。

（2）自我认知，这本身也包含在完美智慧之中。因为，如果一个完美的智慧者不知道他自己，那么，他的智慧就不是完美而无限的。

（3）同样，意志，也是指向真实而完美的性质。即使对于一个有限之人来说，若他没有意志，那么，就算他的智慧再多，也必然一事无成，更无法成为世界的佼佼者，也不可能高贵于世间万物。即使，对于上帝而言，如果他只有纯粹的智慧，但没有意志，那么，他就不能创造世界，也不能掌管世界。因此，如果上帝真的是完美的，那么，他就必然拥有意志。意志本身，并不必然包含有限性、不完美性。我们知道，人的意志是有限的。但我们可以想象出，有一个完全自由、无限、大有能力的意志。上帝的意志，与他的智慧一样，都是完美而无限的。所以，他能够成就任何可能之事。

第三个反对意见：

有一些属于“绝对学派”的哲学家们认为，若上帝是绝对的，他就不会有位格，因为“位格”与“绝对”是相矛盾的。他们认为，“绝对”的意思是说：“不与任何对象、任何事情，以任何方式发生关系”。他们辩论说，若上帝是有位格、有知觉的，并知道其他事情，那么，上帝就会有自我认知，并与他自己有关系，因而上帝就是不完美的，所以就不是绝对的了。

我们的回答是：并不是所有的关系都意味着不完美性、有限性。那位无限者，与他自己的关系肯定不意味着有限性、不完美性。反而，那个关系一定是完美而无限的。同样，一个完美的“因”，与有限的“果”之间的关系，并不因此就意味着那个“因”不完美。我们可以进一步说，恰恰相反，若无限的、绝对的上帝不能与任何对象、任何事情发生关系，那么，他就不能创造和管理这个世界。这个结论肯定是错误的。

另外，还有一些人反对说，若上帝是“绝对”的，那么，他就必须具有所有性质。因而，上帝就必须不仅是有绝对位格的，也是绝对无位格的，不仅是绝对圣洁的，也是绝对有罪的，等等。显然，这很荒谬。因为，性质不能是自相矛盾的。上帝是理性意义上的绝对，而不是无理性意义上的绝对。上帝在所有可能的、绝对的程度上都是完美的，但上帝是信实的、诚实的，他不违背自己。在他那里，没有任何的不完美。

=================================

附录

上帝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

最近在哲学领域有一些关于上帝是有限的还是无限的讨论。在MILL与SCHILLER等人的眼中，上帝是有限的。他们说，世界是有限的，导致其存在的“因”也是有限的，所以，上帝仅仅是一个比其它存在都更大的存在，但却不是无限的，而是和世界一样都是有限的。

宇宙中一切实际的存在都是有限的。我们如果仅仅寻求那导致这些实际存在的“因”，或“上帝”，那么，也许可以说，那个“因”也是有限的。但是，我们在这里说的那个第一因，不仅是导致这实际存在的宇宙以及其中万物之存在的因，也更是可以导致那一切可能之存在、一切我们能够想象之存在的因。由于所有的可能的存在，至少在我们的想象中，是无限的，那么，上帝，就必须应当被我们这些受造之物看为是无限的。

然而，从那完美智慧的角度来看，所有的可能的存在，所有的可以想象出的存在，并非真的是无限的。所以，上帝对于他自己而言，是完全的，完美的，完整的，确定的。

。 。

。 。

。。。

第三章

关于上帝之存在与性质的道德性辩论

概论：

从外部世界而言，我们只能看见神性的一般性良善。但人良知里面的声音能够见证，有一个完美的公义的标准，独立于人的意识本身。所以，不论我们对人道德上的罪恶的解释是什么，我们知道，上帝是良善的，并憎恶罪。良知的证据显明了，享乐主义者是错误的，功利主义者也是错误的。并且，良知的证据也清楚显明了，进化理论在道德论领域的推演是错误的。

==

仅仅通过观察外部世界，我们无法完全显明那第一因的道德完美性。仅仅在自然世界中，我们不能完全清晰地看见神的公义、恩慈与真实旨意。无疑，就总体而言，自然世界可以使我们得到印象：上帝是良善的。我们在每日中，能够从一般的现象中晓得上帝的公义：善的，得到繁荣，恶的，遭遇灾祸。上帝使他的受造之物有能力寻求真理，说明他自己喜悦我们得到真理。然而，从另一方面而言，看起来，世界上存在着那么多没有得到奖赏的善，没有受到惩罚的恶。世上存在着那么多残酷之事，那么多罪恶与灾祸的事情。这些事情，让人似乎不得不质疑上帝的道德完美性。这些困难，即使对于那些看似最敬虔的世人来说，也使他们似乎不由得想到，难道，在这个世界上，除了良善的上帝之外，还有一个永恒的罪恶之根源吗？难道，在上帝的永恒能力之下，他还不能掌控和消除那些罪恶吗？还有一些人认为，上帝的道德品格，或许就像是人一样，部分是好的，部分是恶的。因此，在本章中，让我们把思考的焦点，转向另一个关于上帝性质的更精确的辩论。这个辩论被称为，关于上帝存在与性质的道德性辩论。

人是具有道德性的被造之物。没有人不知道，“对与错”的道德性区别。在具体的行为和事件上，人们或许会关于正确与谬误等道德的评价有各种不同意见，但是，就一般性而言，没有任何人质疑，道德区别性的真实。任何人都知道，人应当有职责感。人应当做对的事情，不做错的事情。

但是，由于，客观的道德区别性是关于上帝的存在性，以及完美道德的一个最有力的证据，所以，许多怀疑主义的哲学家们试图证明，人类的道德感只是一种幻觉。他们认为，从根本意义而言，所谓的“对与错”，不过是人类出于自我利益而产生的一系列相对观念而已。

享乐主义：

按照这种理念的教导，人生的主要目的就是要享受快乐。在人的所有行为里，只要能够导致最大程度的快乐，最小程度的痛苦，那就是正确的行为。否则，就是错误的行为。除此以外，人生并没有别的对错标准。

我们可以从三个方面来反驳享乐主义的道德人生观。第一，即使我们的良知也告诉我们，职责感与快乐，并不是同一回事，尽管，的确，这两者有时会在一些事情上彼此一致。可是，我们人生的经验告诉我们，职责感与快乐之间，常常产生冲突。享乐主义者对此的回答是，虽然两者之间有时会冲突，或有时不一致，然而，在那种情况下，一个人的职责感仅仅是使他失去或减少了在当下的快乐，但却总是会在将来能够得到更大的快乐。但是，无可置疑的是，有的时候，自我牺牲的精神并不总能够得到充足的快乐回报。尤其是，当一个人在职责感的感召之下，为了一个高贵的原因，比如为了国家而牺牲自己的生命。在这种情况下，就怀疑主义者而言，来世的回报是无法知道的。

第二，享乐主义者没有认识到，道德的职责感，与人生经验中的谨慎感是不一样的。毋庸置疑，一个人应当谨慎，小心行事。而谨慎的行为会引致快乐的结果。但是，谨慎感与道德感是不一样的。因为，一个人内心的道德感，驱使他避免去做罪恶的事。在人性之中，道德感与罪责感是不可磨灭的。所以，享乐主义忽视了人心中的职责感，羞耻感，对于罪的懊悔感，为罪而产生的哀恸，以及一切严格关乎道德方面的情感。所以，享乐主义对于道德的诠释存在着重大的缺陷。

第三，享乐主义并不能为社会道德提供稳固的根基。享乐主义的基础，在于个人所要得到的最大快乐。这一点，不可能与社会的总体利益一致。狭隘的个人利益，与集体利益之间，并不总是一样的。我们举一个很具体的例子。比如，很难说，父母养育儿女的快乐超过了他们在生养儿女过程中所必须付出的极大艰辛、焦虑、自我牺牲。所以，如果在一个社会中享乐主义盛行的话，男人和女人就会拒绝生养儿女，那么，整个人类也会逐渐消亡了。

功利主义：

纯粹享乐主义在道德理论方面的重大缺陷，使其产生了一个变种，就是功利主义。功利主义与享乐主义的区别在于，后者只看重个体的幸福，而前者同时看重个体与他人的幸福感。按照功利主义的教导，所谓正确的行为，就是能够引致最大人数的群体的最大程度幸福的行为。每一个人的行为，不仅要考虑到其自身的快乐感，还要考虑到该行为所影响到的所有其他人的快乐感。按照这个原则，每一个人都要为其他人考虑。任何人都不要只为自己考虑。在JOHN STUART MILL所主张的功利主义中，有一个更进一步的论点。人的行为，不仅要考虑到快乐的程度和多少，还要考虑到快乐的质量。MILL认为，不同的快乐之间，是不同的。有的快乐感是高尚而尊贵的。有的快乐感则是低俗而卑鄙的。这个区别，虽然是重要而真实的，但对功利主义理论本身无益。这是因为，任何快乐本身，都仅仅是快乐而

已，除了大小程度之外，并没有别的本质分别。如果在不同的快乐感之间，作出高尚与卑鄙之间的区别，那是因为，其中一定加入了一些与快乐本身无关的因素。人的每一个行为，都包含着很多不同性质和方面。比如，人的行为可以是快乐的，有尊严的，不寻常的，美丽的，可贵的，高尚的，等等等等。但其行为的快乐性，不等于尊严，不寻常，美丽，高尚，可贵，等等。所有这些性质，虽然可能都包含在同一个行为里面，但却是彼此不同的性质。所以，在MILL的理论里面，虽然看见了快乐感与尊贵性之间的不同关系，但却把快乐感与其他方面的因素混淆在一起，比如审美与道德区别等等。这些性质，是与快乐感完全不同的。

对于功利主义的批评，与针对享乐主义的批评一样，就是，它们都没有看到最基本的道德观事实。功利主义哲学没有看到，道德所带来的职责感。即，人的行为不仅仅是要出于小心谨慎、仔细谋划。谨慎的行为与思筹，固然可以引致快乐，但是，却不能指向人良心中所知道的更高观念。功利主义也不能有效而合乎逻辑地，劝服人，使人作出任何的、真正的、自我牺牲的行为。当社会集体的利益要求一个人牺牲自己的利益、甚至牺牲自己的生命的时候，功利主义者会怎么对那个人说呢？功利主义者会对他说："你要考虑他人的利益，胜过你考虑自己的利益"。但是，那人一定会激烈地反驳说："凭什么啊？" 对于这样的反驳，功利主义者是无法回答的。因此，功利主义仅仅是享乐主义的变种，是不合乎逻辑的。正如MARTINAEU博士精辟地指出："从'人人为自我'到'人人为他人'之间，并没有可以通行的桥梁"。

进化论伦理学：

针对绝对道德观念之存在性的怀疑主义者，还有最后一个理论，即，进化论伦理学。自从受到达尔文的《物种起源》启发和影响以来，斯宾沙、LESLIE STPHEN先生、CLIFFORD教授，以及其他很多人，努力想要把人类的道德良知的来源，解释成：它们是来自于进化的原始

人类的群体意识。他们认为，这种"族类良知"，部分来自于该族类所积累出来的群体经验。这种群体经验，要趋向于那些使群体得到快乐的行为，尽管该行为会使一部分人受到痛苦。但是，上述观点并没有真正阐明，"对与错"的观念究竟是来自哪里。"对与错"的观念，超过了群体经验里面快乐与痛苦的感觉。所谓的进化论，并不能解释道德的真正来源。我们良知里面的道德感，与进化论伦理学里面所说的快乐与痛苦，是完全不同的。我们里面的良知，是可信的，是真实的存在。若要解释良知道德感的来源，就必须要承认有上帝，而且上帝一定有完美的道德品格。

以下是关于上帝之存在性与道德完美性的论述。

（1）道德定律，不是人的意识中的发明，而是客观而真实的。欺谎，懦弱，自私，残忍，不公义，嫉妒，贪婪，等等，不论它们的结果如何，其本身就是罪恶可鄙的。诚信，勇气，无私，善良，正义，慷慨，感恩，等等，其本身就是在道德意义上正确、优秀的品质。这些道德性质的客观性，就像是"羽毛是轻的，铅铁是重的"等自然界现象一样，是不以人的意志为转移的客观事实。但是，这些道德的客观性，必然有一个导致其存在的原因。即，这些客观的道德标准，究竟来自哪里？这些道德标准，不能是来自于人类自己，否则，道德真理的标准，就可以任人摆布。这些道德标准独立于人的意志与立法，是客观、无法被人任意摆弄的，是客观的真理。另一方面，导致这些客观道德标准存在的原因，也不能是无道德感的自然界，或是任何物理定律，否则，"果"就大于"因"，即，自然界产生出其本身所没有的性质。而且，只有具有位格和道德感的存在，才能够有道德分别性。所以，我们可以得出结论，导致客观道德标准存在的原因，一定是来自超越于自然和人类之上的存在。那位超级存在者，一定具有完美道德，并是真实而完全圣洁的。是他把道德标准赐予了我们，因而，那道德标准本身是绝对的，是完全的。

（2）同样的论述，也适用于人类心中的道德责任感。当我们在面对道德正确与道德错误行

为之间的选择的时候，在我们的意识中，就会升起道德责任感。这是我们作为人的一种本质特性。这种道德责任感，不是一种逼迫或强迫的感觉。当人面对道德正确与道德错误行为之间的选择的时候，虽然心里有道德责任感，但人仍然可以凭自己的自由意志，抵挡那种道德责任。这种道德责任感，也不是一个人可以轻率鲁莽地忽略的。它更像是一个恳切的诫命或劝勉，在人的良心里面说话，并出于正义而不证自明的原因，使违反道德责任的人在良心里羞愧、自知有罪。这种在人良心里面的诫命、劝勉的声音，如康德所称"迫切的催促"，显然，是来源于我们自身生命之外。这个来源，也不可能是来自于外部的自然世界或物质宇宙，因为它们都不具有道德的性质。所以，人类良心里面的这种道德责任感，一定是来自于那位在人类与自然之上的超级存在者。他的诫命永远是道德完美的，因为正是他，把那完美的、无罪的道德标准放在人的眼前。关于这一点，CICERO精辟地论述道："自古以来，真正智慧的人就知道，道德律不是出于人类自己的设计，也不是来自于万国的法律，而是一个永恒的道德标准，是全世界人都应当谨守的。道德律的终极基础，是上帝自己。上帝把道德律与诫命放在人的心里，告诉人应当遵行，并禁诫人去行罪恶的事。这个道德律来自亘古，来自上帝自己的意志。因此，我们心中对于道德的责任感，是建基于那位超级主宰者自己的心思意念"。

关于上面的论述，随之而来的一个难题，是如何解释："为什么这样一个被那位无限完美者所掌管的世界，其中却存在罪恶？" 但是，因为那位造物主已经在我们的良知里面无可置疑地向我们启示了，他不喜悦罪恶之事，所以，他不可能是罪的作者或原因。不过，关于罪恶的话题，暂时不是本章的重点。我们会在本书后面进一步深入讨论。

。。。。。。。。。。。。。。。。。。。。。。。。。。。。。。。。。。。。。。。

。。。。。。。。。。。。。。。。。。。。。。。。。。。。。。。。。。。。。。。

。。。

第四章

关于智慧设计者的论述

概论：

哲学家们把自然界中一般性的和谐现象，归结为三种可能的原因：（1）某种人所不知、或不可知的原因。（2）物质与能量的自身特性。（3）一位智慧设计者的意识。我们针对第一条的反驳是：如果已知的原因能够解释，那么，人所不知、或不可知的原因就是不合理的。我们针对第二条的反驳是：从物质和能量的性质中，我们不可能解释其自身为何如此，或该性质的起源是什么。从物质和能量的性质本身，我们不但不能解释其自身的终极来源，更不能解释意识与智慧的来源。因此，上述第三个原因必然是正确的。世界与人类是出于一位伟大的智慧设计者的设计。从而，既解释了物质自然界之秩序的原因，也解释了意识与智慧的起源。

==

多数严肃的思想家都承认，精密而秩序宏大的宇宙，既不是原子偶然运动导致的结果，也不是部分和谐子系统的参杂叠加，而是，出于完美智慧者的全面精心设计。自然界中的所有力，虽然看似非常繁杂，但却彼此合作，完成一项一项惊人的目标，并导致和谐的结果。那些和谐的组合，看上去绝非偶然。比如，生物的身体非常奇妙复杂而和谐。许多力、机制、化学、生理、机体，等等，都互相作用、互相补充，联合在一起维持生物身体的运行。并且，在机体组织与自然环境之间，也存在着奇妙惊人的和谐。

对世界的这种和谐精妙特性的解释，可以分成三类思想。一些哲学家认为，世界的这种和谐是出于一种未知的或根本不可知的原因。还有一些哲学家则认为，这些都是自然物质和能力运行的结果。但有更多哲学家则认为，这是出于智慧设计者的设计结果。除此三种之外，就没有什么别的解释了。

（1）不可知理论。

关于上述第一种解释，我们可以反驳说，这个解释是不适当的。因为，在所有的可能解释原因都被试过、被证伪之前，人就不能断定，其答案是不可知的。我们可以对其在进一步仔细分析。

（a）斯宾沙先生把万物的起源称为“不可知”。但是，他的这个假设是可以辩驳的，因为，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表明，有任何不可知的东西能够存在。我们不知道的事情有很多。但是，没有证据能够证明，其中任何事情都是彻底不可知。没有任何证据能够证明，那个第一因是彻底不可知的。人面对两个选择。第一因，或者是可知的，或者是不可知的。但是，除非一个人得到了关于第一因的实际知识，否则，就不可能知道上述两个选项哪一个肯定正确。斯宾沙先生一方面声称，第一因不可知，另一方面又声称，他对于第一因没有实际知识。那么，斯宾沙先生是从哪里来的把握，能够确定第一因肯定不可知呢？有时在著作中，斯宾沙的确能够说出一些关于这个“不可知”的第一因的真知灼见。比如，斯宾沙常常说道：“这个第一因是存在的。他是万物的原因。他保守这个宇宙，使之总是有相同总量的能量和势能。他有极其巨大的、无法测度的能力”，等等。但是斯宾沙否认第一因的位格。然而，既然斯宾沙先生知道这么多关于这个“不可知”的第一因的事情，那么，他为何不能像那些神学家们再多知道一些呢？比如，他具有无限的意识，是宇宙的道德主宰。事实上，斯宾沙所谓的“不可知”第一因，不过是说，那个第一因是一个无位格的能量。我们已经在前文

中，第一章和第二章讲述了，无位格的第一因不能解释宇宙的起源。

（b）黑格尔学派的人们把世界当成是那个“绝对者”的表达。我们在第二章中曾谈到黑格尔关于“绝对者”的谬误。我们在这里再次补充，那个矛盾逻辑的绝对者，不可能导致这个理性和逻辑的世界。

（c）SCHOPENHAUER把万物的起源归因为“无意识的意志”。但是，意志本身是理性和有意识的决定和选择，因而，“无意识的意志”这个词语本身就是自相矛盾的。同样，一些类似的说法，比如“无意识的设计”“无意识的意念”，等等，都是这类自相矛盾的、不成立的说法。那些反对上帝之位格的思想者们，用那些词语来解释世界起源，但是，他们的真正立场，不过是伪装的物质主义而已。事实上，在神学主义与物质主义之间，没有任何逻辑意义上可行的第三条道路，或是妥协之处。那个创造宇宙的造物主的意念，如果不能思想，也没有意识，那么，他就根本不是任何意念，而就仅仅在本质上是物质而已。

（d）CLIFFORD教授提出一个理论，叫做“意念物质”理论，用来解释万物的起源。他说道：“宇宙是完全由意念物质组成的。这些意念物质，是无数的分散的感觉性物质，分散在宇宙各处，没有意识能够感觉到它们。但这些意念物质的原子聚集的时候，逐渐形成物质，以及意识，以及最终，宇宙中所有的现象。所以，一个感觉，可以自发形成，而不需要涉及到意识。它不依赖于意识，而是会组合在一起形成意识。所以，感觉是物质的一种属性，是一个实际的存在”。对于这个理论，我们可以说，没有什么证据，证明它们的存在，还是不存在。这完全是一个主观臆想。这就像是，想象物体的许多性质，比如质量、硬度、都是一些独立于物体之外的一种实际东西一样。这种臆想是不合逻辑、毫无根据的。

（e）还有许多类似于上面这个臆想的观点。比如，有人提出宇宙是由“以太”等等不可见物

质组成。这些理论或许可以被当作解释物质内部结构的某种科学思想探索，但是，却无法解释整个宇宙的起源性，因为，这些理论在本质上与物质主义都是一样的，否认了第一因，也否认了道德标准的起源，并否认了宇宙精确秩序的起源。

（2）物质主义。

物质主义者声称，宇宙的和谐与精确秩序，都是由于物质和能量本身的基本性质而导致的。他们称之为"自然的必需性"。PHYSICUS声称："所有的自然定律，都是由于'力'以及物质本身基本性质所导致的必然结果"。

但是，如本书前文所述，世界的秩序不仅取决于物质和能量的性质，也取决于它们的初始条件和分布。如果它们的初始条件不一样，那么，整个宇宙的状况就会完全不同，即使物质与能量的性质是一样的。导致这些物质和能量所具有的这些性质、分布和初始条件，必然有一个原因。而这个原因本身，必然是独立于物质能量性质的，所以，一定是出于智慧设计者的设计。

这里再次重申，宇宙中物质和能量的基本性质及其初始条件和分布情况，引致了我们今日之宇宙具有宏大的秩序和精妙的结构与现象。如果当初，那些基本性质、初始条件和分布等稍有不同，那么，就不会产生今日宇宙的宏大秩序与精妙结构。那么，为什么那些性质和特性，能够引致这精妙和谐的宇宙呢？其原因，不能是出自那些物质能量特性本身，也不能归因为不可知的因素。唯一的可能解释，就是，那个终极原因，是出自一位无限智慧设计者的设计。

物质和能量的基本性质，无法充足地解释意识与理性的起源。很多时候，即使物质主义者们自己也不得不承认这一点。比如，PHYSICUS说道："怎么居然会有一个有意识的智慧。这个现象，是一个完全无法回答的问题"。HACKEL说道："我把'意识'当作是科学理论的中心之谜。它是所有问题的碉堡。在这个碉堡面前，即使最好的物质主义逻辑也要崩溃"。其他倾向于物质主义者，也都不得不承认，物质和能量的自身性质，并不能解释意识、自我认知与理性的起源。比如，TYNDALL在1874年的一次著名演讲中，在详尽地谈论了物质主义以后，说道："然而接下来，我的困惑来了。你的原子都是各个独立的，是没有感觉的，更不可能有智慧。那我能否让你来想一下这个问题：你的那些死的氢原子，你的死的碳原子，你的死的钙原子，以及其它各种原子，放在一起组成你的大脑。请想一下，它们都是死的、彼此分别的、毫无知觉。请看一下，它们在一起运转、形成许许多多组合形式。这就是我们在头脑意识中所能看见的物理机制。但是，你能想象，从这些死的个体原子的组成中，是怎么升起了感觉、思想、情感的吗？最让我费解与困惑的事情是，在这些完全被动的物理粒子上，怎么居然生成了如此主动、具有自我认知与理性的感受、意识、意志、思想、情感。从原子的碰撞过程，居然表达出意识、自我认知和理性，这太奇怪了，简直比氢与氧在一起能够发光还令人困惑。氢气与氧气的发光或许还好说。但是，'你'的自我认知，'你'的生命，却来自组成'你'身体内部结构的、那些完全被动的、死的、无生命的、无知无觉的物理粒子。这实在让我困惑不已"。

赫胥黎也表达出类似的困惑。他说道："意识的现象，怎么居然能被当作是一个物理过程，并被放在物理科学的领域内对之进行研究，这我根本无法想象。就举一个最简单的例子，比如，我们对红色的感觉和认知。物理科学告诉我们，当眼睛看见红色的光线时，眼睛中就会有一些分子相应地运动，并且，这种运动经过眼睛内部的神经被传导到大脑内部的一个特定区域，并刺激大脑该区域内的一些分子相应运动。让我们假设，将来，物理科学的知识会发展得如此先进，以至于能够告诉我们分子运动过程的所有细节，以及大脑神经传输的最后一个链条。我们看着这些复杂的运动和传递，就像是看弹子球的连锁反应移动一样，以至于可以知道其所有细节。我们可以对之仔细斟酌、巧妙衡量，知道其物理过程的

每一个精微之处。然而，即使到那一天，我仍然认为，意识无法被放入物质科学的研究范围内。因为，关于红色的'认知和意识'，到底是来自哪里，我们还是不知道。我们将来或许能够非常详细地了解物质及其运动，但我们仍然不知道意识是怎么回事。看起来，我不得不承认，宇宙中除了物质和能量以外，还有别的什么导致了意识。我或许很愚笨，我实在无法想象物质或力，或任何物质与能量的变化形式，怎么能够产生'意识'"。

（3）智慧设计者。

物质主义无法合理地解释这个宇宙。唯一的可能解释就是，宇宙出于一位智慧设计者的智慧设计。这个解释，既是合理的，也是充足的。我们确定地知道，存在着智慧和设计的意识。这种把握，甚至超过我们对于物质存在性本身的确定把握。人的意识是有秩序而理性的，能够对外部世界与自我进行归纳分析总结，抽丝剥茧，井井有条。人的思维有规律和秩序，知识是分门别类的。在艺术方面，在机械制造和发明方面，在道德方面，人的内在思想都有着极大的和谐秩序性。然而，自然界也如此，是有秩序的，并且，理性般地合乎逻辑。正因为如此，人的科学才能够发现和理解自然界的规律。是的，自然界的复杂程度超过人的思想所能够理解的程度。但是，在自然界中没有发现过任何事情，是在根本层面上无理性的，或超过像人那样的智慧所能把握的地步。因而，这个世界一定是被智慧设计者所设计出来的。这正是世界具有和谐秩序性的根本原因。这个原因是充足的，并是唯一真实的可能解释。

自然界的一般性的和谐与秩序，可以在数不胜数的例子中反映出来。最令人震惊的例子之一，是动物的身体。比如，眼睛的结构如此精妙，如此适合看光，并且，与人所设计的显微镜或望远镜结构如此相似，这让人很容易感到，在眼睛结构的背后，有一位智慧的设计者。同样，听觉、嗅觉、味觉、感觉等等的器官结构都极其精微巧妙。或许，最令人震惊的器官是两性的性别器官。两性器官不仅在不同的两性个体之间巧妙地彼此适配，而且，

还能够实现有益于未来的目的。它们不仅极其和谐，秩序精微，互相适应，结构精妙，不仅是为满足当下的目的，而且，还关系到未来的事件，即，要使种族繁衍下去。当然，我们在自然界中无法直接地、实际地看到智慧设计的过程本身。自然界的性质本身，使其不可能在我们眼前直接展现智慧设计的过程。但是，我们通过观察自然界的现象，可以看到如此强烈的间接证据，以至于，我们很难想象，还能有什么更加强烈的物质证据，比我们眼前的自然界更能够证明那位上帝、智慧设计者的存在。

智慧设计者的存在性，也完美地解释了人类意识的起源。不仅在自然界的背后，有智慧的设计，而且，我们人的意识本身，也是智慧设计的结果。在我们的头脑里，存在着具有智慧的意识。这个意识，能够进行理性思考，能够进行发明创造。人的意识是起源于何处呢？正是那位伟大的造物主、世界的智慧设计者，设计和创造了人的意识。否则，就无法解释人的意识的存在性。意识，不可能来源于那些低于其自身的物质性质，比如物质的力。

==

附录

基于宇宙之可理解性的论述

对于许多愿意深刻思考的人来说，这个惊人的事实——“宇宙是可以被理解的，科学研究是可能的”——本身就是最强烈的证据，证明了，世界之所以存在，正是因为那位造物主以智慧和设计来创造了这个世界。BADEN POWELL教授说道：“如果，我们读一本书的时候，发现需要用很多思考、理性的练习才能够读懂其中的内容，并且，当我们的学习和查考越来越

深入的时候，我们从书中发现了越来越多的真理，并增长了很多以前没有的知识，那么，无疑，我们可以得出肯定的结论，说，那本书里面包含了很多智慧与思想，并且，那本书的作者一定非常伟大、非常有智慧。这个结论是肯定的，也是客观的。无论我们有没有去认真读过那本书，智慧与思想都存在于那本书里面。同样的结论，也适用于自然世界。因为，自然界就像是一本敞开在我们面前的书。或者，我们从另一个稍微不同的角度来阐明这个论点。当天文学家，物理学家，地质学家，或是博物学家仔细研究这个自然界的时候，他们用笔记本记录下大量观察和测量的数据，并试图理解数据之间的关系和规律。这些科学家们，不是在表达他们自己的思想，而是，只不过就像正在阅读、查考'自然'这本厚书的小学生们一样，忙碌地记着学习笔记。他们的观察和学习笔记，所记录的，并非他们自己的思想意念，而是那一位伟大智慧设计者的思想意念。科学家们只有完全放下自己的偏见和臆想，才能够理解自然界本身所展现的规律与逻辑。而且，他们的理解也是非常不完善、不完美的。如果，这个世界，我们只有用思想和理性才能去理解，那么，这个世界本身一定是出于一位智慧设计者的思想和理性。如果，这个世界，只有通过人的意识才能够被调查研究、表达和理解，那么，这个世界一定是出于那位智慧设计者的意识的结果。既然，人类中即使最聪明的人，对于自然界的理解也是不完善的，那就说明，在这个世界的背后，必然有一位远远超过我们智慧的智慧设计者。若我们对自然界的研究越多、越深入，就发现其越复杂、越宏大，那就说明，那位伟大智慧设计者的智慧，不仅远远超过我们，而且是独立于自然研究者、科学家们的意识。即，自然界的定律，是不以我们自身的意志为转移的，是不依赖于我们的思想意念的"。

。。

。。

。。。

第五章

关于信仰经历的论述

概论：

本体论哲学家认为，在人的心灵里，有着对上帝的直接的认知。这种认知独立于逻辑推理。本体论哲学家的这个观点，至少包含着真实的现实。我们对美丽自然界的赞叹，常常使我们对这个宇宙产生一种特别的"认知感"，觉得在这个自然的背后，有一个属灵意义的伟大存在。一些人直接把这美丽宏大的自然界归因于一位伟大的造物主、那位有位格的上帝。那些信仰敬虔的人，常常感受到与这位伟大属灵存在者的联合。他们从上帝的身上，得到力量，喜悦，以及语言所无法表达的平安。人拥有这种宗教信仰的一系列特质。这些特质是在自然界本身的物质中寻找不到的。人的这些信仰上的特质，都是来自于那位上帝所赐予的礼物。

==

一些哲学家们认为，所有具有理性的存在体，都有着对于上帝的直接而基本的认知。这种认知，成为一切思想的基础要素之一。这个哲学观点被称为本体论。持这种哲学观点的人被称为本体论者。笛卡尔，MALEBRANCHE，ROSMINI，以及其他本体论者们都指出，所有人心中都有着一些超越性的认知，比如关于永远，无限，道德的完美，审美意义上的完美，等等。这些认知，不可能来自于自然界中有限而不完美的事物，所以，它们一定是来自于上帝。只有上帝才能把这些认知放在人们心里。

是的，这世上有很多无神论者和不可知论者。但他们的存在，并不能否定人心中关于永远、

无限、完美、上帝的认知。本体论者们认为，人心中对上帝的认知仅仅是基本的，部分的。并且，人心常常被别的事情占据，比如罪，偏见，等等。这些事情会使人的心思意念转移，从而忽视了人自己心中对于上帝的既有观念。但是，本体论者进一步指出，那些自称为无神论者或不可知论者的人，虽然声称不信上帝，可是，仍然怀着很多超越性概念的痕迹。比如，他们相信许多理想观念，对善恶进行严格的区分，坚称人应当有慈善、正义和自我牺牲的责任感。这些理想观念，虽然模糊，但却都指向了那一个更高的世界，以及宇宙中的终极道德主宰者。从本质而言，他们的这些理想观念，同其对上帝否定的观念，是互相矛盾的。

囿于篇幅，本章无法对本体论作出详细的哲学论述。但我们在此指出本体论中所包含的一些真理以及相应的论点。

1. 关于自然界的美丽，以及对于宇宙的认知。

当我们思考自然界的时候，会带来两个效果。第一个结果是，对于自然的观察和思考，使我们对于科学知识的渴望得到满足。第二个结果是，这种对于自然的思考和观察，给我们带来极大的美感。有时，这种美感会引致我们在信仰与敬虔之事上的许多思索。这两种结果是本质上完全不同的。从科学的角度而言，即使最美的景色也不过就是一些氧、氢、氮、碳、硅、钙等原子的排列与振动而已。但是，从艺术的角度看，那美丽的景色则是壮美、荣耀、圣洁的。自然的美丽，不是一件虚构、想象的事情，也不是神学家、哲学家所提出的一个论述，而是人实实在在的经验与体验。甚至，这种自然界的美丽具有市场价值，因为房地产商们总会把房子建在风景漂亮的地方。这种自然的美丽，不仅存在于人的意识中，也更实在地存在于外部世界。它是确实的。比如，一株松柏的美丽是客观的，正如它是固体、能够被当成柴火燃烧一样客观确实。如果，仅仅因为有少数人不具有欣赏自然的审美感，就否认自然界美丽的客观存在性，那就像是，由于人眼盲而否认颜色的存在，或因为

人耳聋而否认声音的存在。从此我们也可以看出，那导致世界存在的第一因，绝不仅仅是一个机械的力，而更有智慧与艺术的性质，因为美丽是一件客观存在的事实。

这里，我们不仅仅是在论述，那自然界美丽性质的本身，证明了上帝的存在。而是，我们更想说明，那种自然界的美丽，在人的意识中产生巨大的震撼和影响。那种影响，是信仰性质的，把人吸引到关于上帝的思索中。自然界的宏大壮观与美丽，使人的灵魂想要与那位超级存在者、造物主直接说话。虽然人或许不会从自然界的美丽中直接认识到，上帝是有位格的，但是，人至少能够认识到，上帝是灵，有着语言所无法表达的慈爱与同情，是无限的。历世历代的诗人都见证了这种情感。不仅那些有着敬虔的基督教信仰的诗人，比如WORDSWORTH或TENNYSON，即使那些不可知主义者的诗人，比如SHELLY，BRYON，GOETHE，等等，都在他们的诗作中显露出这种情感。例如，BRYON的诗句，在讲到自然界的美丽给人带来的震撼时，说道：

那无限的情感，在激动着我
即使在孤独的时候，我也不孤单
我要融化在那真理中
并从中得到纯净

那是音符
是壮美的乐章
那是永恒的和谐

最近一位作者写道：“那些佳美的文学作品概括了人类所有的历史。那些描画美丽自然的名言诗句，不仅仅表达了个体的经验感受，更代表了所有时代人类的感受。无论是诗人，作曲家，还是哲学家，当他们准确地表达出这样最发自内心的真实情感的时候，他们的作品

就会大受欢迎。因此，我们有证据表明，自然、这个物质的世界，在人类的历世历代中，把信仰的情感，放在人的思想中、放在人的心田里。这种影响，独立于神学的思考。这是一种遍及全世界的现象。”

从那自然界的美丽中，人的意识好像找到一个窗口。透过窗口，人的心灵能够看见那超越于物质世界之上的、更加宏大美好的世界。

2. 对于那位有位格之上帝的认知

在绝大数人中间，都存在着上文所述的，在人心灵中对于自然之美的、印象深刻的认知。这种对于宇宙的认知，使人想要与那位造物主说话。

一位瑞士作者写道：“我瞬间一下子经历到那种被提升的感觉。我感受到了上帝的同在。在我的意识里面，好像清清楚楚地感受到他，就好象，他的良善与能力正在穿透我的全身。我情感的闸门骤然敞开，以至于使我无法分辨我周边的环境。我坐下来靠在一个石头上，因为我无法站立。我的眼里充满泪水。我感谢神，因为他在我的生命中教导我，使我认识他。神看顾我的性命，并同情我这样一个微小可怜的罪人。我热切地恳求神，愿我的生命完全用于执行他的旨意。我能感受到他的回应.......然后，我的心慢慢平静下来，我能够站起来走路。但我的里面的情感仍然强烈而坚定。我的感觉如此强烈，那种经历，真的很难用语言表达。上帝虽然不可见，但是他就在那里。我的感官虽然没有看见他、摸到他，但我的意识里深深地感受到他。”

还有的人写道：“上帝对我来说，比任何其他人、事物、意念都更加真实。我随时随地感受

到他的同在。他把律法写在我的身体和心灵里。当我遵行他的旨意的时候，我就与他更加亲近。无论是在阳光下，还是在暴雨中，我都感受到他。他既使我敬畏他，也使我在他里面得到平安与安息”。

“上帝对我是极其真实的。我与他谈话，并常常在他那里得到他的回答”。

“上帝环绕着我，就像是大气层一样。他与我的距离，比我自己的呼吸还近。有时，我好像直接站立在他的同在中，并与他说话。那种与他同在的感受，强烈而舒适。这种感觉一直在萦绕着我。有时，上帝好像在紧紧地搂抱着我。我安稳地安歇在他的怀中”。

LAWRENCE曾经说道：“若一个人经常感到上帝的同在，就会有无尽的喜悦。上帝的同在，使我们得到教导和养育。那是何等甜蜜而平安的感受。即使当我们在厨房里面忙碌地劳作的时候，上帝也会把属天的情感与同在带给我们。他不疾不徐，每样事情都恰当其时。他的安慰，使我心灵里面得到宁静。无论我在祷告的时候，还是在工作的时候，他都与我同在。即使我在厨房里工作的时候，身边有几个人在谈话，说着各样话题的时候，上帝也仍然在我的心里，给我带来宁静，就像我在内室祷告的时候一样。”

更令人震惊的，是圣经中所记述的那些希伯来人的先知们。他们的信仰，是上帝所直接启示给他们的。他们在信仰中极其真诚。上帝以无可置疑的方式，把他所启示的话语放在他们的心里，置于他们的口中。上帝的那些话语清晰而坚定。在他们的心灵里面，上帝的话语，与他们自己的心思意念从不会相互混淆。世上那些欺骗人的所谓先知，在神的话语中参杂进他们自己的私心杂念。但是真正的先知，那些把上帝之启示告诉人的、属神的先知，从不会有任何浑浊不清。上帝所启示的那些话语清楚而一致，前后连贯。而且，不是仅仅有几个先知，而是有一大批人，在许许多多世纪的漫长年月里，都持续地、前赴后继地见

证了神的话语启示的真实性。阿摩司，拿单，撒母耳，摩西，玛拉基，等等等等的众先知们，都在上帝面前得到他的话语启示，并把那启示告诉以色列人，告诉世人。

总而言之，在历世历代的历史中，毋庸置疑，有许许多多诚实、谦卑而智慧的人，都经历到那有位格之上帝的同在。其中，有极其强烈的证据显明了他们信仰的真实性。

3.普通人的信仰经历

宗教信仰，比任何其它事情在人类中都更盛行，是因为其中所包含的巨大能力。真正的信仰，完全地改变一个人的品格，把人的生命提升到一个更高的平面，使人得到幸福，并能够做许多道德高尚的事情。人若没有信仰，就不可能有高尚的道德。信仰使人的心灵充满安宁、和平与幸福，超出人所能够理解的。甚至，因着信仰，人即使面对狂风巨暴，内心也不受搅扰。一个敬虔地信仰上帝的人，把自己的生命完全交托给那位造物主，并在他的身上得到安息，从他那里得到属灵的供应与道德的力量。对上帝的信仰，使我们超越此生的颠簸坎坷，而得到那永远的幸福与安宁的盼望。信仰所带给人的，是在任何其它事情上，用逻辑与理性无法得到的。信仰使人进入了一个崭新的、大有能力的世界。信仰带给人真正的自由。那是永恒而绝对的幸福。那种幸福，除了在信仰之中能够得到以外，我们再无别处可寻。

上帝的同在，是任何真诚信仰上帝之人所能够亲身体会的。我们能够与他交通、交谈。他是大能大力的主，像雄鹰展翅一样，把我们带着，升到远超过我们所能企及的层面，把我们放在和平与安稳之地。信仰，绝不仅仅是思考上帝，而是，感受上帝，认识上帝，并在上帝那里安歇。信仰，是把我们自己完全地交托给他，经历他的饶恕与恩典，安息在他永远的怀抱中。真诚信仰之人的生命，是真理的见证。这真实的见证，胜过一切理性的辩论。

。。。。。。。。。。。。。。。。。。。。。。。。。。。。。。。。。。。。。。。

。。。。。。。。。。。。。。。。。。。。。。。。。。。。。。。。。。。。。。。

。。。

第六章

关于人类之共识的论述

概论：

所有国家的人都对那位超级的存在者有一个共识。就是，他是那位超越于自然和人类之上的上帝，并管理人间的事务，回应人的祷告呼求，对人的行为相应采取行动。无论这样的观念受到人们的多少质疑和扭曲，但，所有国家的人们都对神灵的存在深信不疑。因而，这样的信念很可能是真的。这个结论并不依赖于任何理论，也不依赖于任何宗教的起源或演化。

===

自古以来，各国的人们就认识到宗教信仰的普遍性。这被看作是信仰本身真实性的重要依据。EPICTETUS说道：“如果我是一只夜莺，那我就会歌唱欢鸣，因为这是我作为一只夜莺的职责。如果我是一只天鹅，那我也会像天鹅那样歌唱舞蹈，因为这是我作为一只天鹅的

天职。但是，既然我是一个有理性的人，那么，我的天职就是赞美上帝。我应当毫不犹豫地履行这份天职。” PLUTARCH说道：“如果你去世界各地旅行，你会看见各种各样的文化风俗与不同的境况。你或许会看到一些没有围墙的城市，或许会看到一些城邦里面没有文学，没有君王，没有房屋，没有财富、钱财、剧院、体育场，等等。但是，没有人见过一个没有庙宇或祭拜之殿的城市，没有人见过一个没有祷告之地、或献祭之地、或施行礼仪去灾避邪的城市。” CICERO说道：“没有任何一种人民，如此野蛮，以至于不相信神灵，即使他们不知道神灵的性质是什么。人们必须要相信神灵，因为在人的内心深处，先天性地存在这样的观念。这种历世历代人们心中所显明的观念，一定有其真实性。”

在现代社会，有一些人试图质疑这种人类宗教信仰的普遍存在性。比如，AVEBURY在《史前时代》一书中，想要证明，在北美、南美、澳大利亚、太平洋诸岛、印度与非洲等地，存在着没有宗教信仰的人民。但是，这样的企图失败了。例如，TYLOR教授回应道：“就我目前所能够看见的所有证据而言，我们必须得承认，所有各地的人群、部落、族类，都相信某种形式的神灵，尽管，他们或许对那神灵不熟悉，并有很多臆想和扭曲”。

对于人类普遍相信神灵的这种现象，HILAIRE提出了一种更为严肃的质疑。他指出，佛教，这种被三分之一人类所相信的宗教，就实际上是一种无神论的宗教，是一种实际意义上的无神论主义。

但是，尽管佛教本身的原则，如果按着逻辑继续演化和发展的话，会必然导致无神论主义的体系，但这并不等于说，我们就可以断言，佛教本身就是无神主义的宗教信仰。佛教一直以来，并仍然如此，承认许许多多神灵、天堂、地狱的存在。FLINT教授指出，佛教的创始人本身，就早已在某种程度上被神化。据佛教徒相信，他多次轮回、转化，四次成为印度的至高神MAHU BRAHMA，并具有像上帝那样的某些性质，比如全能，全知，等等。所有的佛教作品，无论是古代的还是现代的，都常常提到各种神明。FLINT教授介绍道：

“LALITAVISTARA在轮回以前，向我们介绍佛祖。佛祖在天堂上，被众神环绕。佛祖宣告说，该是他下凡的时候了。他在母亲MAYA DEVI的怀中就得到BRAHMA的尊敬。BRAHAMA是四个女神的主，也是许多神灵的主。当佛祖进入世界的时候，众神之王INDRA接待了这个孩子。BRAHMA是众生的主……….等等等等。”

佛教的历史，使人很难以相信，其创始人是一个无神论主义者。如果他真地是一个无神论者，那么，佛教的存在本身也证明了，在人类的心思意念中，上帝、造物主的观念何等强烈，以至于让人无法抗拒。

另外一个对于人类宗教信仰普遍存在性的质疑，是有人指出，有一些杰出人士，是不信神的无神论者。但是，我们必须指出，这些例外，在人类的历史上非常至少。COMTE总结了，按照他的观点，在人类历史上的五百四十三位有影响力的良善人物。其中，超过百分之九十的人，相信上天或上帝、那位超级存在者。其余的那些很少数的人，也在某种程度上相信神灵。只有极少的人才是无神论者。COMTE自己是不愿意相信上帝的，但是他也觉得人类必须要有宗教信仰。甚至，他为此想要自己发明一个宗教。他建立了一个异端宗教，称为“人文主义宗教”。他还想要设立祭司、公共敬拜、圣礼、圣徒、等等。事实上，他基本上是完全照搬了天主教的表面形式。他甚至宣称相信，基督教的那些神迹，尤其是耶稣基督从童女马利亚所生，等等，是真实的。

还有人质疑说，在当今时代，许多社会中都存在着无神论主义文化。无疑，我们的社会中有那些自称不信上帝的人与不信上帝的文化。但他们的影响程度和范围远没有那么大。人们挑战传统文化，甚至质疑正统信仰，也有很多人不喜欢神职人员。但是，把这些情绪等同于无神论、甚至不可知论是错误的。对于宗教信仰权威的质疑，并不等同于对于宗教本身的质疑。前者，可能很有问题。但后者，可能毫无疑问。即使在许多当代科学家中间，比如BALFOUR STEWART，ASA GRAY，CLERK MAXWELL，JOULE，TAIT，KEVLIN，OLIVER LODGE，

STOKES等等，也都有很多信仰上帝的人。甚至许多相信达尔文进化论的人，虽然一度被物质主义迷惑，但也都很快认识到，上帝的客观存在性。比如WUNDT教授，ROMANES博士等等。

还有很多证据都能够表现出人的这种几乎普遍一致性的对神灵的宗教性质的信仰。有的证据价值很高。有的证据则比较边缘化。关于人类对于上帝之共识的论述，差异很大。这取决于，所论述的、关于上帝的共识内容究竟是什么。

如果说，我们在讨论星体的距离，或是微生物的生活习性，那么，某一个科学专家的判断或许很有价值。其价值性甚至可能超过整个人类对于该问题的认识。但是，如果我们讨论的话题是关于全人类所能够普遍理解和相信、信仰的共识究竟是什么，那就是完全不同性质的话题。然而，这个话题非常重要，在很多方面都对人的生命与生活有很多重大影响。比如，每一个人都同意，人类的政府与秩序要远远地好过无政府主义的混乱。婚姻要好过淫乱。对于私人产权的保护制度，要好过人们之间彼此掠夺、产权不清。很少有人质疑莎士比亚是一位伟大的剧作家，但丁是一位伟大的诗人，雨果是一位伟大的作家，米开朗琪罗是一位伟大的艺术家，ALFRED王是一位伟大的政治家。而宗教信仰是在每一个人之上、在人们之实际事务之上的。宗教信仰，正如同文学、戏剧、政治、诗词、艺术等一样，指向人的心灵，在每一个角度上，都触摸到普通人的现实生活。对于人类普遍性宗教信仰的辩护，是简单的、实际的、显然的，并需要涉及到人们在每一个领域的经验和知识。有人说道：“宗教信仰，是人类对于这个宇宙的一般性反应”。这些说法，都指向了一个事实，在人类的心中，存在着一个不可磨灭的，超越这个物质世界之上的，对于那位上帝、造物主的认知，尽管，这种认知在不同的文化、国家、民族之间，存在着不同程度的扭曲和臆想。这个关于人类对于宗教信仰之普遍共识性的论述是重要的。不论人们的具体宗教信仰形式是什么，都说明了，在人的心中都认识到，有一个上帝。而这一点对于我们的论述已经足够。

另外一个关于人类宗教信仰之普遍共识性的论述，是在于，人类的这种信仰非常顽强而强烈。历世历代以来，宗教存在于人类的历史、贯穿于人类的历史，并非是因为它没有怎么受到过质疑、批判和挑战。恰恰相反，是由于宗教信仰常常能够胜过人们的质疑、批判和挑战。在有的时代，对于宗教信仰的批判如此强烈，以至于，宗教看似很快就要消亡了。罗马共和国的末期时代就是如此。但随着奥古士都大帝的兴起，宗教信仰又开始重新兴旺繁荣起来，影响远远超过从前的世代。十八世纪的英国也是另一个例子。BUTLER宣告说："多年以来，基督教信仰被许许多多人推崇，但是，现在，人们已经普遍地把它看作是虚构。看起来，其中充满了许多荒谬，并成为人们的讽刺的对象和嘲笑的笑柄。人们不喜欢基督教信仰，因为它阻止了我们去做很多快活的事"。在法国的大革命期间，无神论主义的思想也非常盛行。1793年8月10日，法国举行了一个盛大的庆典，正式宣布要推翻一切宗教信仰，并以自然科学和理性来代替上帝在人心中的位置。可是仅仅一年以后，法国统治者就意识到，必须要推崇关于上帝以及人灵魂之不死性的宗教信仰，所以，很快就在全法国重新大张旗鼓地恢复和推崇基督教。

这世上有许多聪明人曾经认为，宗教很快就要被淘汰了。COMTE及其追随者们在1851年断定，这个世界正在大踏步地走向无神主义，离弃上帝以及关于上帝的一切事情，离弃基督教、天主教、自然神论。1859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一书发表以后，以及，在那期间德国已经兴起的对《圣经》的"高等批判"之后，很多世俗主义者都高兴地希望，基督教信仰很快就要衰微。然而，他们所有人都大大失望了。实证主义者与世俗主义人生观，既无法让大众信服，也无法让受过教育的文化人普遍接受。在过去两百年中，基督教信仰在经历了许多挑战之后，仍然屹立不动。从很多方面说，宗教信仰的力量今天正在显出比以前更加巨大的作用和影响。比如，在过去三十年里，基督教传教士们在世界各地的的福音事工，正在以一种前所未有的速度，得到极大的发展。

因此，我们可以得出一个客观的结论，就是，宗教信仰有着极其顽强的生命力。假的信念，不论接受的人一时间有多么广泛，总会在批判、质疑、挑战中最终消亡。比如，人们曾经

普遍地相信，大地是不动的。人们也曾经很相信占星术、巫术、炼金术、魔术，但是，当它们面对世人仔细、公正、诚实的考查与质疑之后，就全都烟消云散了。那些虚假的宗教，比如敬拜动物，敬拜性器官、敬拜鬼魔、敬拜多神，也都遭遇了同样的结局。然而，敬拜宇宙天地造物主、那位独一的永生真神的信仰，却经受了所有的考验、批评与质疑，并使越来越多的人信服。

我们在下面还罗列了一些其他反对意见及其辩驳，作为本章的结束。

反对 1：人类对于信仰的共识性是没有什么价值的，因为人类的宗教信仰系统之间差别巨大。

这也是达尔文的困惑。他在著作中写道："如果，所有世人在关于上帝的存在性方面有着明显一致的话，那么我相信上帝的客观存在。但是，事实上，我们知道远非如此。所以，我看不到人类在宗教信仰上有什么共识性，也不会就因此相信上帝的存在。"

辩驳：人们在一些具体方面的歧义，并不能否定他们在一般性上的共识。各国政府在制度上千差万别，历史学家们在对于一些特定历史事件的解读上有很多不同意见。但这些都不能使我们否定说：政府就不是好的，或者，一切历史就不可信。当一组见证人在一些细节上彼此矛盾的时候，审判团并不是就因此判定，在他们之间彼此同意的那部分，也是虚假的。的确，世上的宗教之间千差万别，但是，它们至少在以下要点上一致：

（1）在自然与人类之上，有着一个超越一切能力之上的能力。（2）这个能力是智慧的、并有位格。（3）这个能力涉及到人间的事务中，并针对世人的祷告呼求和行动，做出相应的回应。

文明的国家在此更进一步，认识到那个能力是独一的、圣洁的，是义人的朋友，是恶者的仇敌。是的，我们可以指出，在这些信仰教义的背后，有着全人类在宗教信仰方面的共识。所有人都先天性地知道，那位上帝、上天的存在。

反对 2： 宗教信仰是起源于科学与哲学方面的理论。它现在已经被证明为虚假了。所以，这表明，人类经验历史对此的见证是无效的。

辩驳：人们其实并不确定地知道，世界各地宗教是怎么起源的。宗教的历史，就像人类自身的历史一样古老。所有超过那之前的更早追朔，都只能是空想。在澳大利亚、ANDAMANESE，以及TIERRA DEL FUEGO等地的原住民中，都有着对于造物主、独一永生之神的敬拜和信仰。斯宾沙先生认为人对众神的观念是来自对于鬼灵的概念，TYLOR教授认为人对神的观念是来自于原始的万物有灵观念。但他们的所有这些理论其实都是猜测而已。就算斯宾沙和TYLOR教授的理论是正确的，也并不能就否定本章的论述，因为，宗教思想的原始形式对于本章的论点并不重要，而是，在人类所有古今历史中，都贯穿着对于神的一般普遍性概念。

=========================

附录 1

关于宗教起源的理论

关于人类各种宗教起源的猜测，其实无关于本章所要论述的真理，即，在人类心中普遍地、先天性存在着对于那位造物主、上帝的观念。无论古代还是现代，无论哪一个国家还是民族，都显明了这样的特点。不过，我们可以简单地回顾一下世俗主义者们对于这个宗教起源问题的看法，并对之作出简短的回应。

（1）斯宾沙先生认为，人类宗教信仰是来源于对鬼的敬拜。他认为，古人的信仰来自他们对死去之人的敬仰。但如果人类宗教信仰真地是像斯宾沙先生所说的这样，那么，斯宾沙先生仍然无法解释，人类为什么会对宇宙整体有这样的宗教性的反应。斯宾沙先生或许可以解释某些古人求鬼的现象，但却无法一般性地解释人类对于自然和人类自身之上的神明的敬拜。并且，古人为什么会觉得死人仍然存在呢？难道不是因为他们相信，在这自然宇宙的背后，在这世界之上，有另外一个、更高的世界吗？有更加伟大的能力与存在吗？

（2）TYLOR教授的理论则认为，宗教来自于古代时期的人们对那些不动的东西的崇拜，比如树木和石头。古人认为它们有生命和智慧，甚至万物有灵。同样，这不是也表明了，人们相信在这物质世界的背后，在宇宙之上，有着更高的能力与存在吗？

（3）BAYLE的理论认为，宗教是那些神职人员为了自己的私利而发明的。但是，澳大利亚等地原住民的原始宗教信仰，却证明了这种理论的荒谬。在他们中间，并没有什么神职人员或宗教领袖。

（4）还有人说，宗教起源于人类对于自然界中毁灭性力量的恐惧（比如闪电、地震、暴雨等等）。一个古人看见有人被闪电电死，一定会很害怕。但是这种害怕却不能解释古人为什么会想到，在那闪电的背后，有着智慧的神明在掌管着那闪电。宗教不是起源于恐惧，

而是与人的理性、先天性的知识有关。

（5）还有人提出理论声称，人类的宗教信仰，是由于古人对于自然界现象的发生机制的无知。但是，这个理论却是违背事实的。如果这个理论是正确的话，宗教信仰会随着人类对于自然界的知识增长而逐渐减少。但是事实绝非如此。即使在最进步的社区里，在最文明发达的国家中，宗教信仰都不但没有消亡，而是始终牢牢扎根。科学的发展，并没有使宗教信仰衰微，反而更加广泛传播。宗教信仰不是基于我们科学的知识，而是基于人心中一个永恒的问题：自然界、宇宙、人类、科学（自然定律）本身的存在，需要解释。

（6）那种认为宗教信仰与人类的性爱欲望有关的理论，是荒谬的，不值一驳。PHALLIC和PRIAPIC等仪式不过是对于宗教的扭曲和臆想。真正的宗教信仰一定是与贞德及高尚不可分割的。

==================================

附录 2

原始部落宗教信仰的道德与属灵价值

在人类学家中有一种倾向，就是过分强调古人原始宗教信仰中的残酷与缺陷，而没有看到其中相对而言高尚和尊贵的一面。TYLOR教授的一面倒的说辞，以及，尤其是斯宾沙先生的偏向强烈的论述，让很多人以为，原始宗教中没有什么道德和属灵元素。我们从ANDREW LANG

博士的杰出著作《宗教的起源》以下的记述，就能够看出上述理论是多么虚假和偏颇。

在澳大利亚原始部落中，他们敬拜一位超级的存在者，称之为DARUMULUN。他把道德律赐给人，惩罚人的恶行，并鉴察人的内心。DARUMULUN的道德律法之一是，要尊敬长者，无私地与朋友相待，与邻舍和平相处，不可奸淫、通奸、鸡奸，并要遵守节俭的生活原则。在澳大利亚原住民的、庄严的宗教礼仪上，年轻人要被郑重地教导这些事情。每一个年轻人都要诵读："要善待长者，因为他们友爱恩慈。心灵要柔软，同情他人"。NEOPHYTES的部落里，要用揉肚子的仪式，赶出人里面的自私和贪欲。他们还有一个象征性的仪式，是暂时埋葬一个仍活着的长者，然后该长者会从坟墓站起来。这表明他们相信有死后的生命，也或许表明那站起来的人应当有圣洁的新生。他们对那位超级的存在者称呼为"我们的父"，这正如基督徒对于上帝的称呼一样。在他们的宗教信仰中，无私的品德被看为最重要的品质。而一个自私的人被称为"一个生命还没有开始的人"。

另一个地方的原始部落，ANDAMANESE人，曾被外界认为是无神主义的。但实际上，他们敬拜一位神，名叫PULUGA，意思是"像火一样"，但这位神却是不可见的。这位神是永远存在的，是不死的。从他那里，万物被创造出来。他甚至知道人的心思意念。他憎恨一切恶行：虚假，偷盗，欺压，谋杀，通奸，贪欲，邪术。他恩慈地对待痛苦与困境之中的人，并常常给他们带来帮助。他是灵魂的审判官。他对恶的惩罚如此严重，以至于有时在此世就显明。

还有一个原始部落，称为FUEGIANS人，相信有神灵能够知道他们心中所想，并惩罚罪，尤其憎恨谋杀。

还有许许多多这样的事情，都是关于原始部落信仰中的道德成分。LANG博士的著作中记述

了很多这些信息，并有大量的文献参考。

。。。。。。。。。。。。。。。。。。。。。。。。。。。。。。。。。。。。。。。

。。。。。。。。。。。。。。。。。。。。。。。。。。。。。。。。。。。。。。。

。。

第七章

宗教信仰的价值，以及此价值对于其真理性的佐证

概论：

对于一个国家、以及个人而言，宗教信仰要比不可知论【译者注：即，认为在信仰方面人类无法知道到底有没有神】更加具有价值。它是一件强烈的社会纽带。它鼓励贞德，有效吓阻恶行。它促进社会的进步，把人的幸福推向更高的地步。从其假设基础而言，既然这个宇宙是一个理性的、可以被人类认知的宇宙，那么，基于同样的原因，宗教信仰就要比不可知论更加接近真理与现实。本章还讨论并辩驳了一些反对观点。

==

宗教信仰对于社会的价值

政治家们认为宗教信仰有益于国家和社会的主要原因，可以分为四类：

（a）宗教信仰就像是一个稳固的水泥结构一样，把全社会中各个成员之间的关系坚实地连结在一起。当全社会的宗教信仰一致的时候，这种连结关系最强壮。但即使当全社会的宗教信仰不一致的时候，也会有很强的连接作用，因为所有宗教信仰都趋向于人的社会与民事责任感。其中的统一作用是不可估量的。

（b）宗教信仰鼓励人的道德情操感。这是社会立法结构所不能够起到的作用。

（c）宗教信仰是对恶行的强有力制约。它在人的良心里面作工，唤醒人的良知，因而弥补了社会法律所无法触及到的角落，因为社会法律只能在外在的形式上惩罚恶人，而且，恶人很容易能够逃脱社会法律的制裁。

（d）宗教信仰是社会道德进步与社会文明进步的强有力的推动力。它秉持道德与社会的理想，远远地推进社会法律所不能够达到的目标，并为未来的社会与政治进步预备道路。

====================================

宗教信仰对于个人的价值

宗教信仰能够在以下的方式中，极大地增进个人的幸福：

（a）个人的宗教信仰，即，与上帝之间的沟通，其本身是极其甜蜜的。正如JAMES教授所说："宗教信仰中包含着一种崭新的热情，给人生带来巨大的礼物，使人生充满诗歌一般的幸福，并充满热忱与英雄主义的情怀。并且，宗教信仰给人带来极大的安全感，给人带来内心的和平，并使人以关爱之心来对待他人"。

（b）宗教信仰是对人在苦难之中的极大支撑。若一个良善之人被这个世界错待，那么，他知道有一位终极的审判伸冤者。若一个人的生命看起来很失败、悲惨，那么，他知道在那永恒的世界里面有着永恒的奖赏。

（c）宗教信仰去除了死亡的毒钩。只有宗教信仰才有可能做到这一点。宗教信仰使人相信，有一天能够重新见到那死去的亲人，那失去的挚爱之人，并且，在那死亡之门的后面，藏着永远的祝福。

看起来，宗教信仰对于国家、社会和个人的益处极其巨大。若果真如此，那么，这些益处本身也佐证了宗教信仰的真实性。一般性而言，在社会学与政治学理论领域，若实践价值引致社会及个人的秩序、进步、深层意义的幸福，那么，其真实性就是与其价值成正比的。正如前文所述，宗教信仰能够引致国家的秩序与进步，以及个人的幸福与道德。因而，即使从实践的角度而言，也能够显出其信仰的真实性来。

================================

关于宗教信仰价值的反对意见

反对意见 1：

很多不可知论者【译者注：即，不确定到底有没有神的人】的道德理想，与有神论主义者的道德理想一样高尚。因此，这个社会如果在不可知论者的统治下，也会与在有神论主义者的统治下一样得到进步。

辩驳：很多不可知论者，比如COMTE先生，ARNOLD先生等，都是受过很多教育的文化人，他们的道德理想都是来自有神论主义者的影响，尤其是深受基督教信仰的影响。他们的这种道德理想，不可能在很多代人中传下去。假如有神论主义消失了，那么，那些不可知论者的道德理想也会在几代人期间很快消失。

人的高尚道德标准，就其终极来源而言，是来自于对那位造物主、永生真神的信仰。若那信仰是虚假的，那么，人的理性就会使人偏离道德、离弃高尚。所以，当不可知论主义在社会中建立起来的时候，道德标准就会逐渐败坏下去。社会的进步就会逐渐停止，并很快开始腐败。

而且，即使不可知主义者们暂时趋向了有神论主义者所倡导的完全道德标准，仍然不能够像有神论主义那样推动社会的道德进步。不可知主义者的道德，仅仅是存在于不可知主义者自身的头脑里。但有神论主义者的道德则存在于外在的、实际存在的、那位道德完全的完美上帝那里。所以，有神论主义者所倡导的道德，源于对造物主上帝的依赖，并因着上帝的恩慈、友爱、奖赏，从而对于促进道德的作用，有着远远超过不可知主义者的影响力。不可知主义者否认上帝的存在。MILL先生在其晚年承认：“对上帝的信仰，使我们的最佳道

德理想得到完美实现。这是毋庸置疑的。若我们真的在那位大能主宰者的手中，那么，我们在道德情操方面的行为，就绝不只是出于自己心中的一个道德理念，而是，找到了极大的动机和动力。”

反对意见 2：

并非只有宗教信仰才能够给社会成员之间提供连结的纽带。在人的心里，无私的情感，与自私的情感一样都是自然的，都能够用以维系社会动物之间的关系。因而，在人与人之间，单凭着自然的动机与情感，就足以成为连结社会成员的纽带。

辩驳：我们在这里所讨论的问题焦点，并非是在于，不可知论主义能否给社会成员提供联系纽带。而是，不可知论主义能否提供，像有神论主义所提供的、那么强烈的社会连结纽带。不可否认，在人的心里有自然的利他主义情感。这种利他主义行为，常常是出于人朴素的爱心，而不是出于信仰。但是，对于不可知论主义而言，除了人基本的、朴素的利他主义情感之外，它并无法提供额外的、更大的鼓励和促进的动力。另一方面，有神论主义的观念则给人提供极大的动力，因为它推崇信仰那位鼓励无私友爱之情、公义的上帝，并且知道，上帝必将忿怒地惩罚行恶的人。所以，有神论主义远比不可知论主义有着对于社会更大的影响力，也对社会有着更大的价值。因而，有神论主义的真理性也必然得到佐证。

反对意见 3：

宗教信仰对于社会的价值，远不如它给社会带来的不便甚至危害。这些包括：（a）宗教战争与宗教迫害。（b）宗教对于教育进步的反对，以及对于科学的反对。（c）对于公众自

由的敌意。（d）宗教信仰导致那些神职人员具有很大权力，不利于社会公众利益。

辩驳：所有上述危害或不便，并非是出于真实宗教的真正原则，而是出于对于那些重要原则的无知或无视。

（a）宗教战争与宗教迫害，与宗教的主旨相悖。宗教信仰的主旨在于，促进人彼此相爱，甚至爱自己的仇敌。

（b）反对教育、反对科学，是与真正宗教原则相悖的，因为真正信仰上帝、那位宇宙天地的造物主的宗教信仰，必然教导人，物理宇宙的定律是出于那位自然之主宰者的启示。这样的宗教信仰，必然教导人努力研究科学。对自然界的规律与真理的探索，不仅是出于服务社会、造福人类的原因，更出于宗教信仰、敬畏热爱上帝的原因。并且，在历史的大多数年代中，宗教信仰都是教育与科学的先驱者、促进者。欧洲几乎所有的悠久历史的大学，都有着宗教信仰的发源史。对于穷人的教育，正是很多很多个世纪以来，基督教信仰与教会所关注的重点事业。在国家担负起公众教育的义务之前，一直是教会在推动着这项事业。

（c）在某些特定的国家、特定的时代，教会的确曾与专制政权合作。但是，一般性而言，基督教会对于国家政府的影响是正面而积极的，并推动政府在治理过程中的正义与公平。正是由于基督教会的影响，欧洲才逐渐废除了奴隶制度和农奴制度。在英格兰，1215年，正是LANGTON主教促成了大宪章的通过。而1688年，七位主教极大地帮助推动了公民自由的发展。我们还有必要在这里补充说，基督教会自身的组织，从早期一开始的时候，就包含了民主的因素。在早期的教会时代，主教及其神职人员都是由全体会众选举产生的，而教会事务则都是在大家共同商议的基础上进行决策。那些治理方式，正是为现代的民主国家形式奠定了宝贵的基础。

（d）对于神职人员的反对态度，很多都不是以事实为基础的。的确，有个别神职人员会滥用权利，但这并不见得有广泛代表性。神职人员的作用，很多方面是在慈善事业上，以及道德的方面。即使从社会的角度来说，神职人员的工作也是很有益处的。神职人员也需要把上帝的真理教导人，并主持宗教的礼仪。

反对意见 4：

所谓的宗教信仰所带来的幸福，是一种夸张的说法。实际上，宗教信仰常常给人带来悲伤。尤其是，基督教信仰教导说，人类大多数人会永远灭亡。如果认真对待这个教义的话，一定会导致悲观主义。

辩驳：基督教信仰并不是说所有人都会幸福，而是说那些愿意悔改已罪、归向神、接受神救恩的人，会得到永远的幸福。一个人在良心里面，知道他自己是否遵行了道德的责任。如果他是心地清洁的，那么基督教信仰就会使他幸福。但如果他不是，基督教教义就会让他自省，并认真严肃地悔改、在内心深处归向神。如果基督教信仰是不加区别地告诉所有人都能够无原则地得到幸福，那么，这样的信仰就不是看重道德的信仰，也不值得提倡。

关于对罪之永远惩罚的话题，我们将在本书后面进一步提及。在这里我们简单地指出，基督教教义并不是说一定会有多少人数就肯定进地狱，而是，郑重地警告人，人如果在罪中顽梗就会永远地与神隔绝，也与义人隔绝。

总体来说，宗教信仰相比于不可知论而言，能够给人带来更大得多的幸福。我们不需要继

续证明这个论点，因为即使那些不可知主义者们自己也不得不如此承认。CLIFFORD教授说道：“无疑，敬拜上帝的宗教信仰给人带来安慰与平安，而失去这样的信仰会给人带来很痛苦的损失.....我们看见宗教信仰就像朝霞一样升起，照亮如同空虚灵魂一般的大地。当没有了信仰的时候，我们就像是失去了最伟大的陪伴者，而面临灵魂巨大的孤独。” COTTER MORISON先生也说道：“科学的进步并不会阻止人相信那位良善的上帝。那位慈爱的上帝能够热爱他们，看顾他们，满足他们的需要，给他们力量、使他们经历患难。并且，把爱他的人揽入怀中，永远擦去他们的眼泪。” PHYSICUS说道：“我不得不承认，当我失去上帝的时候，这个宇宙对我而言也失去了它的可爱性。我从前有来自上帝的荣耀，而现在却只有灵魂里面悲惨的孤单。我们心里的盼望，都变成了黑色的毁灭。我们高贵的生命，都被埋葬在无意识的荒凉之中。” VISCOUNT AMBERLEY说道：“我不得不承认，不可知主义带来了何等大的损失。如果我们信仰那慈爱的天父，心里就会有巨大的安慰。他看护我们，帮助我们，使我们胜过罪恶。我们盼望着，他必会把那更好的永远生命赐给我们，把无限的奖赏赐予我们。在这样的盼望中，我们心里有着何等大的幸福。在这样的信仰中，有着何等大的力量。毕竟，当我们面对死亡的时候，我们会知道，那不是永别。我们对亲人朋友的爱，并非是在这个地上暂时的事情，而是存到永远的事情。我们的挚情，也不会在死亡的痛苦和凄凉中被隔断。灵魂将会复活，进入那更伟大的完美之中，得到那远远超过我们所能够想象的喜乐之中。这些美好的东西，我们将很难能够在科学与哲学中找到替代品。” MILL先生说：“这些关于上帝的盼望，以及对于人灵魂不死的信念，非常重要，绝不可小觑。它们使生命与人本质的重要性远远超过感官，并把力量与庄重感加给人类。我们看见，生命的努力和牺牲引致智慧和尊贵的思想。”

反对意见 5：

宗教信仰减少了人的幸福感，因为它使人的心思都集中在那另一个世界，从而不去履行在此世的许多责任。

辩驳：这个批评是否对于任何宗教信仰都成立？这是很成疑问的。这样的论点肯定不适用于基督教信仰，因为基督教信仰强调，人在此世的勤勉工作，正是体现了人灵魂所将要通往天国之路。（马太福音25章31-46节）（雅各书1章27节）（约翰福音3章17节等）。

。 。

。 。

。。。

第八章

不可知主义与信仰

概论：

不可知主义者认为，宗教信仰的证据不足，因而不能确定其是否为真理。如果宗教信仰真地只是一个猜想，不可知主义就是对的。但事实并非如此。

宗教信仰涉及到行动。凡是当我们需要行动的时候，就需要决定，行动的基础的是什么。

任何人的生命，都是基于一些原则，不论是否是宗教信仰的原则，还是其他方面的原则。

不可知主义，虽然号称是采取中立立场，但实际上却忽视了，他自己生命中的原则。拒绝信仰，实际上就是成为了无神论主义，也失去了宗教信仰所能够带给人的一切优势。

不可知主义认为，宗教信仰无法用逻辑阐明其基础原则。这种对于宗教信仰的反对是无效的。任何科学本身，也都需要以基础原则为公理。

==

当前，最为广泛传播的不可知主义的立场是，既不支持宗教信仰，也不反对宗教信仰。他们辩称，既然有神论主义者不能证明神的存在，无神论主义者不能证伪神的存在，那么，唯一理性的态度就是对此保持中立，不做结论。

这种立场貌似有理，但其谬误在于，混淆了人在实践中的原则与在纯粹猜想活动中的原则的不同。这是一个非常重大的错误。在那些纯粹猜想的活动中，比如研究万有引力的原因，或是细胞的起源，或是物质的最终成分，等等，当证据不能够显明的时候，就暂时不下结论。这种怀疑和谨慎的立场不仅是可以的，也是应当的。

但面对实践的问题时，重要的原则在于行动。每当需要行动的时候，就需要对行动的基础原则作出判断。一个医生被请去治疗重症病人的时候，必须通过诊断而决定病人的病因，并采取相应的医治措施。一位工匠在被请去做工的时候，面对两件事情的选择，必须做出决定，选择朝哪个方向去努力。一位政治家在面对外国发来的威胁的时候，必须要在战争与和平之间，迅速做出决定。这些决定和选择，都是在面对实际行动时所要切实做出的判断和决意。

宗教信仰的问题，也是一个实际行动的问题。生命是一件我们要经历和行动的事情。我们的生命，必须要基于一些重要的原则。这个原则基础，或是来自于宗教信仰的原则，或是

来源于无神论的原则。不同的原则，会导致截然不同的人生行为模式。在上述两者之间，是所谓的第三条道路，比如像是不可知主义这样的立场。然而，或者有上帝，或者没有上帝。若有上帝，我们生命的每一个时刻就应当是为了荣耀他，并要为了那永远的生命而作好预备。这就是一个人的全部人生责任。若没有上帝，我们生命的全部目的就是为了世俗的目标。不可知主义虽然声称不在上述两者之间做决定，但实际上，已经事实上做出了选择。他的生命，不是基于归荣耀于神的原则，也不是为了那永生做好预备，因此，他们事实上的抉择，就是否认对于上帝的信仰。如果宗教信仰仅仅是纯粹猜想的活动，那么，不可知主义或许在逻辑上能自圆其说，但是，宗教信仰是实际生命与生活的行动、改变，是现实的，生命的每一个方面都要受到深刻的影响，所以，不可知主义的所谓不选择，其实是已经做出了选择。如果宗教信仰是真实的，那么它一定会给人带来巨大的益处，无论是在此生还是在永世里。而无神论主义者与不可知论主义者一样，都会在那些益处当中无分。不可知主义者可能会辩驳说，如果神想自己要被全世界人认识，那么，他应该让世人看见更多的证据来认识他。然而，或许神的旨意是，不要人通过逻辑的展示来认识他，而是要人通过道德的证据来认识他。真正的敬虔信仰者，不是主要在逻辑辩论中承认上帝的存在，而是在属灵的经历中与上帝同在。这就是基督教信仰的立场（约翰福音2章20节，22章29节。哥林多前书2章14节。约翰一书2行20节，等）。

JAMES教授完全赞同这样的主张。他说道：“首先，宗教信仰是我们应当做的关乎当下的选择。第二，就良善而言，宗教信仰是我们所面对的不得不进行的选择。我们无法逃避生命中的这个选择。躲在怀疑主义的角落里面、作壁上观是无法解决问题的。宗教信仰，是要把我们引向良善，并要以信心去寻求上帝。”

不可知主义者常常喜欢把宗教信仰与科学相比较，宁愿相信科学，也不愿意相信宗教信仰。他们说，科学是靠知识，而宗教信仰是靠信心。科学能够通过经验来证明其中的原则，或是从经验中进行逻辑推演。然而，宗教信仰却不能够提出自己的证据。

在这里，我们对这个普遍流行的观点进行辩驳。事实上，科学与宗教信仰一样都是建基于信心之上的。若离开了信心，科学也就不能成立。在科学能够进行任何具体问题研究之前，科学必须要建基于关于以下事实的假设和信心，比如：人必须相信——

（1）人类的理性必须是可信的。即，人类能够通过思考，得出正确而真实的结论。

（2）人类的记忆必须是可信的，否则，就无法积累事实，或是进行逻辑链条的推演和讨论。

（3）人类的感官必须是可信的，否则，对于外部世界的知识就是不可能的。

（4）相信一系列公理。这些公理连结在一起，形成一个对于自然界的"连贯一致性"的信心。

上述立场，都是由人的信心而引致的，并成为人知识系统中一些最为基础的公理原则。然而这些原则，却是科学本身所无法证实的。即使不可知主义者赫胥黎也不得不承认道："我们的行动的根本依据，理性的根本基础都是建立在信心之上。正是这种信心，使我们可以从过去的经历中得到经验教训，并以之应用于我们当前和未来事务上的指导。理性的本质决定了，它无法证明理性自身所需要依赖的公理基础。自然世界中，一致性定律与因果律本身，既是无法证明的，也是无法从严格意义上展示的。如果我相信这个世界上有任何定律的话，那就是因果定律【译者注：即，世界上万事万物中的现象，都是以因果关系相互联接的。任何事情，都是有某些原因导致。没有无缘无故的现象。】的普遍性。但是，这种普遍性既无法用足够的证据加以证明，也更不能用我们的感官对其直接观察"。

科学与宗教信仰一样，都是建立在信心的基础之上。这一点，很少有人知道。甚至很多科学家们自己都没有意识到。为此，值得我们进一步详细说明。

任何科学，包括数学，都是建立在一些基础原则之上。这些基础性的原则，被称为公理、或假设。它们无法被证实，而是被普遍接受。有时，这些公理被清晰明确地定义出来。有时，它们则是暗含在科学的推演过程中。比如，几何学中的一个暗含假设是，在几何学家头脑中的那些理想图形，或是基于那些理想图形而进行的推演结果，也同样适用于真实空间中的真实物体。更深刻而广泛的例子是，整个物理科学乃至自然科学本身，都建立在一个公理或假设上：自然界的一致性。即，我们必须要假设，这个自然界是具有"一致性"这个本质性的特征的。这个最根本的基础性原则，却并非是不证自明的，因为对于普通人的思考方式而言，自然界看起来远远不是一致性的。即使对于智慧之人的思考来说，他们也能够轻易地想象出，一个没有一致性的自然界是什么样子。"一致性"这个公理，无法用任何证据来证明，因为自然界中事件的数量可以是无限多、无限种类的。我们只能察验其中的很少很少一部分，并只能对那一小部分做出判定，看它们是否具有一致性。然而，我们却不能把这个结论推广到整个自然界的所有方面。即使，我们证明了自然界在当下是一致性的，但却仍然无法证明自然界在将来会有一致性，或是在过去曾经具有一致性。即使，我们能够证明自然界在过去数百年中的实验和观察中具有一致性，我们也仍然无法对更远的过去历史作出任何保证。正如MORGAN教授所说："我们没有任何理性方面的原因可以声称，未来事件的发生，会与过去历史中的事情一样。"

总而言之，我们在此断定，科学的基本原则，与宗教信仰一样都是要依赖于人的信心。这意味着，那些不可知主义者以及科学主义者对于宗教信仰的反对是错误的。并且，我们能够通过世上真实的事件与我们真实的经历，通过对于人的本质的思考与分析，通过对于世界的本质的思考与分析，得出结论，在我们的世界观与人生观中，究竟哪一个观念体系才是正确的。

。。。。。。。。。。。。。。。。。。。。。。。。。。。。。。。。。。。。。。。

。。。。。。。。。。。。。。。。。。。。。。。。。。。。。。。。。。。。。。。

。。。

第九章

人的灵魂

概论：人的意识显明了，人的灵魂是实际的、属灵的存在。人的灵魂与其身体、思想意念是有区别的。人的灵魂是不可分割的、在一生中都具有一个明确的身份。因而，灵魂不是来自于物质，也不是来自于父母的灵魂，而是被创造的。

================================

1. 关于灵魂之实际存在性的论述

大多数哲学家们都认为，灵魂是一个真实的实际存在，是一个无法分割的个体，而不是一些化学成分的组合。在人的一生中，灵魂都具有清晰的身份，是与人的身体不同的，也与人的常常变化的心思、感情都是不同的。柏拉图与亚里斯多德，以及所有早期和中世纪基督教思想家，还有笛卡尔，莱布尼兹，HOBBES，REID，BERKELEY，HAMILTON，甚至洛克、康德，以及十八世纪的自然神论主义者们的观点在此都是一致的。甚至THOMAS PAINE的观

点也与此一致。

关于灵魂是一个实际存在的论述，可以归结为以下几点。

（1）我们通过直接的经验，可以知道灵魂是一个真实的存在。当人思考的时候，或当人以任何方式使用自己的意识的时候，他就总是能够或多或少地意识到他自己的存在。这种意识，可被称为自我认知，是一个人对他自己灵魂的知道、认知。这个自我，是与任何其他事物相区别的。一个人可以区分：（a）自我与他人之间，（b）自我与外部世界之间，（c）自我与自己的身体之间，（d）自我与自己的思想意念、感受、情感、感觉之间的不同。

所以，如果人的意识的见证是可信的（否则，人的一切知识就是不可能的），那么，人的灵魂就是一个真实的存在，是与物质不同的，也是与其自身的各种想法和感觉是不同的。

（2）一般性而言，灵魂不仅是一个东西或是现象，而更是一个实际的存在体。从哲学意义上来说，一个存在体是指，一个事物具有其本身的、实际具体的存在性，因而不同于一个事物的性质或是一个人的意念。无论是性质还是意念，本身是抽象的，都要依附于一个实际的存在体之上。比如，坚固性、沉重性、动量，等等，都是一些性质，本身不能独立存在，而只是一些既有存在体的属性。同样，思想、情感、感觉、爱恨情仇、知识等等，必须属于灵魂或是人的意识。因而，意识或灵魂就是一个实际的存在。思想与情感不是独立存在的，而是必然属于灵魂。

（3）我们的记忆见证了，在我们里面的自我，与昨天、一年前、三十年前的自我，是同一个自我。这意味着，灵魂是持久不变的，并一生中始终保持同一个身份。

（4）思想的本质证明了灵魂的存在。思想，在很大程度上意味着，各种意念和概念相互较量、比较、甄别，并找出其共同点和不同点。而那个对这些思想、各种意念和概念进行比较与分析、并发现出新的概念与事实的过程，一定是由某一个主体来进行的。而那个主体，一定不同于思想、意念、概念本身，而是一个实际的存在体，就是人的灵魂。

（5）灵魂的单独存在性、完整性、简单性、不可分割性，由意识的完整性与不可分割性表明。我们感到我们自身就是一个完整的、单独存在的个体，而不是更多或更少。这个自我的完整性、独立存在性、不可分割性如此绝对，以至于，我们无法想象能够被分割成不同的组成的成分或是部分。人的思想、意念、感知、印象、情感，有很多很多，可以被分割成很多部分，但是，人的自我本身，却无法被分割。而那些思想、意念、感知、印象、情感，正是被这个不可分割的个体、自我所经历的、具有的。这个自我的个体是单独的、简单的、不可切分的、是独立身份的。

（6）灵魂的精神性质、属灵性质，由其效果的属灵性质，以及意识的实际事实表明出来。灵魂的所有感受和思想意念都不是物质性的。它们既不存在于物质空间内，也不具有物质的物理属性。比如，若说痛苦是一个正方形、粉红色、五尺长的形状，或说一个思想重五百磅，或说某个意念是椭圆形的轨道，等等，都不仅不是真的，而且很荒谬。既然，这些灵魂所产生的效果（即，思想、意念、概念、感受、情感）不是物质性的，所以，灵魂本身也不是物质性的。否则，"果"就大于"因"，即，非物质性的东西从物质性的东西中产生出来，那就会是荒谬的。因而，我们可以说，灵魂是非物质性的，即，具有精神性质、属灵性质。灵魂不受物质的局限性和物质定律的约束性，而是，在许多方面，都超越物质的局限性和物质定律的约束性。

（7）灵魂的存在性，也可以从动力学思考中证明。人们普遍地认识到，人的思想能够给世界带来实际的、物质性的变化。那些变化，若没有人的思想，就不可能发生。所以，若没有人的思想的指引和实现，衣服、房屋、农作物收割机、望远镜、印刷机，等等，就不可能自发地产生。意识能够产生动力学的效果。那些效果，若没有思想，就不可能。既然，所有的这些效果都是实际的、真实存在的，所以，产生这些思想和意识的主体、灵魂也必然是实际的、真实的。如果说，这些思想、意念、意识、情感等等的效果仅仅是由大脑的物质粒子产生的，那么，这样的论点是荒谬的。产生那些思想的，不是大脑，而是灵魂之中的、非物质性的智慧。

2. 神学的意义

（1）人的灵魂，作为一个属灵的存在，不可能从物质发展出来，也不可能从父母的身体发展出来。

（2）人的灵魂是一个不可分割的个体，不可能被切分成很多数量更多的灵魂。所以，后代的灵魂，不能是源于父母的灵魂。

（3）所以，那种认为父母灵魂生出后代的灵魂的观点，是错误的。这种观点虽然注意到一代人与一代人之间的遗传和传承性，但却忽视了该问题中的其它重要方面。

（4）每一个灵魂都是上帝所创造的。不过，我们也应当看到，儿女在成长过程中，的确会受到父母在观念与思想等等上的真实影响。

3， 反对意见及其辩驳

以下反对意见，主要来自休谟的经验主义学派。我们在此提出相应的辩驳论述。

反对意见 1：

灵魂的存在性，并非是意识的直接感受，而是一个推论。我们所直接感受到的，不过是在每一个不同的时刻，在自身内部所意识到的思想和感觉而已。除此之外，我们并没有什么其他对于自我的知识，也不知道我们自己的灵魂如何。

辩驳：当一个感觉进入我们的思想时，我们不仅仅意识到那个感觉本身。我们也意识到，我们里面的自我，正在经历那感觉。当一个思想、念头进入我们的头脑的时候，我们不仅仅意识到那个思想、念头本身。我们也意识到，我们里面的自我，正在思考那个思想、念头。简单地说就是，我们里面的自我，或我们的灵魂，能够直接感受、认识到，我们自己与我们的那些思想、念头和感觉之间是有区别的。一个思想者，总是与其思想之间是有区别的。一个感受者，总是与其感受之间是有区别的。一个发出意志的人，是与其所发出的意志之间是有区别的。正是因此，一个人的思想能够不断改变、改善、或彻底地翻转。一个人的感受能够完全地变化。一个人的意志也能够与从前不同。

反对意见 2：

并不需要接受一个不可分割的、实际存在的灵魂这样的概念。所谓的灵魂，可以被看作是

一连串思想与念头的序列而已。这些思想和念头一个接着一个地在人的头脑中出现出来。这些思想和念头的序列是真实的。但在他们之间却并不一定有真实的连接。休谟说道："灵魂不过是一大长串的意念，一个接着一个，不断地在运动。我们的眼珠子在转，所看见的东西也在变。我们的思想变化，比我们的眼睛所见的变化还要快。头脑就像是一个剧院，里面投射出好多迅速变化的影像，互相交杂。在头脑里面，并没有什么简单的、不可分割的独立存在体"。

辩驳：（1）我们不可能想象出，感受、意念、思想、念头，没有一个主体、而它们自己能够存在。所有的思想，都需要一个思想者。所有的感觉，都意味着一个感受者。

（2）一连串感觉，本身并不知道它们是一连串的。一个感觉，就仅仅是一个感觉，如此而已。它不能超过自身而知道其它的感觉。比如，甜的感觉，牙疼的感觉，就是"甜"和"牙疼"。它们并不能彼此互相联系，产生知识。甜不知道牙疼是什么，牙疼也不知道甜是什么。如果这两个感觉前后发生，那么，它们并不知道彼此之间有什么关系。关于甜与牙疼之关系的知识的产生，超过了甜与牙疼的感觉本身，是由实际存在的灵魂、自我意识而产生的。因此，这就证明了灵魂是单独地、独立地、不可分割地、实际地存在的。KNIGHT教授说道："一连串感觉、念头、意念本身并没有意义。而是，在它们之间建立关系，并对之分析、比较、反思、咀嚼、消化、吸收，这样才使那些感觉、念头、意念有意义。而这个过程，是由那不可分割的内在个体、自我意识、灵魂来完成的"。

。。。。。。。。。。。。。。。。。。。。。。。。。。。。。。。。。。。。。。。

。。。。。。。。。。。。。。。。。。。。。。。。。。。。。。。。。。。。。。。

。。。

第十章

自由意志

概论：

人所具有的实际道德能力表明了，他具有自由意志。我们的意识经历也见证了我们在意志上的自由。

==

1. 道德自由

（1）关于伦理情感的论述。

道德的情感，比如自责、羞愧、忏悔、懊悔，以及道德的判断，比如区分正义与不正义，等等，都是我们所常有的。所有人都有这些道德情感，无论是孩童还是文盲，也无论是有神论主义者还是无神论主义者。这些事情深植于人性之中，以至于即使宿命论者也不得不在一定程度上承认它们。

人本能的这些情感与内心的判断，说明了人心中的道德自由是实际存在的。比如，懊悔感。当一个人做了一件罪大恶极的事情的时候，——比如，当他伤害了一个以恩慈对待自己之

人，或是背叛自己亲密朋友的时候，他的心里面就会经历非常大的伤痛、懊悔的感觉。这个懊悔与伤痛的感觉，无疑说明了，他相信自己本来可以不做那件恶事。如果他相信自己所作的事情，是无可选择、无法避免的，那么，他就不会自责，也不会有懊悔和伤痛感。人的常识，会在那些无法避免的行为与可以主动选择的行为之间，作出区别。一个人或许杀了自己的父亲；但是，如果那是出于完全的意外，那么，他就不会有那种道德上的自责。一个人可能事业失败，并导致妻儿贫困。但如果他事业上的失败并非是出于他自己的原因，而是无可避免的结果，那么，他就不会有道德上的自责，而仅仅是为所处的境况哀叹。对于任何行为的所有道德判断，都是归结于一个问题，即，那个行为是否是出于该行为主体的责任。如果那个行为是该行为主体无法避免、不能选择的，那么，该行为主体就不需承担道德责任。人不会为自己所无法选择而去做的事情而受到批评或是表扬。所以，如果一个人对另一个人所作的好事，并非是他的选择，而是无奈之举，那么，那个得到好处的人也不必为此事向他感恩。SIDGWICK教授说："自由的概念，是我们道德情感的隐含基石"。道德自由是人类道德情感的理性基础。

（2）关于职责感的论述。

康德说道："我应当做某事，其首先的假设必须是：我能够做某事"。换句话说，我们可以做得到我们职分中所当做的事情。否则，道德职责感就是不理性的。

（3）关于良知的论述。

当我们决定去做一件事情的时候，在事前、事后、以及正在做事的过程中，我们都始终清楚地意识到，我们可以不做该事。比如，如果我们想要为自己的儿子选择一个职业，那么，在做选择之前，我们首先自己心里面清楚，我们能够为自己的儿子选择职业。我们认识到，

摆在我们面前的，真实地有着各种不同的选择。我们也知道，我们所将要做的选择，是自由的选择。最后，当事情发生以后，当我们回顾选择的过程的时候，我们心里仍然确信，自己所面对的那些选项，在我们的决定作出之前的最后一刻，都是可能被选中的。真正的自由感，伴随着真正的选择。当面对"对与错"的选择的时候，我们心中的意识和道德职责感尤其强烈，无论是在事前还是事后。当一个人故意做了错事以后，他的良心不会给自己找理由，而是会为自己的自由选择而承担道德罪责和愧疚感。JAMES教授说道："我们生命的真实感觉，就是在我们的自由中，做出许许多多的选择，并承担这些选择所带来的后果"。

（4）关于自由信念之价值的论述。

对于自由的信念，使人得到更大的鼓励，去追求高尚品德与幸福。它带来乐观主义与进步。

2.一些反对意见：

生理学和大脑科学告诉我们，意识的活动只不过是大脑内部分子运动的结果。

这就是TYNDALL，赫胥黎，CLIFFORD等人提出的著名自动机理论。赫胥黎说道："意识就是身体机制的产物。这就像是一台蒸汽机在自动运转，推动列车向前运行一样。人的意志与情感是物理变化的产物，而不是物理变化的原因。灵魂对于身体而言，就像是钟声与钟表的关系一样。我们的头脑状态，表现为意识，但实际上仅仅是大脑机体自动运行的产物。我们所感到的意志，并不是所谓自由行为的原因，而是大脑物理状态的表现。我们不过是有意识的自动机器而已"。

CLIFFORD说道："我们应当把我们的身体看作是一个物理机器。这台物理机器遵循所有的物理定律。当我们吃食物以后，我们作为一个机器，就能够站起来行动。如果有人说，意识影响物质，那么，这种说法不仅是不真实的，而且是荒谬的。" TYNDALL说道："大脑就是一台自动机，并不受所谓意识状态的影响。这是板上钉钉的逻辑。"

辩驳：

（1）生理学家或大脑科学家并没有发现什么事实，能够证伪人的自由意志。他们也不能够证明，大脑真地是一个自动机器（即认为，不需要意志的作用和影响，而仅仅是按着物理定律进行自动运行，就像是一台蒸汽机车一样）。LADD教授说道："无论是生理学还是心理学，都不能从科学的角度，来阐明自由意志的问题。生理学既不能证明、也不能证伪人的自由意志。因此，关于自由意志的问题，必须要在更高一级的层面上讨论"。JAMES教授说道："物质主义者所称的'科学'，不过是他们傲慢而不谦卑的态度的表现。他们彻底否认意识和知识。他们完全误解了机械科学与理论。他们把人的思想和意志当成了大脑机器在物理环境下所导致的分子的机械运动。这样的说法是毫无根据的。"

（2）正是人的智慧与意识，使人在各种各样的环境中生活下来。动物的器官与功能，使它们仅仅是动物而已。但人的智慧与意识，使人类能够胜过和掌管海里的鱼，天上的飞鸟，以及地上的一切活物。

（3）经验告诉我们，我们能够以思想与意志，移动我们的身体，并借着我们的身体做各样事情。所以，意志的确能够影响和改变物质世界。

（4）若人的意识对人的行为没有影响，那么，从理论上说，一个人可以是一生下来就是没有意识的状态，而他仍然可以在行为模式上看起来与一个有意识的活人一模一样。换句话说，这就像是，一个盲人画家在画布上作画，然后在展厅里展出，供盲人观众观看。这又像是，一个聋子作曲家创作了一首交响乐，然后由一群聋子组成的交响乐团演奏，供聋子听众来欣赏。我们也可以设想，有两个自动机，外表上看起来就是我们所说的莎士比亚和牛顿。尽管他们没有一丝一毫的意识和智慧，但是，按着他们自动机器的自动无意识的运行，写出了两本书，一本名叫《哈姆雷特》，另一本名叫《自然哲学的数学原理》。这就是我们按着所谓的自动机理论而得出的荒谬结论。可是，物质主义者们却把这种自动机理论视为瑰宝。

。。。。。。。。。。。。。。。。。。。。。。。。。。。。。。。。。。。。。。。

。。。。。。。。。。。。。。。。。。。。。。。。。。。。。。。。。。。。。。。

。。

第十一章

关于罪恶的问题

概论：

罪恶来自于有限的意识对于自由意志的滥用。道德的罪恶不是由上帝导致的，而是被上帝所胜过，并成就良善。

===

多神主义者相信存在很多个神。其中有的神是善神，有的神是恶神。二元主义者相信，有两个永恒的源头，其中一个是良善的源头，另一个是罪恶的源头。对于他们来说，世界上存在罪恶，这看似没有什么奇怪【译者注：然而，他们却不能解释他们的众神到底是怎样的神。它们没有全能、全知、全在，它们不是完全的、全备的、完美的、完全公义的，不是至高至善的，也不是那位造物主。他们所说的只是神话传说而已】。但是，对于一神主义者【译者注：即，相信世上只有一位神、造物主、上帝，他是独一的永生真神，是全知、全能、全在的】来说，这个问题看似就会很严重，因为，一神主义者相信，宇宙的起源是来自这样一位独一的存在者，他不仅是良善的，而且是无限智慧与大能的。

【译者注：我在这里插入奥古斯丁《忏悔录》的相应部分：——

以下，是奥古斯丁《忏悔录》第七卷的原文译文：

一

我败坏而罪恶的青年时代已经死去，我正在走上壮年时代，我年龄愈大，我思想的空虚愈显得可耻。除了双目经常看见的物体外，我不能想像其他实体。自从我开始听到智慧的一些教训后，我不再想像你上帝具有人的形体——我始终躲避这种错误，我很高兴在我们教会的信仰中找到这一点——可是我还不能用另一种方式来想像你。一个人，像我这样一个人，企图想像你至尊的、唯一的、真正的上帝！我以内心的全部热情，相信你是不能朽坏、不能损伤、不能改变的；我不知道这思想是从哪里来的，怎样来的；但我明确看到不能朽坏一定优于可能朽坏，不能损伤一定优于可能损伤，不能改变一定优于可能改变。

我的心充斥着一切幻象，我力图把大批围绕我的丑恶影像从我心目中一麾而去。可是随散随集，依然蜂拥我前，遮蔽我的视线。因之，我虽不再以人体的形状来想像你，但仍不得不设想为空间的一种物质，或散布在世界之中，或散布在世界之外的无限空际，我以为这样一个不能朽坏、不能损伤、不能变易的东西总优于可能朽坏、可能损伤、可能改变的东西，因为一样不被空间所占有的东西，在我看来，即是虚无，绝对虚无，而不仅仅是空虚，譬如一件东西从一处搬走，这地方空无一物，不论地上的、水中的、空际或天上的东西都没有，但境界则依旧存在，则是一个空虚之境，是有空间的虚无。

我昏昧的心甚至不能反身看清自己；我以为凡不占空间的，不散布于空间的，不凝聚于空间，不能在空间滋长的，凡不具备或不能具备这些条件的，都是绝对虚无。因为我的眼睛经常在那些形象中出入，我的思想也在其中活动，而我没有看出构成这些形象的思想和形象的性质迥不相同，如果思想不是一种伟大的东西，便不可能构成这些形象。

为此，我设想你，我生命的生命，是广大无边的，你渗透着整个世界，又在世界之外，充塞到无限的空间；天、地、一切都占有你，一切在你之中都有限度，但你无可限量。犹如空气，地上的空气、并不障碍日光，日光透过空气，并不碎裂空气，而空气充满着日光；我以为天、地、空气、海洋、任何部分，不论大小，都被你渗透，有你的存在，六合内外，你用神秘的气息，统摄你所造的万物。我只是如此猜测，因我别无了悟的方法。但这种猜度是错误的。因为按照这种想法，天地大的部分占有你的大，小的部分占有你的小；万物都充满了你，则大象比麻雀体积大，因之占有你的部分多，如此你便为世界各部分所分割，随着体积的大小，分别占有你多少。其实并不如此。你还没有照明我的黑暗。

二

为了驳斥那些自欺欺人、饶舌的哑吧——因为你的“圣道”并不通过他们说话——对我而言，内布利提乌斯早已在迦太基时屡次提出的难题已经足够。这难题我们听了思想上都因此动摇：摩尼教徒经常提出一个和你对立的黑暗势力，如果你不愿和它相斗，它对你有何办法？倘若回答说：能带给你一些损害，那末你是可能损伤，可能朽坏了！倘若回答说：对你无能为力，那末就没有对抗的理由，没有理由说你的一部分，或你的某一肢体，或你

本体的产物，被恶势力或一种在你创造之外的力量所渗和，受到破坏，丧失了幸福而陷入痛苦，因此需要你进行战伐而予以援救，为之洗涤；据他们说，这一部分即是灵魂，需要你的"圣道"来解救，则你的"道"，一面是自由而未受奴役，纯洁而未受玷污，完整而未受毁坏，一面却是可能朽坏，因为与灵魂出于同一的本体。因此，不论他们说你怎样，如果说你赖以存在的本体是不可能损坏的，则他们的全部理论都是错误荒谬，如果说你是可能损坏，则根本已经错误，开端就是大逆不道。

该项论证已经足够驳斥那些摩尼教徒了，他们压制我们的心胸，无论如何应受我们吐弃。因为对于你持有这样的论调，抱着这种思想，他们的口舌肺腑无法避免地犯下了可怖的、亵渎神圣的罪。

三

我虽则承认你是不可能受玷污，不可能改变，不可能有任何变化，虽则坚信你是我们的主、真上帝，虽则坚信你不仅创造我们的灵魂，也创造我们的肉体，不仅创造我们的灵魂肉体，也创造了一切的一切，但对于恶的来源问题，我还不能答复，还不能解决。不论恶的来源如何，我认为研究的结果不应迫使我相信不能变化的上帝是可能变化的，否则我自己成为我研究的对象了。我很放心地进行研究，我是确切认识到我所竭力回避的那些人所说的并非真理，因为我看到这些人在研究恶的来源时，本身就充满了罪恶，他们宁愿说你的本体受罪恶的影响，不肯承认自己犯罪作恶。

我听说我们所以作恶的原因是自由意志，我们所以受苦的原因是出于你公正的审判，我对于这两点竭力探究，可是我还不能分析清楚。我力图从深坑中提高我思想的视线，可是我依旧沉下去；我一再努力，依旧一再下沉。

有一点能略略提高我，使我接近你的光明，便是我意识到我有意志，犹如意识我在生活一样。因此我愿意或不愿意，我确知愿或不愿的是我自己，不是另一人；我也日益看出这是我犯罪的原因。至于我不愿而被迫做的事，我也看出我是处于被动地位，而不是主动；我认为这是一种惩罚，而不是罪恶，想起你的公正后，我很快就承认我应受此惩罚。

但我再追问下去："谁创造了我？不是我的上帝吗？上帝不仅是善的，而且是善的本体。

那末为何我愿作恶而不愿从善？是否为了使我承受应受的惩罚？既然我是由无比温良的上帝所造，谁把辛苦的种子撒在我身上，种在我心中？如果是魔鬼作祟，则魔鬼又是从哪里来的呢？如果好天使因意志败坏而变成魔鬼，那末既然天使整个来自至善的创造者，又何从产生这坏意志，使天使变成魔鬼。”这些思想重新压得我透不过气，但不致于把我推入不肯向你认罪，宁愿说我屈服于罪恶而不顾承认我作恶的错误深渊。

四

我努力找寻其他真理，一如我先前发现不能朽坏优于可能朽坏，发现你不论怎样，定必不能朽坏等真理一样。一人决不能想像出比至尊至善的你更好的东西。既然不能朽坏确实优于可能朽坏，一如我已经提出的；那么，如果你可能朽坏，我便能想像一个比你更好的东西了。因此，既然我看出不能朽坏优于可能朽坏，便应从这一方面研究你，进而推求恶究竟在哪里，换言之，那种绝对不能损害你的朽坏从哪里产生的。朽坏，不论来自意志，不论出于必然或偶然，都不能损害我们的上帝，因为你既是上帝，上帝所愿的是善，上帝就是善的本体，而朽坏便不是善。你也不能被迫而行动，因为你的意志不能大于你的能力（即，你不会有力所不及之事）；倘若意志大于能力，那末你大于你本身了，因为上帝的意志与能力即是上帝的本体。你又无所不知，对于你能有偶然意外吗？一切所以能存在，都由于你的认识。对于上帝本体的不能朽坏，不必多赘了，总之，上帝如果可能朽坏的话，便不成为上帝了。

五

我探求恶的来源时，我探求的方式不好；我在探求中就没有看出恶。我把眼前的全部受造物，如大地、海洋、空气、星辰、树木、禽兽，和肉眼看不见的穹苍、一切天使和一切神灵都排列在我思想之前。我的想像对于神体也分别为之置位，犹如具有形体一般。我把受造之物，或真正具有形体的，或本是神体而由我虚构一种形体的集合在一起，成为庞大的一群，当然不是按照原来的大小，因为我并不清楚，而是按照我的想像，但四面都有极限。而你呢，我的上帝，你包容、渗透这一群，但各方面都是浩浩无垠的，犹如一片汪洋大海，不论哪里都形成一个无涯的海洋，海洋中有一团海绵，不论如何大，总有限度，

而各方面都沉浸在无限的海洋中。

我是这样设想有限的受造物如此充满着无限的你。我说："这是上帝以及上帝所创造的万物，上帝是美善的，上帝的美善远远超越受造之物。美善的上帝创造美善的事物，上帝包容、充塞着受造之物。恶原来在哪里？从哪里来的？怎样钻进来的？恶的根荄、恶的种籽在哪里？是否并不存在？既然不存在，为何要害怕而防范它呢？如果我们不过是庸人自扰，那么，这种惧怕太不合理，仅是无谓地刺激、磨折我们的心；既然没有惧怕的理由，那么我们越是惧怕，越是不好。以此推想，或是我们所惧怕的恶是存在的，或是恶是由于我们惧怕而来的。既然美善的上帝创造了一切美善，恶又从哪里来呢？当然受造物的善，次于至善的上帝，但造物者与受造物都是善的，则恶却从哪里来的呢？是否创造时，用了坏的质料，给予定型组织时，还遗留着不可能转化为善的部分？但这为了什么？既然上帝是全能，为何不能把它整个转变过来，不遗留丝毫的恶？最后，上帝为何愿意从此创造万物，而不用他的全能把它消灭净尽呢？是否这原质能违反上帝的意愿而存在？如果这原质是永恒的，为何上帝任凭它先在以前无限的时间中存在着，然后从此创造万物？如果上帝是突然间愿意有所作为，那么，既是全能，为何不把它消灭而仅仅保留着整个的、真正的、至高的、无限的善？如果上帝是美善，必须创造一些善的东西，那末为何不销毁坏的质料，另造好的质料，然后再以此创造万物？如果上帝必须应用不受他创造的质料，然后能创造好的东西，那么上帝不是全能了！"

这些思想在我苦闷的心中辗转反侧，我的心既害怕死亡，又找不到真理，被深刻的顾虑重重压着。但是教会所有关于基督、我们救主的信仰已巩固地树立在我心中，这信仰虽则对于许多问题尚未参透，依然飘荡于教义的准则之外，但我的心已能坚持这信仰，并一天比一天更融洽于这信仰之中。

六

我也已经抛弃了占星术士的欺人荒诞的预言，我的上帝，对于这一事，我愿从我心坎肺腑中诵说你的慈爱。因为是你，完全是你——谁能使我脱离错误的死亡？只有不知死亡的生命，只有不需要光明而能照彻需要光明的心灵的智慧，统摄世界、甚至风吹树叶都受

其操纵的智慧才能如此——是你治疗我不肯听信明智的长者文提齐亚努斯和杰出的青年内布利提乌斯的忠告而执迷不悟的痼疾。前者是非常肯定地，后者则以稍有犹豫的口吻一再对我说，并没有什么预言未来的法术，不过人们的悬揣往往会有偶然的巧合，一人滔滔汩汩的谈论中，果有不少话会应验，只要不是三缄其口，否则总有谈言微中的机会。你给我一个爱好星命的朋友，他并不精于此道，而是如我所说的，由于好奇而去向术者请教，他又从他父亲那里听到一些故事，足以打消他对这一门的信念，可是他并不措意。

这人名斐尔米努斯，受过自由艺术的教育和雄辩术的训练。他和我很投契，一次他对他的运气抱着很大希望，从而向我请教，要我根据他的星宿为他推算。其时我对于此事已开始倾向于内布利提乌斯的见解，但我并不表示拒绝，只表示我模棱的见解，并附带说明我差不多已经确信这种方法的无稽。他便向我谈起他的父亲也酷嗜这一类书籍，并有一个朋友和他有同样的嗜好。两人对这种儿戏般的术数热切探究竟似着迷一般。甚至家中牲畜生产也记录时辰，为她观察星辰的位置，用以增加这种术数的经验。

他听他父亲说，当他的母亲怀孕斐尔米努斯时，朋友家中一个女奴也有妊了。女奴的主人，对家中母狗产小狗尚且细心观察，对此当然不会不注意的。他们一个对自己的妻子，一个对自己的女奴，非常精细地计算了时辰分秒，两家同时分娩了，两个孩子自然属于同一时刻，同一星宿位置。当两家产妇分娩的时候，两人预先约定，特派专人，相互报告孩子生下的时刻。他们既各是一家之主，很容易照此传递消息。当时两个家人恰在中途相遇，所以竟无从分判两小儿星宿时辰的差别。但斐尔米努斯生于显贵之家，一帆风顺，席丰履厚，且任要职，那个奴隶，始终没有摆脱奴隶的轭，仍在伺候着主人们，这是认识这奴隶的人亲口讲的。

我听了完全相信——既然讲述者是这样一个人——使我过去的犹疑亦都消释，便劝斐尔米努斯放弃这种玄想，我对他说，如果我推算星宿的位置，作正确的预言，应该看出他的父母有高贵的身份，他的家庭是城中的望族，他有良好的天赋，受到良好的自由艺术教育；可是倘若那个和他同时出生的奴隶也来请教我，我的推算如果正确，也应该看出他的父母卑贱，身为奴隶，他的种种情况和前者的不同是不可以道里计了。这样，推算同一时辰星宿，必须作出不同的答复才算正确，——如作同一答复，则我的话便成错误——因此，

我得到一个非常可靠的结论，观察星辰而作出肯定的预言，并非出于真才实学，而是出于偶然，如果预言错误，也不是学问的不够，而仅是被偶然所玩弄。

从此我面前的道路已经打开，我便想去怎样对付那些借此求利、信口雌黄的人，我已经考虑怎样攻击、取笑、反驳那些人。如果有人这样反驳我，譬如说，斐尔米努斯对我讲的并非事实，或他的父亲对他讲的也不是事实。我便注意到人的孩子，脱离母胎往往只相隔极短时间，这短短时间，不论人们推说在自然界有多大影响，但这已不属于推算范围之内，星命家的观察绝对不能用什么星宿分别推演，作为预言未来的根据。这种预言本不足信，因为根据同一时辰星宿来推算，则对以扫和雅各（创25：21-26）应作同样的预言，可是两人的遭遇截然不同。故知预言属于虚妄，如果确实，则根据同样的时辰星宿，应作出不同的预言。所以预言的应验，不凭学问，而是出于偶然。

主啊，你是万有最公正的管理者，你的神机默运不是占卜星命的术人所能窥见的。求你使那些推求命运的人懂得应该依照每人灵魂的功过听候你深邃公正的裁夺。任何人不要再说："这是怎么回事？""为何如此？"任何人不要再如此说，因为我们不过是人。

七

我的依靠，你已经解除了我的束缚；虽则我仍在探索恶的来源，虽仍找不到出路，但你已不让我飘摇无定的思想脱出对于你的存在，对于你不变的本体，对于你垂顾的人群、审判万民，对于在你的圣子、我们的主基督之中，用圣经启引人类永生之道的信仰。

这些信仰已在我的思想由保持而趋于巩固了；我更迫不及待的追究恶的来源。我的上帝，我的心经受了多少辛苦折磨，发出了多少呻吟哀号！我却不知你正在倾耳而听。我暗中摸索，向你的慈爱号呼，这是内心无词的忏悔。我所经受的，除你之外，更无人知。我的口向我最知己的朋友们泄露了多少呢？他们怎能听到我内心的喧哄？我没有时间也没有足够的言辞可以尽情倾吐。但一切只有上达到你耳际，我的心在呼求，我的渴盼尽在你的面前，我眼睛的光明却不和我在一起，因为这光明在我心内，而我则散逸于身外。这光明不在空间，而我则注视着空间的事物；我找不到安息之境，这些事物既不接纳我，使我能说："够了，很好！"又不让我重返较安的处所。因为我在你下面，但高出于这些事物之上；

如果我服从你，你将是我的欢欣和喜乐，你将使一切次于我的受造物服从我。这是我得到安全的真正方式和区域，使我能继续承袭你的形象，能控驭着我的肉体而奉事你。可惜我妄自尊大，起来反抗你，“我挺着颈项”（伯15：26）向我的主直闯，卑微的受造物便爬在我头上，紧压我，绝不使我松过气来。我举目而望，只见它们成群结队，从各方面蜂拥而前；我想敛摄心神，而那些物质的影像已拦住我反身之路，好像对我说：“你想往哪里去，不堪的丑鬼！”这一切都从我的创伤中爬出来，因为你使骄傲的人降卑，使之如受重创；我的自我膨胀使我和你隔离，我浮肿的脸面使我睁不开眼睛。

八

主，“惟你耶和华必存到永远”（诗102：12），但“必不永远相争，也不长久发怒”（赛57：16），你怜悯如尘埃灰土的我，你愿意在你面前，改造我的丑恶。你用内心的锥刺来促使我彷徨不安，直至我心灵看到真实的光明。我的浮肿因你的灵药而减退了，我昏愦糊涂的心灵之目依仗苦口的瞑眩之药也日渐明亮了。

九

最先你愿意使我看到你是怎样“阻挡骄傲的人，赐恩给谦卑的人”（雅4：6）。你以多大的慈爱揭示人们谦虚的道路，既然“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1：14），你使一个满肚子傲气的人把一些由希腊文译成拉丁文的柏拉图派的著作介绍给我。

我在这些著作中读到了以下这些话，虽则文字不同，而意义无别，并且提供了种种论证：“太初有道，道与神同在，道就是神。这道太初与神同在。万物是借着他造的。凡被造的，没有一样不是借着他造的。生命在他里头。这生命就是人的光。光照在黑暗里，黑暗却不接受光”（约1：1-5）；人的灵魂，虽则，“他不是那光，乃是要为光作见证”（约1：8），道，亦即神自己，才是“那真光，照亮一切生在世上的人。他在世界，世界也是借着他造的，世界却不认识他”（约1：9，10）。至于“他到自己的地方来，自己的人倒不接待他。凡接待他的，就是信他名的人，他就赐他们权柄，作神的儿女”（约1：11，12）。这些话，我没有读到。同样，我看到：“这等人不是从血气生的，不是从情欲生的，也不是从人意生的，乃是从神生的”（约1：13）。但我读不到：“道成了肉身住在我们中间”（约1：14）。

我在这些著作中，还看到用不同的字句称："圣子本有圣父的形象，并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因为他的本体是如此。可是，"他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象，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且死在十字架上，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腓2：7-11），这种种都不见于这些著作中。

至于你的独子是在一切时间之前，超越一切时间，常在不变，与你同是永恒，"从他丰满的恩典里我们都领受了，而且恩上加恩"（约1：16）；灵魂必须受其丰满，然后能致幸福；必须分享这常在的智慧而自新，然后能有智慧，这些都见于上述著作中。而"基督就按所定的日期为罪人死"（罗5：6），"神既不爱惜自己的儿子为我们众人舍了，岂不也把万物和他一同白白地赐给我们吗？"（罗8：32）却在上述著作中找不到。这是因为"你将这些事，向聪明通达人，就藏起来，向婴孩，就显出来"（太11：25），基督说"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太11：28）。他必按公平引领谦卑人，将他的道教训他们；他看见我们的卑微、我们的困苦，他赦免我们的罪（诗25：9-12）。至于那些趾高气扬、自以为出类拔萃的人，便听不到："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太11：29），"因为他们虽然知道神，却不当作神荣耀他，也不感谢他。他们的思念变为虚妄，无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称为聪明，反成了愚拙"（罗1：21，22）。

为此，我在这些著作中又看到了："将不能朽坏之神的荣耀变为偶像，仿佛必朽坏的人，和飞禽走兽昆虫的样式"（罗1：23），以扫为此而丧失长子名分的红豆汤（创25：33，34），而且你长子的民族，"心向埃及"，不崇敬你，而去崇敬金牛犊，他们的灵魂膜拜食草的牛像（出32）。我在那些著作中读到这一切，可是我没有效法。主，你愿意除掉次子雅各的耻辱，使 "将来大的要服事小的 "（罗9：12），你又呼召外邦人来享受你的产业。我正是从外邦人归向你，我爱上了你命你的子民从埃及带走的金子，因为金子无论在哪里，都是属于你的。你通过你的使徒保罗告诉雅典人说："我们生活，动作，存留，都在乎他"（徒17：28）。然而，人却"不知道是我给他们五谷，新酒，和油，又加增他们的金银。他们却

以此供奉（或作制造）巴力”（何2：8），“他们将神的真实变为虚谎，去敬拜事奉受造之物，不敬奉那造物的主”（罗1：25）。

十

你指示我反求诸己，我在你引导下进入我的心灵，我所以能如此，是由于“你已成为我的帮助”。我进入心灵后，我用我灵魂的眼睛——虽则还是很模糊的——瞻望着在我灵魂的眼睛之上的、在我思想之上的永恒之光。这光，不是肉眼可见的、普通的光，也不是同一类型而比较强烈的、发射更清晰的光芒普照四方的光。不，这光并不是如此的，完全是另一种光明。这光在我思想上，也不似油浮于水，天覆于地；这光在我之上，因为它创造了我，我在其下，因为我是它创造的。谁认识真理，即认识这光；谁认识这光，也就认识永恒。惟有爱能认识它。

永恒的真理，真正的爱，可爱的永恒，你是我的神，我日夜向你呻吟。我认识你后，你就提升我，使我看到我应见而尚未能看见的东西。你用强烈的光芒照灼我昏沉的眼睛，我既爱且敬畏，心灵战栗，我发觉我是远离了你飘流异地，似乎听到你发自天际的声音对我说：“我是强壮之人的食粮；你要成长，以我为饮食。可是我不像你肉体的粮食，你不会吸收我使我同于你，而是你将转于我”。

我认识到“你是按着人的罪恶纠正人，你使我的灵渐去，犹如蛛丝”。我问道：“既然真理不散布于有限的空间，也不散布于无限的空间，不即是无有吗？”你远远答复我说：“我是自有永有的”。我听了心领神会，已绝无怀疑的理由，如果我再生疑窦，则我更容易怀疑我自己是否存在，不会怀疑“借着所造之物可以晓得、明明可知的”真理是否存在（罗1：20）。

十一

我观察在你座下的万物，我以为它们既不是绝对“有”，也不是完全“无”；它们是 “有”，因为它们来自你，它们不是“有”，因为它们不是“自有”的。因为真正的 “有”，是常在不变的有。“亲近神，为我有益”，因为如果我不在神之内，我也不能在我之内。而你则“常在不变而更新万物”，“你是我的主，因而你并不需要我的所有”。

十二

我已清楚看出，一切可以朽坏的东西，都是“善”的；惟有“至善”，不能朽坏，也惟有“善”的东西，才能朽坏，因为如果是至善，则是不能朽坏，但如果没有丝毫“善”的成分，便也没有可以朽坏之处。因为朽坏是一种损害，假使不与善为敌，则亦不成其为害了。因此，或以为朽坏并非有害的，这违反事实；或以为一切事物的朽坏，是在砍削善的成分：这是确无可疑的事实。如果一物丧失了所有的“善”，便不再存在。因为如果依然存在的话，则不能再朽坏，这样，不是比以前更善吗？若说一物丧失了所有的善，因之进而至于更善，则还有什么比这论点更荒谬呢？因此，任何事物丧失了所有的善，便不再存在。事物如果存在，自有其善的成分。因此，凡存在的事物，都是善的；至于“恶”，我所追究其来源的恶，并不是实体；因为如是实体，即是善；如是不能朽坏的实体，则是至善；如是能朽坏的实体，则必是善的，否则便无从朽坏。

我认识到，清楚认识到你所创造的一切，都是好的，而且没有一个实体不是你创造的。可是你所创造的万物，并非都是相同的，因此万物分别看，都是好的，而总的看来，则更为美好，因为我们的神所创造的，“一切都很美好”。

十三

对于你、上帝，绝对谈不到恶；不仅对于你，对于你所创造的万物也如此，因为在你所造的万有之外，没有一物能侵犯、破坏你所定的秩序。只是万物各部分之间，有的彼此不相协调，使人认为不好，可是这些部分与另一些部分相协，便就是好，而部分本身也并无不好。况且一切不相协调的部分则与负载万物的地相配合，而地又和上面风云来去的青天相配合。因此我们决不能说：“如果没有这些东西多么好！”因为单看这些东西，可能希望更好的东西，但即使仅仅着眼于这些东西，我已经应该称颂你了，因为一切都在赞颂你，“所有在地上的，大鱼和一切深洋，火与冰雹，雪和雾气，成就他命的狂风，大山和小山，结果的树木，和一切香柏树，野兽和一切牲畜，昆虫和飞鸟，世上的君王和万民，首领和世上一切审判官，少年人和处女，老年人和孩童，都当赞美耶和华”（诗148：7-12）。况且天上也在歌颂你、我们的上帝：“你们要赞美耶和华，从天上赞美耶和华，在高处赞美他。

他的众使者都要赞美他。他的诸军都要赞美他。日头月亮，你们要赞美他。放光的星宿，你们都要赞美他。天上的天，和天上的水，你们都要赞美他。愿这些都赞美耶和华的名。因他一吩咐便都造成”（诗148：1-5）。我不再希望更好的东西了，因为我综观万有之后，虽则看到在上的一切优于在下的一切，但我更进一步的了悟，则又看出整个万有尤胜于在上的一切。

十四

谁不喜欢某一部分受造物，便是缺乏健康的理智，而我过去就是如此，因为在你所创造的万物中，有许多使我嫌恶。可是我的灵魂，因为不敢对我的神有所不满，便不肯把嫌恶的东西视为出于你手，遂不免趋向两种实体的说法，但这也不能使我灵魂安定，因为它只能拾取别人的余唾。等到我回头之后，又为我自己塑造了一个充塞无限空间的神，以为这神即是你，把这神像供养在我心中，我的灵魂重又成为我自己塑造的而为你所唾弃的偶像的庙宇。但你在我不知不觉之中，抚摩我的头脑，合上我的眼睛，不让我的视觉投入虚幻，我便有些昏沉，我的狂热已使我委顿了；及至苏醒后，便看见了无可限量的上帝，迥异于过去的所见，这已不是由于肉眼的视力。

十五

我再看其他种种，我觉它们都由你而存在，都限制于你的本体之内，但这种限制不在乎空间，而在于另一种方式之下；你用真理掌握着一切，一切以存在而论，都是真实；如以不存在为存在，才是错误。

我又看出每种东西不仅各得其所，亦复各得其时；惟有你是永恒的存在，你的行动不是开始于时间之后，因为无论过去未来的一切时间，如果没有你的行动，不因你的存在，这时间便不会去，也不会来。

十六

我从经验体验到同样的面包，健康时啖之可口，抱病时食之无味；良目爱光亮，而病眼则有羞明之苦；这是不足为奇的。你的正义尚且遭到恶人的憎恨，何况你所造的毒蛇昆

虫了，毒蛇昆虫本身也是好的，适合于受造物的下层。恶人越和你差异，便越趋向下流；越和你接近，便越适应上层受造物。我探究恶究竟是什么，我发现恶并非实体，而是败坏的意志，叛离了至高者、即是叛离了你上帝，而自趋于下流，是“委弃自己的肚腹”，而向外肿胀。

十七

我诧异我自己已经爱上了你，不再钟情于那些冒充你的幻像了；但我还不能一心享受上帝，我被你的美好所吸引，可是我自身的重累很快又拖我下坠，我便于呻吟中堕落了：这重累即是我肉体血气的沾染。但对于你，我总记住着，我已绝不怀疑我应该归向于你，可惜我还不能做到和你契合，“这个腐朽的躯壳重重压着灵魂，这一所由泥土抟成的居室压制着泛滥的思想”。我确切了悟“你的永能和神性虽是眼不能见，但借着所造之物却可以晓得”（罗1：20）。我研求着将根据什么来衡量天地万物的美好，如何能使我对可变的事物作出标准的评价，确定说：“这应该如此，那不应如此”；我又研究着我根据什么下这样的断语的，我发现在我变易不定的思想之上，自有永恒不变的真理。

这样我逐步上升，从肉体到达凭借肉体而感觉的灵魂，进而是灵魂接受感官传递外来印象的内在力量。更进一步，便是辨别感官所获印象的判断力；但这判断力也自认变易不定。因此即达到理性本身，理性提挈我的思想清除积习的牵缠，摆脱了彼此矛盾的种种想像，找寻到理性所以能毫不迟疑肯定不变优于可变，是受那一种光明的照耀——因为除非对于不变有一些认识，否则不会肯定不变优于可变的——最后在惊心动魄的一瞥中，得见“存在本体”。这时我才懂得“你形而上的神性，如何能凭借所造之物而可以晓得、明明可知”（罗1：20），但我无力凝眸直视，不能不退回到原来的境界，仅仅保留着向往爱恋的心情，犹如对于无法染指的佳肴，只能歆享而已。

十八

我希望能具有享受你的必要力量，我寻求获致这力量的门路，可是无从觅得，一直到我拥抱了“上帝与人类之间的中保，降生成人的耶稣基督”（提前2：5），他是“在万有之上，永受赞美的上帝”（罗9：5），他呼唤我们，对我们说：“我是道路、真理、生命”（约14：

6），他因为是“道成了肉身”（约1：14），以自己的血肉作为我们的饮食——但这时我还没有取食的能力，——使你用以创造万物的智慧哺乳我们的幼年。

我的谦卑还不足以拥有我的主、谦卑的耶稣；我还不能领会他的谦卑所给我的教训。因为你的道，永恒的真理，无限地超越着受造物的上层部分，他提拔寻求他、顺服他的人到他身边，他用我们的泥土在地上盖了一间卑陋的居室，为了促使服从他的人克制自己，吸引他们到他身边，医治他们的傲气，培养他们的爱，使他们不至于依靠自身而走入歧途，使他们目睹谦卑的神性在他们脚下，穿着我们的“皮衣”，因而也能安于卑微，能恍然明白，俯伏于神性之前，则神性将起而扶持他们。

十九

但我以前并不作如是想。我以为我的主基督不过是一个具有杰出的智慧、无与伦比的人物；我以为特别由于他神奇地生自童贞女，对于轻视现世和争取不朽起了榜样作用，他在上帝对于我们的计划中，享有教诲人类的非常威权。至于“道成为肉身”（约1：14）这一语的含义，我是丝毫未曾捉摸到。我从圣经上有关基督的记载中，仅仅知道他曾经饮食、睡眠、行路、喜乐、忧闷、谈话，知道他的肉体必须通过灵魂和思想和你的道结合。凡知道你的道是永恒不变的，都知道这一点，我也照我能力所及知道这一点，并不有所怀疑。因为随意摆动肢体或静止不动，有时感受情感的冲动有时感不到，有时说话表达明智的意见，有时沉默不语，这一切都显示出灵魂和精神的可变性。圣经所载耶稣基督的事迹如有错误，则其余一切也有欺谎的嫌疑，人类便不可能对圣经抱有得救的信心了。假使记载确实，则我在基督身上看到一个完整的人，不是仅有人的肉体，或仅有肉体灵魂而无理性，而是一个真正的人，但我以为基督的所以超越任何人，不是因为是真理的化身，而是由于卓越的人格，更完美地和智慧结合。

阿利比乌斯以为教会的相信神成为肉身，不过相信基督是神又是肉身，但没有灵魂，因此也没有人的理性；同时阿利化乌斯坚信世世相传的基督一生事迹，如不属于一个具有感觉理性的受造物，便不可能如此；因此他对于基督教的信仰抱着踌躇不前的态度；以后他认识到过去的看法是阿波利那利斯派异端徒的谬论，因此欣然接受了教会信仰。

至于我呢，我是稍后才知道在“道成肉身”一语的解释上教会信仰与福提努斯的谬论决裂。教会对异端徒的谴责揭示了你的教会的看法和纯正的教义。“需要异端出现，才能使历经考验的人在软弱的人中间显明出来”。（林前11：19）。

二十

这时，我读了柏拉图派学者的著作后，懂得在物质世界外找寻真理，我从“受造之物，晓得你形而上的神性”，（罗1：20），虽则我尚未通彻，但已认识到我灵魂的黑暗不容许瞻仰的真理究竟是什么，我已经确信你的实在，确信你是无限的，虽则你并不散布在无限的空间，确信你是永恒不变的自有永有者，绝对没有部分的，或行动方面的变易，其余一切都来自你，最可靠的证据就是它们的存在。对于这种种我已确信不疑，可是我还太软弱，不能享受你。我自以为明白，我高谈阔论，但如果我不在我们的救主基督内寻求出路，我不会贯通，只会自趋灭亡。我遍体是罪恶的惩罚，却开始以智者自居，我不再涕泣，反而以学问自负。哪里有建筑于谦卑的基础、基督的爱，这些书籍能不能教给我呢？我相信你所以要我在读你的圣经之前，先钻研这些著作，是为了使我牢记着这些著作所给我的印象；以后我陶熔在你的圣经之中，你用妙手来裹治我的创伤，我能分辨出何者为臆断，何者为顺从，能知道找寻目的而不识途径的人，与找寻通往幸福的天乡——不仅为参观而是为了定居下来——的道路，二者有何区别。

二十一

我以迫不及待的心情，捧读着你的圣灵所启示的崇高著作，特别是使徒保罗的著作。过去我认为保罗有时自相矛盾，和《旧约》的律法、先知书抵触；这些疑难涣然冰释之后，我清楚看出这些纯粹的言论绝无歧异之处，我学会了“战兢地快乐”（诗2：11）。我开始下功夫，我发现过去在其他书籍中读到的正确的理论，都见于圣经，但读时必须依靠你的恩典，凡有所见，不应“自夸，仿佛以为不是领受来的”，这不仅对于见到的应该如此，为了能够见到，也应如此，——因为，“所有一切，无一不是受之于神”（林前4：7），——这样，不仅为了受到督促而求享见纯一不变的你，也为了得到医治而能够拥有你。谁远离了你，不能望见你，便应踏上归向你的道路，然后能看见你，拥有你。因为一人即使“衷心喜

爱神的律法，可是在他肢体之中，另有一个律，和他内心的律交战，把他囚禁于肢体的罪恶之律中”（罗7：21，23），他将如何对付呢？主啊，你是公义的，我们背道叛德，多行不义，“你的手沉重地压在我们身上”（诗31：4）。我们理应交付于罪恶的宿犯，死亡的首领，因为是它诱惑我们，使我们尤而效之，离弃真理。这样可怜的人能做什么？“谁能挽救他脱离死亡的肉体？”只有凭借你的恩典，依靠我们的主、耶稣基督，他是你的圣子，和你同属永恒，人世的统治者在他身上找不到应死的罪名，把他处死；“我们的罪状因此一笔勾销”。（西2：14）。

以上种种，那些书籍中都未写出。在那些字里行间，没有敬虔的气色，没有忏悔的眼泪，也没有“你所喜爱的祭献，忧伤痛悔的心，深深痛切的良心”（诗51：17），更没有对神百姓的拯救，你所应许的圣城，圣灵的恳切，赎罪之恩（启21：2）（林后5：5）。所以那些书籍中，当然没有人歌唱：“我的灵魂岂非属于神吗？我的救恩来自于他，因为他是我的神，我的拯救，我的堡垒；我安然更不飘摇”（诗61：2-4）。读遍了那些书，谁也听不到这样的号召：“劳苦担重担的人，到我这里来”（太11：28）。他们藐视基督的教诲，因为他是“柔和谦卑的”，因为“你把这些事瞒住了聪明卓见的人，而启示于软弱谦卑、像婴孩的人”（太11：25）。从丛林的高处眺望和平之乡而不见道路，疲精劳神，彷徨于圹壤之野，受到以毒龙猛狮为首的重重进逼是一回事；遵循着天上君王所掌管的，通向天国的道路，是另一回事——然而他们避开这条平安的道路，犹如逃避刑罚一般。

我读了自称“使徒中最小的一个”，保罗的著作，这些思想憬然回旋于我心神之中，这时仰瞻你的奇妙大能的作为，我不禁发出惊奇的赞叹。

。。。。。。。。。。。。。。。。。。。。。。。。。。。。。。。。。。。。。。。

。。。。。。。。。。。。。。。。。。。。。。。。。。。。。。。。。。。。。。。

。。

第十二章

人不死的生命

概论：

相信人有不死的灵魂，这无论是在自然的宗教里面，还是在启示的宗教信仰里面，都是一个事实。这可从以下几点论述。（1）灵魂的能力，超过短暂属世生命的需求。（2）灵魂自然地渴盼完全的幸福，与完全的圣洁。这些都不是在地上能够找到的。（3）在这个世界上，贞德者常常被欺压，因此，若有一位公义的神，他就会使人的灵魂有那未来的生命，并在那永远美好的国度里，使一切冤屈都得到伸张。

==

基督徒们对于死后永远生命的信念，来自于那位伟大的救主。在耶稣的教导中，这是一件至关重要的事实。而且，基督耶稣以真实的经历，把这一点展示出来。他死在十字架上，第三日从死里复活。然而，我们也应当记住，对于死后生命的信念，在一般性的自然宗教里面，也被广泛接受。这种观念，甚至与对于那位超级存在者的信念一样广泛存在。CICERO 写道："正如我们自然地相信有神灵的存在，并借着理性知道那神灵的性质，同样，各个国家民族的人也都一致相信人的灵魂不死"。我们在本章中，试图论述，即使在理性中，我们也应当知道灵魂的不死性。

1. 关于灵魂的能力的论述

如果人只是一只在地上苟且活着的高级哺乳类动物，只是活过短暂的七十年就悠然死去，再也没有未来，那么，他的一些与灵魂相关的能力，就显得太超出实际所需了。他所具有的智慧，远超过任何生存于具体空间、时间、以及一切存在之中的短暂需求。他所关注的，是人类自古以来的历史。他所研究的，是地球有史以来的演变。他思考世界是怎么形成的，及其可能的结局。他的研究关注点，甚至不受这个星球的限制。通过天文望远镜，射频望远镜，以及数学分析的一切方法，他试图解决天文学中的问题，计算各个星体的轨道，衡量它们的质量，确定它们的引力，猜想它们所处的物理形态。他甚至能够准确计算恒星之间的距离，并确定它们的化学成分。他的永无止境的好奇心，甚至不限于物理科学。他研究宇宙中那些终极性的奥秘，研究关于存在与表象的问题，探讨实质与偶然的问题，思索意识与物质的问题，探索：因果律，时空律，自由与必需，可能性与现实性，善与恶，永恒不死之观念，以及那创造万有的伟大造物主，那位全能者本身。

尤其值得指出的是，他的思想不仅停留在那些实际发生的事情与存在，而且，还思考那些可能性的领域。他不仅看具体的事物，也看一般性的、抽象的概念。他不仅看个别的事实，也看其背后的理论与思想、主义。动物和野兽所关注的事情，只是那些吃喝拉撒。动物虽然有一点点记忆与预期的功能，但其行为模式是完全来自于感官、局限于感官，并不能、也不可能有兴趣和意愿去进行任何抽象意义的、一般性的深刻思考。另一方面，人的灵魂则超越了实际存在的宇宙万物所加在一起的总和。他不仅探索什么是存在的，也思考什么是可能存在的，以及什么是应当存在的。他灵魂的真正家乡，是在于思想，宏大，以及永恒：——完全的美丽，完全的幸福，完全的知识，完全的良善，那不存在于一切可见世界中的、完全属于那超自然的天上国度。如果人生的目的与意义，就只是今天吃喝，明天就死，那么，无疑，人的那一切与灵魂有关的能力都远远超过他的现实所需。如果，另一方面，人之存在的意义是在于，要更接近、进入那终极理想之地，那么（也只有如此情况下），他的广泛智慧的价值与意义才可理解。正如PIAT说道：“与野兽不同，我们的思想并不囿于有限的时间和空间。思想的边界，远远超过那时空之外。无论我们怎样使用我们思想的能

力，无论我们研究的对象和方向是什么，我们总是会看见永远。显然，在我们的精神之中，一定存在着一些更加深沉的东西。与永远相比，时间根本不算什么。不论我们活得多么长，如果我们最后还是死了，那么我们的存在就是一个彻底的失败。当我们告别生命的时候，我们的心思意念却不想就这么结束。在我们的理想与我们的实际生命之间，存在着一个巨大的、不相配的鸿沟。所以，若要我们的心思意念得到满足，我们就必然需要那永远的存在”。

2. 关于灵魂之自然渴望的论述

被造之物的渴望，是针对生命与生活中那些所需之物。比如，渴的对象是水，饿的对象是食物，真爱的对象是那些能够实际存在的、可以爱与被爱的存在体。在自然中，除非一些特殊情况的例子之外，所有的渴望与盼望，都有一个现实中能够满足该渴望和盼望的实际存在。每一个动物的每一个欲望，一般性而言，都能够找到对象。通过自然中的经历，它们所有的渴望都可以得到满足。

人却不是如此。他是在宇宙中唯一无法得到满足的被造之物。他的渴望，远远超过了那些试图抚慰他心灵的现实方法。他渴望完全的知识。但是，即使他所发展出来的最先进的科学，也只是知识海洋上面的一点点皮毛、海面上的浪花而已。他渴望完全的幸福。但是，即使那些尝尽人间一切欢愉和所谓幸福的人，却都得出结论说，那一切属世的欢愉，都不过尽是虚空。他渴望完全的圣洁。但是，即使世上最伟大的圣徒所作出的一切努力，却也不过显出，他们只不过比别人少一些恶而已。没有任何人内心的真正渴望，能够被他所存在的现实状态所满足。无论人的知识多么进步，无论人的良善能够给他自己和别人带来多少益处，他的灵魂总是无法得到真正的满足。

虽然，人们试图声称，这个世界是一个理性的世界——无论从科学的角度还是从宗教的角度都当如此；——但是，我们却在自然中看见一个最荒谬的事。那就是：动物的渴望，与人的低级渴望，都能够在这个世界上得到全部满足，然而，人的那些最高级的渴望，那些指向了永生之神的盼望，却在这个自然世界上永远无法得到满足。因此，即使从理性思考而言，我们也应当知道，人真的有一个未来生命，正如宗教信仰所告诉他的。当然，人都可以拒绝这样的信仰。但是，不要让那拒绝之人说，他之所以拒绝这样的信仰，是由于理性思考的原因。恰恰相反，人的理性，应当使他迫切地来寻求信仰。人没有信仰，恰恰是无理性的表现；是由于缺乏了真正的智慧，从而进入了悲观主义者的网罗。这种对于人灵魂之不死性的论述，自古以来一直存在于世上哲人的著述中。从柏拉图的时代一直到今天，这种观念从未消退，而是愈加强烈。或许，没有什么人的论述比托马斯阿奎那在此问题上的阐述更加清晰有力："任何一个生物，都按照其自身的本质，有其相应的渴望。来自感官的渴望，总是对应于此时此地的限制下的具体事物。然而人的智慧，却渴望那超乎时间的绝对存在。因而，任何具有智慧的人所真正渴望的，就一定是那能够存到永远的事物。在人的里面，之所以有这样的渴望，绝非偶然、绝非徒然，因为人可以有一个不朽坏的生命。人的灵魂是不死的"。

3. 关于道德与宗教的论述

（1）第一个关于道德的论述。

前文从理性思考的角度，论述了人灵魂之不死的性质。在本章的剩下部分，我们从已经得到的神学结论入手，即，人的灵魂，是出于那公义、全能之上帝的创造与保守。

正是因为上帝是全能而公义的，所以，他一定会完美地回报任何人所行的一切善与恶。既然，并非，人所行的一切善与恶都在这个世界上得到奖赏或惩罚，那么，上帝一定会在那另一个、永远的世界中，作出完全的奖赏与惩罚。

不过，关于以上论述，我们需要针对以下一些反对意见进行辩驳。

反对意见 1：

如果人只看对于善的奖赏、对于恶的惩罚，那么，人行善的动机就是自私的。贞德人不应当为自己寻求好处。

辩驳：人渴望看见，善得到奖赏、恶得到惩罚；这不是出于人自私的目的，而是出于对于神之公义的渴望。的确，人为了善本身的目的而寻求善；但另一方面，更加重要的是，人渴慕那善之源头、上帝，渴慕上帝的完全公义。人渴望看见，善能够引致幸福，而恶则引致其悲惨结局。我们对于这种赏善罚恶之公义的渴望并非是出于自私动机的一个良好证据就是，即使那些善事或恶事不涉及到我们个人的时候，我们仍然同样强烈地渴望看见善得奖赏、恶得惩罚。

反对意见 2：

公众意见中的道德评价，已经是对于善与恶的足够回报。

辩驳：如果有人说，公众的意见、评价，可以代替正义的施行，那么，这种说法是彻底荒谬、虚假的。有一些极其可憎的罪恶，比如贪婪、自私、骄傲自高，等等，根本不是世俗法律所能够从根本层面上管理的。另外，还有许多罪犯，逃脱了世上法律的制裁，也因其罪行不被人知而逃脱了道德法庭的审判。更有许多人，受到冤屈、陷害，甚至因一些莫须有的罪名而被无辜杀害。如果说，公众的意见和评价是为了要对社会赏善罚恶的话，那么，那些公众的意见和评价本身也会常常被扭曲、误导，甚至常常冤枉好人、坑害老实人、并忽视那些本当受到惩戒的罪人之罪行。即使当社会公众迫切想要秉公行义的时候，他们也不能完全不偏不倚地、紧密无缝地做到，因为人们不能看透别人的心，不能彻底分辨别人做事的真正动机。

一般性而言，社会公众并不具有完全的公义意图。相反，我们常常看见，普罗大众往往会暗暗蔑视那些生活中、身边的、道德高尚无私的人，或是敌视那些能力出众者。公众常常忽视、甚至迫害在当今的世代行善的人，然后，在数百年以后，当发现某个良善古人被冤枉了，就又给他们修建华丽的墓碑。

并且，社会公众的意见与评价中，对于恶人恶行的斥责和惩戒，有时少得可怜，甚至少到了荒谬的地步。对于那些迎合潮流、符合时尚的恶，人们很少注意，更很难去对之惩罚、斥责。另一方面，当一个不合潮流的人由于犯了罪错，而被社会鄙弃的时候，那个人可以很快找到一些恶人同伴、与他们结伴而行、同流合污。恶人们彼此为伍，过着自认为逍遥快乐的日子。

总而言之，社会的公众意见、评价、道德法庭、以及世俗法律系统，既不能促进贞德，也不能施行完全的公义，而仅仅是维持其社会本身的一些行为规范而已。而那些社会本身的行为规范，往往与公义和贞德相去甚远。

反对意见 3：

一个人的良心满足，就是对其贞德的充足奖赏。一个人羞愧自责、耻辱的良心，就是对其恶行的充足惩罚。

辩驳：一般性而言，贞德之人的良心，要比罪恶之人的良心更加敏感，并因此，贞德之人往往会比罪恶之人在内心中更加为自己的罪错而感到愧疚自责。良善之人有着更高的道德标准、更高的良善标准，并因此，他的良心常常给他带来属世的麻烦。CHARLES SIMEON，一位十八世纪的伟大圣徒，在著作中写道：在事奉上帝的很多年事工以后，他认识到，自己的内心总是有许多败坏；并感激上帝，以恩慈待他，使他免于地狱的永远刑罚。那些良心中自觉满足的人，那些自我感觉良好的人，那些心中很少有愧疚自责的人，往往不是那些贞德的人，而是，那些虚浮、虚伪、属灵上眼瞎的人。通常，的确，罪恶之人也确实会感到良心的自责，但是，那种自责感往往很小。在他们行恶的开始阶段，尤其是当初次犯大罪的时候，无疑，他们心里会感到羞耻和伤心懊悔。但是，逐渐地，当他们越来越多地违背良心做事的时候，他们就不再能听见良心的声音，而是，心地越来越恶、越来越顽梗。那时，他们的良心就像是死了的一样。MARTINEAU博士很好地说明了这一点："良心并不能完美地在人心中施行公义律法。如果，社会仅仅是靠着人的良心来施行公义的话，那么，罪人就会自己给自己免罪。最大的罪犯，就会让自己逃脱罪所应受的惩罚。我们的良心不是对我们过去所行之罪施行惩罚，而是，关于我们将来所将要犯之罪而预先提出警告和劝勉。可是，当罪人屡屡犯罪、屡屡违背良心的时候，他良心里的声音就会逐渐微弱，甚至

到了最后，几乎成为对于正义的嘲讽。这就是我们良心所做的工作的局限性。若我们聆听良心的声音，注重良心的劝勉，那么我们或许会收获益处。但是，若我们想要把良心声音当作是对罪恶的惩罚，那么，良心的作用就是远远不够的”。

反对意见 4：

道德的辩论，并不能证明就存在未来永远的生命。也可能，上帝仅仅是在死后生命的一段时间里，奖赏善，惩罚恶。

辩驳：的确如此。然而，上文的论述重点，是在于一定存在死后的生命。至于那个死后生命会延续多长时间，我们将会在其他论述中提及。

（2）第二个关于道德的论述。

如果没有死后未来的生命，那么，我们在此生凡事都履行道德责任就是不理性的。但如果真的有死后未来的生命，那么，我们在此生凡事都履行道德责任，就一定是理性的。

几乎所有的社会掌权者都会同意，个人的利益并不总是与他人的利益一致。在许多情况下，社会的责任感，往往意味着要牺牲个人利益。对于那个为了社会而牺牲自己利益的个人来说，通常，至少在此生中，他并不能得到那些所付出之牺牲的回报。为了他人而活，虽然看起来是一件尊贵而荣耀的事情，但是，至少从世事的角度而言，并非明智和谨慎之举，

除非在某些很有限的例外情况下。尤其是，若为了他人而牺牲自己的生命，这从世事角度而言，肯定不能是理性的行为。为了自己的国家而牺牲生命，或在暴风雨中、大船将要沉没之际、把救生艇让给船上其他的人，或是在瘟疫爆发的时候去看望和帮助患病的人，等等，这些行为固然可以被看作是高尚的行为，甚至是在某些情况下、职责范围之内、必须去做的事；但是，若生命就这样彻底结束了，那么，那些行为无论看起来多么高尚，都是无理性的、愚蠢的行为。对于一个想要知恩图报的国家来说，同胞们无论多么想要报答那些为国捐躯的烈士，却没有任何办法，能够在任何程度上，去给那些死去的人们本身，作出任何死后的奖赏和回报。如果没有死去的生命，那么，人类中即使最高贵的行为，也缺乏足够的理由能够自证其明是合理的。这个论述，即使对于像SIDGWICK教授这样的抱有怀疑主义的人来说，也是不得不值得极端重视的。他说："看来，若我们仅仅从功利主义出发，来证明，谨守道德职责的人就一定会得到最大幸福，这个论述是无法成立的。在个人职责与个人利益之间，并不存在着完美的一致性。因此，这个症结，是一切物质主义道德论【即声称，一个人在此生的最大利益和福祉，就是履行其当尽的道德责任】的必将受到的、致命性反驳的软肋。一个人如果笃信物质主义道德论，并按照物质主义道德论去生活、行事、试图行正义的事、做合理的事情，那么，他就一定会在现实世界与自己的理性中，遭遇到许多强烈的冲突，甚至会焦头烂额。这就无怪乎，苏格拉底（他代表了任何世代中的人们所遭遇和经历的思想困惑与冲突）说道：'如果世界的统治者们不是喜欢义人、而是喜欢不义之人的话，那么，人死了也比活着好'。因此，人若没有一个死后的、未来的生命，那么，世人的思想中就存在着一个根本性的、无法解决的逻辑矛盾"。

（3）第三个关于道德的论述。

宗教信仰是在灵魂与上帝之间的一个实际的、重要的连结。上帝是永远生命的源泉，因此，每一个真实地、至关重要地与上帝相连结的灵魂，也都必将有永远的生命。

4. 哲学的论述

哲学的论述，虽然或许没有前文那样有力、一针见血，但却并非完全没有说服性，尤其是针对那些物质主义的观点，即认为，灵魂与意识是依附于身体的，所以也会随着身体的消亡而消亡。与此相关的哲学辩论非常古老，可以一直追溯到苏格拉底时代。当时，苏格拉底在著述中曾反驳那些认为灵魂是物质身体一部分的观点。苏格拉底提出，灵魂应当是永恒的。这些哲学论述可以简单归纳为以下几点。

（1）如同我们前面几章曾经论述的，人的灵魂是实际存在的，有着属灵的性质，是与身体相区别的。身体的毁坏本身，并不能导致灵魂的毁坏。灵魂如果会灭亡的话，一定是由于与身体毁坏完全不同的原因导致的。

（2）前几章也讲述了，灵魂是不可分割的，因而不可能因着其消融分解的过程而毁灭。消融分解的过程，只能够使一个由很多组成部分联合在一起的整体，比如人的身体，消亡，但是由于灵魂并非是由一些组成部分合在一起的一个集合体，而是单一的、不可分割的、独立存在的个体，所以不能被消融分解。

5. 一些反对意见，以及对其相应的辩驳

反对意见 1：

思想仅仅是大脑的功能，因而，也会随着大脑的消亡而消亡。DUHRING说道："不仅是意识，还有生命所发出的所有活力，都将随着营养中断、生命停止而消亡。毁灭身体的任何一个部件，都会导致生命的某方面功能缺失。所以结论就是，生命的任何活动，仅仅是身体的功能，是身体的属性和性质，而并非一个单独的、独立的存在体。灵魂与意识活动也仅仅是身体的属性，而非单独、独立的存在。这个论述，否决了灵魂的不死性，因为，如果没有单独存在的灵魂，那么，也当然就没有其死亡或不死的问题"。

辩驳：上述反对意见建基于一个立场，即，灵魂不是独立存在体，而仅仅是物质的功能属性而已。我们在前面章节中已经论述了，从这个立场出发，将会导致什么荒谬的结论。

反对意见 2：

即使灵魂是不同于物质的存在体，那么，他也以一种最紧密的形式附着于、依赖于身体。若没有身体，他就不能感觉，也不能思想。关于灵魂的所有概念，都是从身体的感官得到的。即使是那些灵魂的更高级的功能，比如，记忆，联想，理性，等等，若没有一个健康正常的大脑，也无法进行。所以，当大脑毁灭的时候，灵魂（假设仍存在的话）也会进入一个无意识、无活动的状态，或者说，实际上消失了。

辩驳：并非所有关于灵魂的概念，都是来自于身体的感官。比如，一般性思维、抽象性思维、理想，并不能从外部物质源头得出。还有：可能、必需、前提、自由、实在、因、果，等等这些一般性概念，也不能来自于感官。所以，人的灵魂及其特征思想和概念，超越了物质，也超越了感官与印象。虽然，的确，所有感觉和思想，即使在最高级的程度上，也不能离开大脑的功能与正常运行；或者，当大脑受到严重损害的时候，思想就很难进行，

甚至完全不可能；但是，这并不意味着，当大脑毁灭以后，意识就必须永远停止。我们在本章前文已经论述了，灵魂为什么在死后仍然存在的一个主要原因，是在于，灵魂的内在卓越性，使得那良善的上帝愿意保守他、呵护他。因此，即使从理性的角度而言，我们也知道，上帝会把能力赐予人的灵魂，使之能够在脱离了身体以后仍然可以感觉和思想，又或者，在人死以后，上帝可以把一个崭新的身体、更美好的能力，赐给人的灵魂。后者，就是基督教信仰的一个主要内容。

反对意见 3：

灵魂的能力，随着身体的衰残而衰残。因此很可能，当身体毁灭的时候，灵魂的能力也会完全毁灭。

辩驳：即使最好的工匠，如果手中的工具不好也无法做工。同样，如果大脑老旧衰残，灵魂也就不能做什么良善的工作。如果，大脑仅仅是意识的器官、工具，那么，人的年老、记忆衰退当然会使灵魂思想的能力减退。但是，这并不意味着，灵魂本身会随着大脑消失。

反对意见 4：

灵魂本质上是不死的；但是，当人的身体消亡以后，人的灵魂就混合入宇宙的意识，并失去其从前的个人身份。这个一般性观点与泛神论主义相一致。

辩驳：虽然我们在前面章节中已经证伪了泛神论主义，但这里可以仍然简单对此说几句。

（1）前文我们已经论述，每一个人个体的灵魂，是一个实际存在的存在体。人与人之间的灵魂彼此区别，也与外部世界、宇宙本身相区别，并与那宇宙的造物主本身相区别。这也表明，灵魂并不与其他灵魂相互融合、从而失去其个体之存在性。那种认为人的灵魂可以被吸收进宇宙意识的观点，是在哲学上行不通的。

（2）个体的灵魂与他人的灵魂、乃至与上帝之间相互联合，这并不意味着，其自身的个体位格性就因而消失。个体位格性，并不意味着他就凡事仅仅限于自己而已。道德上的个体位格性，恰恰是因着知识、智慧、同情、热爱等等品质，在与他人联合、与上帝联合的过程中，使其自身得到完全、完美。所以，有限之人的灵魂与无限之上帝的完全联合，使人得到喜乐、幸福、完美，但是，这并不导致人的灵魂的消亡，而是其个体位格性更得到无限的祝福和生命。

（3）人灵魂的不死性，是使人心得到满足、上帝的公义得到彰显的重要内容。如果所有人，不论是好人坏人，都不问青红皂白地在死后得到类似结局，而没有本质上、根本性的区别，那么，就真地像苏格拉底所说："人活着还不如死了好"。一位泛神论主义者，SCHLEIERMACHER 想要用这个观点（即，人死以后灵魂都失去个体位格性、混合进宇宙的意识）去安慰一个刚刚失去亲爱丈夫的年轻寡妇。这是她的回答："SCHLEIER，你说什么？我再也找不到他、看不见他了吗？我的上帝啊！我恳求你，SCHLEIER，请你给我一点点把握，让我能够再次找到他、见到他。我现在活着的意义和最大的盼望，就是有一天能够再见到他。你难道不知道我的悲伤吗？你难道不知道我最难过的是什么吗？就是当我想到'以后再也不会见到那曾经鲜活的灵魂！'"

。。。。。。。。。。。。。。。。。。。。。。。。。。。。。。。。。。。。。。。

。。。。。。。。。。。。。。。。。。。。。。。。。。。。。。。。。。。。。。。

。。。

第十三章

神迹

概论：

神迹是可能的，这是因为：（1）生命、意识、理性的起源本身，就是神奇的。（1）存在那样一位有位格的、无限的上帝，他不仅区别于这个宇宙、超越于宇宙，而且是这宇宙的创造者。因此，他完全有可能以神迹进入这个宇宙。

本章也讨论了一些自然神论主义、泛神论主义、怀疑论者，以及针对它们的辩驳。

==

1. 现代科学与神迹

当前有很多人，不仅包括不可知论者，也包括很多受过很多教育的基督徒们，都以为，现代科学的发展，尤其是进化论理论的出现，使得人们对神迹更加难以置信。甚至，一些最近出版的为基督教信仰辩护的哲学书籍也认为，神迹与现代科学理性是矛盾的。但是，本书认为，所谓现代科学所发现的、自然界的秩序，正是沉浸于超自然的整体之中。因此，有必要指出，即使在我们现代的科学知识中，我们也必须承认，神迹的确真实地发生。

科学无法回答以下的问题：（1）物质与力的本质。（2）运动的起源。（3）生命的起源。（4）自然秩序的起源。（5）意识的起源。（6）理性的起源。（7）自由意志的起源。

2. 哲学与神迹

关于神迹问题的讨论，其实涉及到上帝的本质，以及他与宇宙的关系。若他是区别于宇宙的超级存在者，并有着自由意志，那么，神迹的可能性就不可否认。如果，另一方面，他仅仅是与自然界等同，就像泛神论主义者们所声称的那样，又或者，若他像自然神论者所声称的那样，创造了宇宙以后就撒手不管、再也不对之干预，那么，神迹就是不可能的。我们在前面章节已经针对泛神论主义和自然神论主义进行了不少讨论。但在本章这里，再进行进一步的详细分析。

（1）自然神论主义。按照自然神论主义的观点，RENAN说道：“关于神迹的解释，就好象是那个钟表匠，虽然他已经造了一个很精致的钟表，但是，却要时不时地去给钟表上发条、对时间，以此弥补这个机器的不完美”。

辩驳：上帝与世界的关系，绝不像是上文所述的，钟表匠与钟表的关系那么简单。上帝是

贯穿于世界之中的，并在每时每刻中都在支撑着这个世界，守护和管理着其中的运行。他是生命，用他话语的权能支撑万有。他是全知、全能和全在的。万有都是借着他才能够存在。

（2）泛神论主义。（a）自然界是神的知识与意志的完全表达。自然界代表了神所知道的一切，以及神所能作的一切。因此，所有关于神的一切事情，都在自然里面。自然的一切，都在神里面。自然就等于神。自然定律包括了神的智慧所能够包括的所有东西。自然的能力与功效，就是神的能力与功效。（b）所以，在自然界中所发生的任何违反自然定律的事情，就是在违反神的旨意。又或者，任何人如果声称发生了违反自然定律的事情，那么就是在说，神违反他自己的定意。而这是荒谬的。

辩驳：上帝并不等于自然，也没有把他所有知道的、或是所有能够做的，显明在自然之中。我们前面章节已经指出，上帝是无限的存在，是无可估量的。上帝无限地超越这个世界。上帝的能力，不仅足以创造这个实际存在的现实世界，而且，也能够创造出一切可能的、可以想象得出的世界。因此，在上帝那里，有无限的大能。所以，上帝也能够在这个世界里，按照他自己的自由意志，行出他所愿意行的神迹。

（3）怀疑主义。许多不可知论者都认为，休谟的怀疑主义论述，彻底地证伪了神迹的可能性。比如，在一本著述中，休谟说道："神迹是违反自然定律的。而这些自然定律是由大量的、稳固的、无可改变的经验所确证的。所以，证伪神迹的论述，就和我们证明自然定律的成立一样，是论据充足的"。

休谟自己认为这个论述是无懈可击的。他说道："我很高兴找到这个强有力的证明论述。若

这个论述是对的，那么，对于智慧的、受过良好教育的人来说，这就一劳永逸地解决了迷信的幻觉，因而，今后将会一直有用”。

但是，休谟的论述却至少在几点上是不能成立的。

（i）首先，把神迹说成是“违反自然定律”，这并不准确。它们也不是暂时推迟那些自然定律的有效性。神迹的运行，正如人的自由意志的运行一样。当人以意志影响外部世界的时候，并没有违反自然定律。比如，当人举起一块一百磅的石头的时候，他并没有违反或推迟万有引力定律的有效性。而是，万有引力定律仍然有效，但是他的力量胜过了万有引力。同样，当上帝以他的自由意志行神迹的时候，他的大能胜过了自然定律，改变了其效果。JOHN MILL也对此承认道：“人意志对自然轨迹的干预，并非是违反了自然定律，而是胜过了其效果；同样，神的意志对自然的干预也是如此”。

（ii）休谟说，大量的、无可改变的经验证明了自然定律的正确性。对此我们辩驳说：

（a）自然定律的不变性，作为一个真理，并非是出于经验，而是出于信心。这个信心，既未曾被经验完全证实，也永远无法被经验完全证实。（见本书前面章节的论述）

（b）科学与理性思考告诉我们，有些神迹的确真实的发生了，比如，生命的起源，意识的起源，与理性本身的起源。

（c）迄今为止，还没有人能够证明，自然界里一切现象中最重要的现象，即：人类的行为，是一致的。甚至，我们到目前为止连天气的预报还不能完全准确。

（d）有直接或间接的证据表明，一些无法用自然原因解释的现象，的确发生过。如果这些事情是真实的，那么，又怎么能说自然规律的验证是稳固的、大量的、无可改变的呢？又怎么能说证伪神迹的论据是充足的呢？休谟的确正确地指出了,有许多所谓神迹是虚假的、欺谎的。但是，这并不能就因此证明，所有的神迹都是虚假的、欺谎的。不同的神迹，其证据、性质、见证都不一样。

（e）然而在休谟的论述中，最致命的缺陷是，他完全忽略了上帝的存在。如果没有上帝，那么，神迹当然不可能。但是，如果真的有上帝，那么，就没有任何哲学思考能够否认神迹的真实性。正如MILL所说："如果考虑到上帝，那么，休谟的论述就完全站不住脚。上帝创造了自然界的定律，因此，当然有能力改变自然定律。只要我们承认上帝，就必须要承认上帝的自由意志（否则他就不是真的上帝），以及上帝凭着他自己的自由意志所作的事情及其效果。"

=====================================

附录 1

神迹与自由意志

从哲学的角度而言，在人的自由意志与神迹的可能性之间，有着紧密的联系。如果自由是一个事实的话，那么，人的意志就不受限于物理定律与机械定律。在物质世界中，物理定律与机械定律是普遍的。任何物质都要被物理定律、机械定律束缚，即，物质世界的一切现象都按照机械定律等所约束的轨迹运行变化，无法改变。然而人的自由意志所导致的行为，从物理定律的角度来看，就是一种更高一级的、无法预测的能力对自然世界的侵入，换句话说，就是神迹。这也解释了，为什么那些反对宗教信仰的人，极力要否认人的自由意志。若他们承认人的自由，那就等于承认了一个永远的神迹，因而也就无法绝对否认其他神迹的可能性。

==

附录 2

神迹与宇宙之理性

有时，人们会反对说，如果承认了神迹，就会导致智力上的混乱、哲学上的混乱，并使得科学与历史研究无法进行。

辩驳：（1）神迹发生的情况是很少的，并不影响自然界的秩序，因而也不影响自然科学的研究。

（2）人的自由意志的不可预测性，并没有导致历史研究就不可能。同样，神迹的不可预测性也不会导致历史研究不可进行。

（3）虽然神迹无法预测，但是，它们却可以被观察，并达到其理性的、合理的目的。比如，耶稣的复活是为了要启示死后未来生命的真实性。正如我们前面章节所述，对于死后生命的信念，是与对于宇宙的理性思考相一致的。

。 。
。 。
。。。

第十四章

基督教信仰的启示

概论：

自然宗教信仰的不完全，使我们相信，存在超自然的宗教信仰启示是可信的。一个超自然的启示，需要神迹的确证。基督教信仰具有完美宗教信仰的特征，其真实性证据值得仔细查考

==

1. 超自然启示之存在的可信性

ILLINGWORTH先生说道："若我们相信有这样的一个有位格的上帝，那么，我们就自然会想到，他一定会把自己启示给人"。

但是，有人或许反驳说，上帝已经在自然中充分地启示自己了，因此我们就不必期待他还会通过超自然的方式再特别地给我们启示更多的事。

我们并不是要否认上帝在自然中对我们的一般性启示。我们相信，人若仔细、诚实地在这个世界中思考，人若心中没有偏见，那么，人就一定能够合理地确信，在这宇宙之上一定存在那一位公义、良善的上帝，他爱他所造的这个世界、以及其中的受造之物，并更爱他所造的、有灵魂的人；并且，人的灵魂一定是不死的；人在死后，义人必得奖赏，恶人必受惩罚。对于每一个人来说，若没有罪，没有任何心中的偏见，那么，每一个人都会承认和确信上述事实，并会把上述事实当作是欧几里德定理一样千真万确。但遗憾的是，这世上有那么多偏见与罪，以至于，人很难相信和接受数学以外的真理。在一个没有罪、没有堕落的世界里，人们一定会有着关于上帝的完全真知。

但是，我们说，即使在这个充满了罪恶与谬误的世界，我们仍然可以确信，上帝一定会以更加特别清晰的、超自然的启示方式，把他自己、他的心意和旨意启示给我们。因此，上

帝所赐给我们的、超自然启示的信仰，是绝对可信的。

2. 神迹证明了上帝的启示

虽然我们不是说，非得有神迹不可，才能够证明一个启示是来自上帝的启示，但是我们强调，神迹的确是对上帝启示的最好证明。

敬拜上帝的宗教信仰，所面临的最大危险，就是堕落入泛神主义。CICERO以及PLUTARCH的一神主义，在公元第二世纪、第三世纪很快就变成了新柏拉图主义，把那位活的、有位格的上帝变成了一个抽象的、没有位格的第一因。印度的宗教也是如此，起先是多神的、有位格的，然而在过去很多世代以来，早已退化为本质上是泛神主义的宗教信仰。这种宗教信仰上堕落的趋势，不仅表现在古代或是在东方。近代的黑格尔哲学运动，就是一种哲学上的泛神论主义。斯宾沙的"不可知"教义，也是一种科学上的泛神论主义。物理科学的进展，越来越把对自然界的理解秩序化、规律化。

这也使人越来越难相信："有那样一个全能的、自由意志的、有位格的上帝在掌管这个世界，掌管人心，以温柔慈爱对待每一个人"。地震，龙卷风，瘟疫，既临到圣徒，也临到罪人。看起来，自然的强大力量似乎是盲目的，并不关心人的需要与疾苦。研究自然科学的人，似乎面对的是一个复杂而庞大的，无知无觉的自然机器，而很难相信有那样一位全能的上帝主宰。相信自然科学的人们往往会以为："上帝是被他自己所创造的自然规律所束缚，不能作出独立于自然规律以外的决定和行动"。虽然，我们可以辩驳说，这样的思想是不合逻辑的，并且我们应当从人的光景来思想上帝的公义与恩典，而不是从自然中去看神的品格；但是，面对那看似无可置疑的自然科学，看到在自然科学中道德毫无意义，以及人类在任

何时代都会经历的艰难困苦，人们对上帝的信心仍会受到严重挑战。

在一个基于上帝的启示的宗教信仰中，上帝的旨意是要来把人从罪中救赎出来，并要弥补在自然界中的一般性启示的不足。在这样的启示性的宗教信仰中，一个最有力的证据，就是上帝以超自然的能力，干预自然界的规律，使之清晰地显明了，这个自然界是被那位全能的、有位格的上帝所统治管理。那位上帝，是对人类友善的，并且愿意看顾人的灵魂。世人应当看见，在那些许多看似绝望的自然灾害后面，有一位大能的掌管者。并且，他愿意以神迹向我们显明，他对我们的心意，就是在福音书中所记录的恩典。

关于宗教信仰的另一个迫切问题，就是关于人灵魂之不死的问题。哲学上支持此立场的论述是强有力的。自然科学也无法对之证伪。然而，一个谨慎的理性思考者，仍然一定会迫切地想要看见人灵魂之不死的真实证据，以坚固对此问题的信心。一个真实的复活的证据，能够让世人看见，哲学上所论述的问题，是真的实际发生的事实。基督教信仰中的一个最重要内容，就是基督耶稣的从死里复活的大能神迹。复活的神迹，是世人心里面所最盼望的，也是一个基于上帝启示的、对人充满恩典的宗教信仰中最核心的部分。

有人说，如果想要基督教信仰在全世界被普遍接受的话，就必须摒除其中关于神迹的超自然部分。但我们强调，恰恰相反，神迹正是基督教信仰中强有力的部分，因为，上帝所赐给我们的启示，既是在人类理性上合理的，人类灵魂所必需的，也得到神迹的大能验证。一个没有神迹证明的启示，就无法表明，那启示真的是来自这样一位大能的、有位格的上帝的真理，也无法显明，在这启示中充满了上帝自己对人灵魂的同情和怜悯，而只会让人怀疑，那个启示仅仅是人的发明而已。

3. 一个完美宗教信仰所具有的特征

为了说明，那来自上帝的真实启示应当会是什么，让我们首先思考一下，一个完美宗教信仰的所应具有的特征。

从人类所需的、所缺乏的、所渴盼的角度而言，一个完美的宗教信仰应当：

（1）启示关于上帝的真实品格。把人所能够知道的关于上帝的一切事情，启示给人类。

（2）使谦卑的、愿意从罪中悔改的罪人，与上帝之间完全地和好。

（3）使堕入罪中的人，能够完全悔转、归向神，能够进入完全无罪而谦卑的完美状态。

（4）成就宗教信仰的最高目标，就是在人与上帝之间，建立起最亲密、最完美的联合。人是敬拜上帝、敬畏上帝的敬拜者。

（5）以爱和兄弟般的纽带，把人与人之间的关系，在人类中紧密地联系起来。

任何宗教信仰，如果真的是来自于那位永生的、全能的上帝的启示，就必须具有上述特征。

反过来，我们可以通过上述特征，来看一个宗教信仰是否真的是出于上帝。任何满足上述特征的宗教信仰，值得我们仔细地、进一步地、公正地查考，看看其证据是否与事实相吻合。另一方面，如果一个宗教信仰不符合上述特征，或仅仅是在很少的程度上符合，那么，我们就知道，那样的宗教信仰一定是虚假的，并不值得进一步、仔细认真考虑。

我们知道，基督教信仰远比任何其他宗教信仰都更加完美地符合上述特征。因此，其所声称的内容，很可能就是真的。至于其是否真地是事实，我们在本书后面将要进一步阐述。

4. 基督教信仰作为一个完美宗教信仰的理想

现在，我们分别详述上文所列的每一个特征要点，看一看基督教信仰是如何满足它们的。

（1）关于上帝的本质和品格，基督教信仰启示了，上帝是有位格的。对于上帝的最好称呼，不是哲学上的那些名词，比如第一因，无限者，绝对者，等等，而是我们的父。对于我们而言，最重要的不仅仅是上帝的大能与宏大，而更是他与人之间的、属灵的亲密关系，他的道德品格、他的位格、他的圣洁、他的恩慈温柔、他的完全的救赎性的爱。这些，都是福音书中的核心主题。

基督教信仰满足了人心中最大的渴望与期盼。上帝的位格，是宗教信仰的核心生命力。科学与哲学或许能够让我们在理性上认识到第一因，但只有满足人灵魂饥渴的上帝，才能把他向我们的爱，为我们启示出来。基督教信仰向世人所启示的核心信息，就是上帝的位格（他是能听、能看、有思想、有自由意志的、公义、圣洁、怜悯、大能的造物主、永生之

神），以及上帝对人的爱。这些启示，都通过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显明出来。上帝在漫长的历史年代，以预言讲述了，在所预定的时间到来的时候，耶稣基督将要道成肉身，成就对世人的救赎。那些漫长历史中所启示的预言，本身就伴随着许许多多大能的神迹奇事。及至时候到来，基督的救恩以更加奇妙的、伟大的神迹向我们表明出来。希伯来书1章1-2节："神既在古时借着众先知，多次多方的晓谕列祖，就在这末世，借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

（a）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使上帝能被我们所认知。上帝不再是一个抽象的名词或符号，而是具体的、看得见、摸得着的救主。无论是男人还是女人，无论是没有文化的还是受过教育的，都能够对上帝以及他的品格有完全的了解。他们借着耶稣基督而对上帝的了解，远胜过任何哲学家的思考和猜想。约翰福音1章18节："从来没有人看见神。只有在父怀里的独生子将他表明出来。"

（b）借着道成肉身，上帝成为一个人，而不是人类在思想、理性中所感受到的一个抽象的造物主、或是贯穿宇宙的影响力。上帝的儿子、耶稣基督，以最清晰的方式，把上帝的位格向我们显明出来。如果上帝仅仅是通过对人类的一般性影响力来表明他自己，而不是道成肉身的方式，那么，人们仍然会堕入对于神性的错误的泛神主义认识。

（c）借着道成肉身、成为一个人，上帝的儿子向我们显明，人的位格的重要性，以及人的灵魂中的宝贵价值。人灵魂的价值，胜过这个世界本身。

（d）耶稣基督是童女从圣灵怀孕而生的。因而从一开始，上帝的儿子就使人的生命成为圣

洁。

（e）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也因着成为人，而面对人的局限，面对人所受的所有罪的试探，甚至面对痛苦、悲伤、死亡。这以最实际的方式显明了，上帝对人的无限同情与恩慈怜悯，以及对人所经苦难的怜恤。

（f）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不仅是成为了一个人，而且是成为一个卑微的穷人。这教导世人，真正的财富与荣耀，不在于地上的金银，而是在于贞德、敬虔、幸福。并且也教导世人，富人应当尊重穷人，以恩慈友善对待他们。

（g）上帝的儿子道成肉身，在地上有着一个普通人的生活与生命，并为我们设立了一个人生榜样，使我们可以效法、跟随。诫命是好的，但榜样更佳。

（2）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使人与上帝的和好成为可能。

肤浅的思考者，并不觉得人与上帝之间的和好是必需的（他们以为，人与上帝之间没有什么严重问题，所以不存在和好不和好的问题）。或者，就算真的需要人与上帝和好，也只要通过人自己的悔罪、悔改即可。这种关于悔改的想法，有一定的真理在其中，但却只是一半的真理。的确，看起来，悔改是对于罪的很好、很自然的解决办法。所以，当人犯罪得罪了另一个人的时候，他就可以通过悔改来求得对方的原谅。即使是当人犯罪得罪了上帝的时候（当人欺谎、贪心、嫉妒、恼怒、吝啬、不公不义、不知感恩、或贪恋钱财、等等的时候，就是在犯罪得罪上帝），看起来，人似乎也可以通过悔改的方式来求得神的原

谅。但是，一个良心苏醒的人，会在心里知道，这是无法做到的。他对于罪的悔改，就像他其它方面的道德行为一样，都是软弱而无功效的。他需要一个大能的能力，从本质上彻底改变他的生命，使他的悔改成为完全的真正彻底悔改。基督的道成肉身，就是这样给他提供了生命改变的大能。那位道成肉身的、上帝的儿子，把世人因罪所带来的悲伤，摆在上帝的面前；把恩典赐给每一个愿意悔改己罪、归向上帝的人；使人心中越来越深地悔改，直到最后成为完全的人，并在上帝的面前得到完全的接纳。

（3）基督的道成肉身，使得人可以成为无罪的完美生命。人的成圣，不仅是借着基督的完美榜样的启迪，更是因着基督超自然的恩典，使那因信而生活的人，得着神的恩膏与能力。基督借着道成肉身，成为那初熟的果子，使得一切神的儿女都能在他里面进入上帝的国度。我们从肉身生在这个遍满罪的世界里，在我们的里面也充满了骄傲、败坏与邪情私欲；我们罪的本性使我们远离上帝、不愿意寻求上帝、背离上帝，但我们在耶稣基督里面得着了新的、属灵的生命，得着了圣洁的无罪的新生。这恩典的大能，使我们能够完全地胜过罪的权势，死亡的毒钩。这听起来很奇幻，但却是真真确确的生命故事和历史，发生在古往今来无数基督徒的生命之中，是他们真实的体验和经历。这也是基督教信仰中核心而重要的内容与经历。所有进入这敬虔信仰的人，都能够见证，他们在基督里面与神和好，并得到了胜过罪恶的新生命的大能。

（4）宗教信仰的终极目的，是使敬拜者与被敬拜的对象之间，实现完全的联合。这是基督耶稣道成肉身所成就的最完美的结果。基督是完全的人，是完全的上帝；在基督里面，每一个信从基督之人就像是基督的肢体，或是像葡萄树的枝子，他们被带入与上帝之生命的超自然联合之中。

（5）一个完美的宗教信仰，应当教导博爱，激励人勤勉而无私的行为。而且，一个完美的

宗教信仰应当是以群体为基础的。基督教信仰具有这两个重要的特征。基督教信仰教导人与人之间的互助与慈爱，远远超过了佛教或任何其他宗教。基督教信仰也有强烈的群体组织性质，以可见的、有组织的教会形式为基础。

简言之，基督教信仰符合了前文所述的关于完美宗教信仰的所有特征要点。基督教信仰的本质是普世的，并是来自于上帝的真实启示。

===

附录 1. 佛教与基督教

有时，有人说佛教也教导人要有很高的道德情操，甚至和基督教信仰一样高尚。比如，有人曾经问释迦摩尼，什么是人的最高幸福？他回答说："服侍智慧人，不要服侍愚蠢人；归荣耀给配得荣耀的人；对自己有正确的期望；善待父母；爱护妻子儿女；和平温和；行善，居义；帮助亲人，做事无可指责；停止犯罪；避免饮酒；不要对善事感到疲劳；尊敬，谦卑，满足，感恩，守法；忍耐，温和；敬庙；言语敬虔；节制、贞德；谨守四件真理；盼望涅磐；不为世事所动；不动怒、忍、平安。这是最大的福分。如此行的人，就在任何事、任何方面都无可战胜、都安全，都得大福"。

我们承认，上述教导本身或许不错，但是，仔细考查以后，就会发现很多本质性的问题。首先，佛教是一个彻底悲观的信仰体系。佛教所说的四件真理如下：

（1）悲哀永远伴随着现实的存在。

（2）存在导致欲望。

（3）除非灭除欲望，否则就无法逃脱存在的牢笼。

（4）毁灭欲望，可以伴随着通向涅磐的四个道路。

佛教里面所表达的悲观主义，与西方物质主义哲学中的悲观主义者类似。后者甚至教导自杀。释迦摩尼以及追随者们之所以禁止自杀，是因为他们认为，自杀本身并不足以导致存在的停止。人在死亡之后，除了那些得到佛法完美性的人，都会进入无尽的轮回，进入其他的身体投胎。而他们在前生所犯的罪，都会在此生受到无情的报应。唯一停止存在的方式，就是严格的自制，彻底地灭除自己的欲望。只有当所有的欲望都灭除以后，灵魂在人死后才能进入涅磐——即，完全的消亡。

另一方面，基督教信仰则是乐观主义。基督教信仰相信，生命值得为之而活，世人的罪恶能够得到医治，那死后的永远奖赏，为每一个愿意接受基督救恩、悔转归向上帝的人所存留。

佛教虽然有劝人为善的教导，但是，其本质的信仰内容，却是一个负面的、使人麻木的、不公义的核心信仰内容。

。。。。。。。。。。。。。。。。。。。。。。。。。。。。。。。。。。。。。。。

。。。。。。。。。。。。。。。。。。。。。。。。。。。。。。。。。。。。。。。

。。。

第十五章

耶稣的教导

==

1. 基督教是一个宗教，而不是一个伦理系统

基督教是一个独特的宗教信仰系统，而不是像儒教或是道教那样的伦理系统。无疑，基督教信仰中的道德伦理教导是完美的，但它们都是建立在一个超自然的基础上。正是此基础，赋予了道德伦理的意义与理由。基督教信仰的伦理，首先从一个事实出发，就是，人都是不完美的，人的真正归宿，不是在这个世界，而是在那天上更好的国度里。因此，基督教信仰的伦理，与那些以此世为基础的信仰教义之间，无论在内容还是精神上，都存在着巨大的差别。

2. 基督教是超自然的启示，而不是一个哲学体系

基督教信仰不是一个哲学默想的产物，而是造物主、上帝直接地启示的结果。

3. 基督对我们关于上帝的教导

在基督的教导中，强调上帝的超越性和全能性，然而更强调上帝的位格身份与他的爱。上帝是我们在天上的父（马太福音6章9节）。他爱所有的世人，甚至爱罪恶的人。马太福音5章45节说道："因为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 路加福音6章35节："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子。因为他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 马太福音6章14节："你们饶恕人的过犯，你们的天父也必饶恕你们的过犯。" 马太福音18章12、14节："一个人若有一百只羊，一只走迷了路，你们的意思如何。他岂不撇下这九十九只，往山里去找那只迷路的羊吗？。。。你们在天上的父，也是这样不愿意这小子里失丧一个。" 路加福音15章10节："我告诉你们，一个罪人悔改，在神的使者面前，也是这样为他欢喜"。

基督在对我们的教导中，天父的品格，鲜明地显明在那个关于浪子的比喻中。一个浪子离开了家，让他的慈父心里非常伤心难过。然而父亲没有把他弃绝、关在门外。当浪子悔转回家的时候，父亲就以极大的恩慈温柔之心迎接他回家。当浪子在回家的路上、远远地走向家门的时候，父亲望见他，就饱含着深情，跑出去迎接他，拥抱他，亲吻他的脸颊。那个浪子因悔改之心而满面羞愧，对父亲说，不要把自己当成儿子，而就把自己当作是家里的用人。但是父亲却吩咐家人拿出上好的袍子给浪子穿上，赐给他戒指、给他带在手上，并给他穿上鞋，摆设筵席欢迎儿子回家，说："我这个儿子死了，然而现在却活过来。他是我失而复得的儿子"（路加福音15章11节等）。

基督讲述了上帝对每一个人灵魂的奇妙之爱。以圣经旧约为核心内容的犹太教，只看见上

帝对一个圣洁子民国度的爱，但基督更教导说，上帝的恩慈涉及到我们每一个人生活的最小细节。马太福音10章29、30节：“两 个 麻 雀 ， 不 是 卖 一 分 银 子 吗 ？ 若 是 你 们 的 父 不 许 ， 一 个 也 不 能 掉 在 地 上 。就 是 你 们 的 头 发 ， 也 都 被 数 过 了”。 马太福音6章30节：“你 们 这 小 信 的 人 哪 ，野 地 里 的 草 今 天 还 在 ， 明 天 就 丢 在 炉 里 ， 神 还 给 它 这 样 的 妆 饰 ， 何 况 你 们 呢 。” 马太福音6章7、8节：“你 们 祷 告 ， 不 可 像 外 邦 人 ， 用 许 多 重 复 话 。 他 们 以 为 话 多 了 必 蒙 垂 听 。你 们 不 可 效 法 他 们 。 因 为 你 们 没 有 祈 求 以 先 ， 你 们 所 需 用 的 ， 你 们 的 父 早 已 知 道 了 。”

基督也教导我们,上帝愿意把祝福赐给那愿意向他祈求的人。 马太福音7章7-11节：“你 们 祈 求 ， 就 给 你 们 。 寻 找 ， 就 寻 见 。 叩 门 ， 就 给 你 们 开 门 。因 为 凡 祈 求 的 ， 就 得 着 。 寻 找 的 ， 就 寻 见 。 叩 门 的 ， 就 给 他 开 门 。 你 们 中 间 ， 谁 有 儿 子 求 饼 ， 反 给 他 石 头 呢 ？求 鱼 ， 反 给 他 蛇 呢 ？你 们 虽 然 不 好 ， 尚 且 知 道 拿 好 东 西 给 儿 女 ， 何 况 你 们 在 天 上 的 父 ， 岂 不 更 把 好 东 西 给 求 他 的 人 吗 ？” 路加福音11章13节：“你 们 虽 然 不 好 ，尚 且 知 道 拿 好 东 西 给 儿 女 。何 况 天 父 ，岂 不 更 将 圣 灵 给 求 他 的 人 吗？”

基督尤其表明了，他对谦卑和卑微之人、贫穷人、孩子等等的爱。以色列人的拉比（犹太教的神职人员）以及律法师以为，有文化教育的人才得到上帝的青睐，因为他们非常严格地遵守律法条规。但是，基督的教导却与他们非常不同。马太福音11章25节：“那 时 ， 耶 稣 说 ， 父 阿 ， 天 地 的 主 ， 我 感 谢 你 ， 因 为 你 将 这 些 事 ， 向 聪 明 通 达 人 ， 就 藏 起 来 ， 向 婴 孩 ， 就 显 出 来 。” 马太福音21章16节：“耶 稣 说 ，是 的 ，经 上 说 ，你 从 婴 孩 和 吃 奶 的 口 中 ，完 全 了 赞 美 的 话 。 你 们 没 有 念 过 吗 ？” 马太福音18章4节：“所 以 凡 自 己 谦 卑 像 这 小 孩

子的，他在天国里就是最大的。” 马太福音18章10节："你们要小心，不可轻看这小子里的一个。我告诉你们，他们的使者在天上，常见我天父的面。（有古卷在此有” 路加福音6章20节："耶稣举目看着门徒说，你们贫穷的人有福了。因为神的国是你们的。” 马太福音5章3节："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 路加福音4章17、18节："有人把先知以赛亚的书交给他，他就打开，找到一处写着说，主的灵在我身上，因为他用膏膏我，叫我传福音给贫穷的人。差遣我报告被掳的得释放，瞎眼的得看见，叫那受压制的得自由。” 马太福音11章4、5节："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 路加福音1章51-53节："他用膀臂施展大能。那狂傲的人，正心里妄想，就被他赶散了。他叫有权柄的失位，叫卑贱的升高。叫饥饿的得饱美食，叫富足的空手回去”。

然而，在基督的教导中，并没有仅仅强调上帝的恩慈与良善。如果说，上帝是一个恩慈的父亲，那么，上帝也是一个公义的法官，并按着各人的内心鉴察他们。马太福音18章23-35节："天国好像一个王，要和他仆人算账。才算的时候，有人带了一个欠一千万银子的来。因为他没有什么偿还之物，主人吩咐把他和他妻子儿女，并一切所有的都卖了偿还。那仆人就俯伏拜他说，主阿，宽容我，将来我都要还清。那仆人的主人，就动了慈心，把他释放了，并且免了他的债。那仆人出来，遇见他的一个同伴，欠他十两银子，便揪着他，掐住他的喉咙，说，你把所欠的还我。他的同伴就俯伏央求他，说，宽容我吧，将来我必还清。他不肯，竟去把他下在监里，等他还了所欠的债。众同伴看见他所作的事，就甚忧愁，去把这事都告诉了主人。

于是主人叫了他来，对他说，你这恶奴才，你央求我，我就把你所欠的都免了。你不应当怜恤你的同伴像我怜恤你吗？主人就大怒，把他交给掌刑的，等他还清了所欠的债。你们各人若不从心里饶恕你的弟兄，我天父也要这样待你们了。”

4. 宗教信仰与敬拜

耶稣强调，人的心灵应当完全地、专诚地敬畏和热爱那位造物主、上帝。马太福音6章24节：“一个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玛门是财利的意思）”。 马太福音6章33节：“你们要先求他的国和他的义。这些东西都要加给你们了。” 路加福音14章26节：“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爱我胜过爱原文作恨）” 马太福音22章37-38节：“耶稣对他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

耶稣强调，宗教信仰绝非在于外在的形式礼仪。他严厉地批评那些虚伪的、注重形式主义、却没有信仰实质的人。马太福音5章20节：“我告诉你们，你们的义，若不胜于文士和法利赛人的义，断不能进天国。” 马可福音2章27节：“又对他们说，安息日是为人设立的，人不是为安息日设立的。” 马太福音12章12节：“人比羊何等贵重呢。所以在安息日作善事是可以的。” 马太福音15章6节等：“假冒为善的人哪，以赛亚指着你们说的预言，是不错的。他说，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心却远离我。他们将人的吩咐，当作道理教导人，所以拜我也是枉然。耶稣

就叫了众人来，对他们说，你们要听，也要明白。入口的不能污秽人，出口的乃能污秽人"。　路加福音11章39节等："主对他说，如今你们法利赛人洗净杯盘的外面。你们里面却满了勒索和邪恶。无知的人哪，造外面的，不也造里面吗？只要把里面的施舍给人，凡物于你们就都洁净了。你们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将薄荷芸香，并各样菜蔬，献上十分之一，那公义和爱神的事，反倒不行了。这原是你们当行的，那也是不可不行的。你们法利赛人有祸了。因为你们喜爱会堂里的首位，又喜爱人在街市上问你们的安。你们有祸了。因为你们如同不显露的坟墓，走在上面的人并不知道。"　马可福音12章28节等："有一个文士来，听见他们辩论，晓得耶稣回答得好，就问他说，诫命中哪是第一要紧的呢？耶稣回答说，第一要紧的，就是说，以色列阿，你要听。主我们神，是独一的主。你要尽心，尽性，尽意，尽力，爱主你的神。其次，就是说，要爱人如己。再没有比这两条诫命更大的了。那文士对耶稣说，夫子说，神是一位，实在不错。除了他以外，再没有别的神。并且尽心，尽智，尽力爱他，又爱人如己，就比一切燔祭，和各样祭祀，好得多。"　约翰福音4章23-24节："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神是个灵（或无个字）所以拜他的，必须用心灵和诚实拜他"。

耶稣基督所教导的宗教信仰，是指向人心灵的信仰，而不是一个仅仅由外在的仪文所构成的宗教。上帝的国度、天国，从根本意义上说，是上帝在我们的心灵与诚实中作我们的神。这个上帝的国度建基于耶稣基督在十字架上对我们的救恩。我们的灵魂要与上帝之间有诚实的、热忱、生命性的关系。这是一个极其宝贵的关系。马太福音13章44节："天国好像宝贝藏在地里。人遇见了，就把它藏起来。欢欢喜喜地去变卖

一切所有的买这块地。” 启示录2章17节:“圣灵向众教会所说的话,凡有耳的就应当听。得胜的,我必将那隐藏的吗哪赐给他。并赐他一块白石,石上写着新名。除了那领受的以外。没有人能认识。” 路加福音17章21节:“人也不得说,看哪,在这里。看哪,在那里。因为神的国就在你们心里。(心里或作中间)”

当讲述信仰在实践中的行为应当是怎样的时候,耶稣多次重申,要服事神,服事人。第一个诫命就是要爱上帝,而第二条诫命就是要爱人。马太福音22章37-40节:“耶稣对他说,你要尽心,尽性,尽意,爱主你的神。这是诫命中的第一,且是最大的。其次也相仿,就是要爱人如己。这两条诫命,是律法和先知一切道理的总纲。” 马太福音7章15节等:“你们要防备假先知。他们到你们这里来,外面披着羊皮,里面却是残暴的狼。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荆棘上岂能摘葡萄呢?蒺藜里岂能摘无花果呢?这样,凡好树都结好果子,惟独坏树结坏果子。好树不能结坏果子,坏树不能结好果子。凡不结好果子的树,就砍下来,丢在火里。所以凭着他们的果子,就可以认出他们来。凡称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进天国。惟独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进去。” 马太福音16章27节:“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

马太福音25章34节等:“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

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阿，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王又要向那左边的说，你们这被咒诅的人，离开我，进入那为魔鬼和他的使者所预备的永火里去。因为我饿了，你们不给我吃。渴了，你们不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不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不给我穿。我病了，我在监里，你们不来看顾我。他们也要回答说，主阿，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或渴了，或作客旅，或赤身露体，或病了，或在监里，不伺候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不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不作在我身上了。这些人要往永刑里去。那些义人要往永生里去。”

耶稣教导我们，应当以信心来祷告、寻求神。马太福音7章7、8节：“你们祈求，就给你们。寻找，就寻见。叩门，就给你们开门。因为凡祈求的，就得着。寻找的，就寻见。叩门的，就给他开门。” 马太福音21章21-22节：“耶稣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你们若有信心，不疑惑，不但能行无花果树上所行的事，就是对这座山说，你挪开此地，投在海里，也必成就。你们祷告，无论求什么，只要信，就必得着。” 约翰福音16章23-24节：“到那日，你们什么也就不问我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你们若向父求什么，他必因我的名，赐给你们。向来你们没有奉我的名求什么，如今你们求就

必得着，叫你们的喜乐可以满足。” 马太福音6章10节：“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约翰福音9章31节：“我们知道神不听罪人。惟有敬奉神，遵行他旨意的，神才听他。” 约翰一书3章22节：“并且我们一切所求的，就从他得着。因为我们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悦的事。”

耶稣告诉我们，不要像法利赛人那样做冗长的祷告，而是要简短地、真诚地祈求。马太福音6章5-7节：“你们祷告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爱站在会堂里和十字路口上祷告，故意叫人看见。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你祷告的时候，要进你的内屋，关上门，祷告你在暗中的父，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你们祷告，不可像外邦人，用许多重复话。他们以为话多了必蒙垂听。”

耶稣所教导我们的主祷文是非常重要的。马太福音6章9节等：“所以你们祷告，要这样说，我们在天上的父，愿人都尊你的名为圣。愿你的国降临，愿你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我们日用的饮食，今日赐给我们。免我们的债，如同我们免了人的债。不叫我们遇见试探，救我们脱离凶恶，（或作脱离恶者）因为国度，权柄，荣耀，全是你的，直到永远，阿们。（有古卷无因为至阿们等字）”。

从上面的主祷文中我们可以看见，称“我们”而不是“我”，因我们应当在祷告中常常彼此记念、代祷。我们生命的主要目标，应当是上帝的国度和荣耀。我们应当在地上努力遵行上

帝的旨意。我们祷告祈求的主要内容，应当是与上帝的旨意相一致。我们应当祈求那些属灵之事。而当我们祈求地上之事的时候，应当着重于必需品，而不是奢侈品。我们是罪人，亟需上帝的恩慈与饶恕；我们只有饶恕别人，自己才能得到上帝的饶恕。我们是软弱的，因此应当避免试探；但当试探来临的时候，我们应当祈求上帝的解救。

马太福音6章16-18节："你们禁食的时候，不可像那假冒为善的人，脸上带着愁容。因为他们把脸弄得难看，故意叫人看出他们是禁食。我实在告诉你们，他们已经得了他们的赏赐。你禁食的时候，要梳头洗脸，不叫人看出你禁食来，只叫你暗中的父看见。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

耶稣教导我们应当以真诚之心行善。马太福音6章3、4节："你施舍的时候，不要叫左手知道右手所作的。要叫你施舍的事行在暗中，你父在暗中察看，必然报答你。（有古卷作必在明处报答你）" 路加福音11章41节："只要把里面的施舍给人，凡物于你们就都洁净了" 路加福音12章33节："你们要变卖所有的，周济人。为自己预备永不坏的钱囊，用不尽的财宝在天上，就是贼不能近，虫不能蛀的地方。" 马太福音5章42节："有求你的，就给他。有向你借贷的，不可推辞。" 路加福音14章13-14节："你摆设筵席，倒要请那贫穷的，残废的，瘸腿的，瞎眼的，你就有福了。因为他们没有什么可报答你。到义人复活的时候，你要得着报答。"

耶稣教导我们的重要内容，就是应当悔改。悔改与认罪，也是旧约圣经的主要内容。犹太教的那些拉比（神职人员），虽然也在理论上承认悔改的重要性，但却流于形式主义，充满虚伪。耶稣强调，我们的悔改必须是谦卑而真诚的。路加福音18章10节等："耶稣向那

些仗着自己是义人，藐视别人的，设一个比喻，说，有两个人上殿里去祷告。一个是法利赛人，一个是税吏。法利赛人站着，自言自语的祷告说，神阿，我感谢你，我不像别人，勒索，不义，奸淫，也不像这个税吏。我一个礼拜禁食两次，凡我所得的，都捐上十分之一。那税吏远远地站着，连举目望天也不敢，只捶着胸说，神阿，开恩可怜我这个罪人。我告诉你们，这人回家去，比那人倒算为义了，因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作为基督徒，我们不可自高，而是要时时祷告祈求主，饶恕我们每日的过犯。路加福音17章10节：“这样，你们作完了一切所吩咐的，只当说，我们是无用的仆人。所作的本是我们应分作的。”

耶稣对于教会，神的国度极其看重。马太福音21章13节：“对他们说，经上记着说，我的殿必称为祷告的殿。你们倒使它成为贼窝了。”。马太福音4章23节等：“耶稣走遍加利利，在各会堂里教训人，传天国的福音，医治百姓各样的病症。”。马太福音16章15节等：“耶稣说，你们说我是谁。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我还告诉你，你是彼得，我要把我的教会建造在这磐石上，阴间的权柄，不能胜过他。（权柄原文作门）”。马太福音18章20节：“因为无论在哪里，有两三个人奉我的名聚会，那里就有我在他们中间。”。哥林多前书11章25节：“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约。你们每逢喝的时候，要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教会，是神的国度，是天国。马太福音16章19节：“我要把天国的钥匙给你。凡你在地上所捆绑的，

在天上也要捆绑。凡你在地上所释放的，在天上也要释放。”。

5. 基督教信仰的普世性

马太福音24章14节：“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马太福音8章11节：“我又告诉你们，从东从西，将有许多人来，在天国里与亚伯拉罕，以撒，雅各，一同坐席。” 马太福音13章37-38节：“他回答说，那撒好种的，就是人子。田地，就是世界。好种，就是天国之子。稗子，就是那恶者之子。” 马太福音21章43节：“所以我告诉你们，神的国，必从你们夺去。赐给那能结果子的百姓。” 马太福音25章31-32节：“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 马太福音28章19节：“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 路加福音24章46-47节：“又对他们说，照经上所写的，基督必受害，第三日从死里复活。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

6. 死后的生命

马太福音5章3-12节：“虚心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哀恸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安慰。温柔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承

受地土。饥渴慕义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饱足。怜恤人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蒙怜恤。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使人和睦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称为神的儿子。为义受逼迫的人有福了，因为天国是他们的。人若因我辱骂你们，逼迫你们，捏造各样坏话毁谤你们，你们就有福了。应当欢喜快乐，因为你们在天上的赏赐是大的。在你们以前的先知，人也是这样逼迫他们” 马太福音13章43节：“那时义人在他们父的国里，要发出光来，像太阳一样。有耳可听的，就应当听。” 路加福音12章32节：“你们这小群，不要惧怕，因为你们的父，乐意把国赐给你们。” 马太福音6章20-21节：“只要积攒财宝在天上，天上没有虫子咬，不能锈坏，也没有贼挖窟窿来偷。因为你的财宝在哪里，你的心也在哪里。” 约翰福音14章2节：“在我父的家里，有许多住处。若是没有，我就早已告诉你们了。我去原是为你们预备地方去。”

耶稣反对那些从物质主义、肉体感官等等出发点去看待来生的观点。当撒都该人问耶稣，一个曾七次出嫁的妇女在天堂应当作谁的妻子的时候，耶稣回答说（马太福音22章29-30节）：“你们错了。因为不明白圣经，也不晓得神的大能。当复活的时候，人也不娶也不嫁，乃像天上的使者一样。”

7. 关于审判

马太福音16章27节：“人子要在他父的荣耀里，同着众使者降临。那时候，他要照各人的行为报应各人。” 马太福音25章31节等：“当人子在

他 荣 耀 里 同 着 众 天 使 降 临 的 时 候 ， 要 坐 在 他 荣 耀 的 宝 座 上 。”

8. 基督教信仰的道德性

普适性：基督教信仰的道德性教导着重于原则而不是条文，并适用于任何一个民族，任何一个文明。在将道德性原则应用到实践中的时候，人必须要有真诚的思想和心灵。基督的教导，无论是在道德性方面，还是在思想性方面，都对我们有极大的启发、激励和指引。

高标准：基督没有像默罕默德那样，降低道德标准的要求去适应普通人，而是，要求每一个跟从他的人都应当努力达到道德的完美。基督徒们应当跟从上帝的榜样，作一个完全的人。马太福音5章48节："所 以 你 们 要 完 全 ， 象 你 们 的 天 父 完 全 一 样 。"

圣洁性：古代的道德家们所强调的，是人应当有贞德，即，好品格。但基督教信仰把道德提高到一个更高的层面：人应当圣洁。圣洁性，是一个对于古代世界来说完全陌生的概念。即使是今天，在基督教信仰以外的世界里，这个概念也很陌生。SEELEY教授说道："在古代的异教世界中，很少有人用'圣洁'这个词来形容人的品格，更极少极少人能够具有这样的道德品格。没有人能够彻底远离恶事，完全良善。但今天，或许没人否认，在基督教信仰的国家里，存在着那些具有圣洁品格的人。也很少有人会说，在这些国家里，圣洁品格是一件很稀少的事情"。

内在性：基督教信仰所进入的，是道德最根源的地方，即，人们行事为人的动机的纯洁性。它不仅禁止谋杀与攻击人，更禁止愤怒与仇恨。不仅禁止奸淫和通奸，更禁止淫欲的想法

和目光。它要求，贞德与行善，应当是为了善本身的目的，而不是为了善所带来的名誉或利益。

关于良知。马太福音6章22-23节："眼 睛 就 是 身 上 的 灯 。你 的 眼 睛 若 了 亮 ，全 身 就 光 明 。你 的 眼 睛 若 昏 花 ， 全 身 就 黑 暗 。 你 里 头 的 光 若 黑 暗 了 ， 那 黑 暗 是 何 等 大 呢 。" 马太福音7章5节："你 这 假 冒 为 善 的 人 ，先 去 掉 自 己 眼 中 的 梁 木 ，然 后 才 能 看 得 清 楚 ，去 掉 你 弟 兄 眼 中 的 刺 。"

关于行善。基督教信仰是唯一的、强调行善是人基本职责的宗教信仰。基督教对此的强调如此重要，以至于超过了佛教对于善行的理念。佛教的终极目的不是行善，而是人类存在性的寂灭。

路加福音14章14节等："因 为 凡 自 高 的 必 降 为 卑 。 自 卑 的 必 升 为 高 。耶 稣 又 对 请 他 的 人 说 ， 你 摆 设 午 饭 ， 或 晚 饭 ， 不 要 请 你 的 朋 友 ，弟 兄 ，亲 属 ，和 富 足 的 邻 舍 。恐 怕 他 们 也 请 你 ，你 就 得 了 报 答 。你 摆 设 筵 席 ， 倒 要 请 那 贫 穷 的 ， 残 废 的 ， 瘸 腿 的 ， 瞎 眼 的 ， 你 就 有 福 了 。因 为 他 们 没 有 什 么 可 报 答 你 。 到 义 人 复 活 的 时 候 ，你 要 得 着 报 答 。"

马太福音15章21-39节："耶 稣 离 开 那 里 ， 退 到 推 罗 西 顿 的 境 内 去 。有 一 个 迦 南 妇 人 ， 从 那 地 方 出 来 ， 喊 着 说 ， 主 啊 ， 大 卫 的 子 孙 ， 可 怜 我 。 我 女 儿 被 鬼 附 得 甚 苦 。耶 稣 却 一 言 不 答 。 门 徒 进 前 来 ，

求他说，这妇人在我们后头喊叫。请打发她走吧。耶稣说，我奉差遣，不过是到以色列家迷失的羊那里去。那妇人来拜他，说，主啊，帮助我。他回答说，不好拿儿女的饼，丢给狗吃。妇人说，主啊，不错。但是狗也吃它主人桌子上掉下来的碎渣儿。耶稣说，妇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给你成全了吧。从那时候，她女儿就好了。耶稣离开那地方，来到靠近加利利的海边，就上山坐下。有许多人到他那里，带着瘸子，瞎子，哑吧，有残疾的，和好些别的病人，都放在他脚前。他就治好了他们。甚至众人都希奇。因为看见哑吧说话，残疾的痊愈，瘸子行走，瞎子看见，他们就归荣耀给以色列的神。耶稣叫门徒来说，我怜悯这众人，因为他们同我在这里已经三天，也没有吃的了。我不愿意叫他们饿着回去，恐怕在路上困乏。门徒说，我们在这野地，哪里有这么多的饼，叫这许多人吃饱呢？耶稣说，你们有多少饼？他们说，有七个，还有几条小鱼。他就吩咐众人坐在地上。拿着这七个饼和几条鱼，祝谢了，掰开，递给门徒。门徒又递给众人。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装满了七个筐子。吃的人，除了妇女孩子，共有四千。耶稣叫众人散去，就上船，来到马加丹的境界”。

基督教信仰教导我们，甚至，我们应当行善的对象，也包括我们的仇敌。马太福音5章43-48节："你们听见有话说，当爱你的邻舍，恨你的仇敌。只是我告诉你们，要爱你们的仇敌。为那逼迫你们的祷告。这样，就可以作你们天父的儿子。因为他叫日头照好人，也照歹人，降雨给义人，也给不义的人。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赏赐呢？就是税吏不也是这样行吗？你们若单请你弟兄的安，比人有什么长处呢？就是外邦人不也是这样行吗？所以你们要完

全，象你们的天父完全一样。” 路加福音6章27节等：“只是我告诉你们这听道的人，你们的仇敌要爱他，恨你们的要待他好。咒诅你们的要为他祝福，凌辱你们的要为他祷告。有人打你这边的脸，连那边的脸也由他打。有人夺你的外衣，连里衣也由他拿去。凡求你的，就给他。有人夺你的东西去，不用再要回来。你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你们若单爱那爱你们的人，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爱那爱他们的人。你们若善待那善待你们的人，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是这样行。你们若借给人，指望从他收回，有什么可酬谢的呢？就是罪人也借给罪人，要如数收回。你们倒要爱仇敌，也要善待他们，并要借给人不指望偿还。你们的赏赐就必大了，你们也必作至高者的儿子。因为他恩待那忘恩的和作恶的。”

关于舍己。马太福音16章24-25节：“于是耶稣对门徒说，若有人要跟从我，就当舍己，背起他的十字架，来跟从我。因为凡要救自己生命的，（生命或作灵魂下同）必丧掉生命。凡为我丧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

行善不仅是在别人属世的、暂时的利益上帮助他们，而更是要把他们带入基督救恩之中。而这样去做的方式，既包括讲道与教导，也包括我们自己为人处世所树立的生命见证与榜样。马太福音5章16节：“你们的光也当这样照在人前，叫他们看见你们的好行为，便将荣耀归给你们在天上的父。”

行善的原则，是我们社会职责的重要基础。马太福音7章12节：“所以无论何事，你

们愿意人怎样待你们，你们也要怎样待人。因为这就是律法和先知的道理。”

关于真诚与诚实。马太福音5章37节：“你们的话，是，就说是，不是，就说不是。若再多说，就是出于那恶者。（或作是从恶里出来的）”约翰福音4章23节：“时候将到，如今就是了，那真正拜父的，要用心灵和诚实拜他，因为父要这样的人拜他。”

关于谦卑。在人的品格道德方面，基督对于谦卑品格的强调，远远超过外邦的哲学与道德。希腊人与罗马人都羡慕和佩服那些雄心勃勃、充满自信的人的品格，把谦卑品格当作是软弱贫穷的表现。然而，基督却总是警诫人，不可自高，应当谦卑。马太福音23章8节等：“但你们不要受拉比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夫子。你们都是弟兄。也不要称呼地上的人为父。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父，就是在天上的父。也不要受师尊的称呼。因为只有一位是你们的师尊，就是基督。你们中间谁为大，谁就要作你们的用人。凡自高的必降为卑，自卑的必升为高。” 路加福音22章25-26节：“稣说，外邦人有君王为主治理他们。那掌权管他们的称为恩主。但你们不可这样。你们里头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为首领的，倒要像服事人的。” 约翰福音13章13-15节：“你们称呼我夫子，称呼我主，你们说的不错。我本来是。我是你们的主，你们的夫子，尚且洗你们的脚，你们也当彼此洗脚。我给你们作了榜样，叫你们照着我向你们所作的去作。”

关于财富。马太福音13章22节：“撒在荆棘里的，就是人听了道，后来有

世上的思虑，钱财的迷惑，把道挤住了，不能结实。” 马太福音19章24节:“我又告诉你们，骆驼穿过针的眼，比财主进神的国还容易呢。” 马太福音19章21节:“耶稣说，你若愿意作完全人，可去变卖你所有的，分给穷人，就必有财宝在天上，你还要来跟从我。” 路加福音12章33节:“你们要变卖所有的，周济人。为自己预备永不坏的钱囊，用不尽的财宝在天上，就是贼不能近，虫不能蛀的地方。因为你们的财宝在哪里，你们的心也在哪里。”

路加福音12章15节:“于是对众人说，你们要谨慎自守，免去一切的贪心。因为人的生命，不在乎家道丰富。” 马太福音5章8节:“清心的人有福了，因为他们必得见神” 马太福音6章25、26节:“所以我告诉你们，不要为生命忧虑吃什么，喝什么。为身体忧虑穿什么。生命不胜于饮食吗？身体不胜于衣裳吗？你们看那天上的飞鸟，也不种，也不收，也不积蓄在仓里，你们的天父尚且养活它。你们不比飞鸟贵重得多吗？”

路加福音16章9-13节:“我又告诉你们，要借着那不义的钱财，结交朋友。到了钱财无用的时候，他们可以接你们到永存的帐幕里去。人在最小的事上忠心，在大事上也忠心。在最小的事上不义，在大事上也不义。倘若你们在不义的钱财上不忠心，谁还把那真实的钱财托付你们呢？倘若你们在别人的东西上不忠心，谁还把你们自己的东西给你们呢？一个仆人不能事奉两个主。不是恶这个爱那个，就是重这个轻那个。你们不能又事奉神，又事奉玛门。”

关于婚姻。基督对于孩童的温柔恩慈（马可福音10章13-16节等）表明了，他很看重人的家庭生活，以及婚姻的属灵益处。基督对此的教导，与旧约圣经是一致的，但与释迦摩尼以及其他悲观主义哲学与宗教形成了极其鲜明的对比。

婚姻是人类社会中最基本核心的关系。基督对此教导我们，（1）一夫一妻制是婚姻的唯一自然而合法的形式。（2）夫妻二人要合为一体，彼此相爱，应胜过爱任何其他人。（3）婚姻应是长远的，直到死亡才应分离。

马太福音5章31-32节："又有话说，人若休妻，就当给她休书。只是我告诉你们，凡休妻的，若不是为淫乱的缘故，就是叫她作淫妇了。人若娶这被休的妇人，也是犯奸淫了。" 马太福音19章3-6节："有法利赛人来试探耶稣说，人无论什么缘故，都可以休妻吗？耶稣回答说，那起初造人的，是造男造女，并且说，因此，人要离开父母，与妻子连合，二人成为一体。这经你们没有念过吗？既然如此，夫妻不再是两个人，乃是一体的了。所以神配合的，人不可分开。" 马可福音10章11-12节："耶稣对他们说，凡休妻另娶的，就是犯奸淫，辜负他的妻子。妻子若离弃丈夫另嫁，也是犯奸淫了。" 哥林多前书7章10-11节："至于那已经嫁娶的，我吩咐他们，其实不是我吩咐，乃是主吩咐，说，妻子不可离开丈夫。若是离开了，不可再嫁。或是仍同丈夫和好。丈夫也不可离弃妻子。"

关于禁欲。基督教信仰的主要内容并非是禁欲主义，而是，人们应当嫁娶、生活、在社会中履行所应当遵行的社会职责，并在这些每日生活的事情中，敬虔地工作、事奉、服事、

祷告、祈求，寻求和倚靠上帝的恩典与救恩。基督自己所行的第一个神迹，就是在迦拿的婚礼筵席上。基督向社会中各个阶层与背景的人们讲道。马太福音11章18-19节："我 可 用 什 么 比 这 世 代 呢 ？ 好 像 孩 童 坐 在 街 市 上 ， 招 呼 同 伴 ， 说 ，我 们 向 你 们 吹 笛 ， 你 们 不 跳 舞 。 我 们 向 你 们 举 哀 ， 你 们 不 捶 胸 。约 翰 来 了 ，也 不 吃 ，也 不 喝 ，人 就 说 他 是 被 鬼 附 着 的 。人 子 来 了 ， 也 吃 ， 也 喝 ， 人 又 说 他 是 贪 食 好 酒 的 人 ， 是 税 吏 和 罪 人 的 朋 友 。但 智 慧 之 子 ，总 以 智 慧 为 是 。（ 有 古 卷 作 但 智 慧 在 行 为 上 就 显 为 是 ）"

耶稣对于禁欲的教导，仅是有限程度的，而其目的主要是，告诉我们应当在世事之中谨守、节制，不要让自己的心被世界占据，而是要寻求神的圣洁公义，慷慨行善，等等。

马太福音19章12节："因 为 有 生 来 是 阉 人 ，也 有 被 人 阉 的 ，并 有 为 天 国 的 缘 故 自 阉 的 。 这 话 谁 能 领 受 ， 就 可 以 领 受 。" 马太福音19章21节："耶 稣 说 ， 你 若 愿 意 作 完 全 人 ， 可 去 变 卖 你 所 有 的 ， 分 给 穷 人 ， 就 必 有 财 宝 在 天 上 ， 你 还 要 来 跟 从 我 。"

关于谨慎。这里所说的谨慎，并非是为了自私的目的，而是为了福音的缘故。马太福音10章16、23节："我 差 你 们 去 ， 如 同 羊 进 入 狼 群 。 所 以 你 们 要 灵 巧 像 蛇 ，驯 良 像 鸽 子 。。。有 人 在 这 城 里 逼 迫 你 们 ，就 逃 到 那 城 里 去 。 我 实 在 告 诉 你 们 ，以 色 列 的 城 邑 ，你 们 还 没 有 走 遍 ，人 子 就 到 了 。" 马太福音7章6节："不 要 把 圣 物 给 狗 ， 也 不 要 把 你 们 的 珍 珠 丢 在 猪 前 ， 恐 怕 它 践 踏 了 珍 珠 ， 转 过 来 咬 你 们 。"

关于政治。马太福音22章21节："耶稣说，这样，该撒的物当归给该撒，神的物当归给神。"

9. 基督所说的预言

（1）基督曾经多次预言，福音将要传遍万国，并成为人们的普世性信仰。马太福音24章14节："这天国的福音，要传遍天下，对万民作见证，然后末期才来到。" 马太福音25章32节："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 马太福音28章19节："所以你们要去，使万民作我的门徒，奉父子圣灵的名，给他们施洗。（或作给他们施洗归于父子圣灵的名）" 马可福音16章15节："他又对他们说，你们往普天下去，传福音给万民听。（万民原文作凡受造的）" 路加福音24章47节："并且人要奉他的名传悔改赦罪的道，从耶路撒冷起直传到万邦。" 使徒行传1章8节："但圣灵降临在你们身上，你们就必得着能力。并要在耶路撒冷，犹太全地，和撒玛利亚，直到地极，作我的见证。" 约翰福音12章32节："我若从地上被举起来，就要吸引万人来归我。" 等等。

今天，相信基督教信仰的人口占世界的三分之一，包括所有先进的国家。如果本世纪基督教信仰的发展如同十九世纪的最后三十年中的话，那么，到二十一世纪开始的时候，全世界的人都将会信仰基督教。

（2）基督预言了，耶路撒冷将要灭亡，圣殿将要完全被毁，而且就是在那当世之人有生之年的时候。后来这的确真的发生了。马太福音24章2节："耶稣对他们说，你们不

是看见这殿宇吗？我实在告诉你们，将来在这里，没有一块石头留在石头上不被拆毁了。” 路加福音19章41节等：“耶稣快到耶路撒冷看见城，就为他哀哭，说，巴不得你在这日子，知道关系你平安的事。无奈这事现在是隐藏的，叫你的眼看不出来。因为日子将到，你的仇敌必筑起土垒，周围环绕你，四面困住你，并要扫灭你，和你里头的儿女，连一块石头也不留在石头上。因你不知道眷顾你的时候。”

（3）基督预言了他自己的死与复活。马太福音17章9节：“下山的时候，耶稣吩咐他们说，人子还没有从死里复活，你们不要将所看见的告诉人。” 马太福音16章21节：“从此耶稣才指示门徒，他必须上耶路撒冷去，受长老祭司长文士许多的苦，并且被杀，第三日复活。” 马可福音8章31节：“从此他教训他们说，人子必须受许多的苦，被长老祭司长和文士弃绝，并且被杀，过三天复活。” 马太福音26章32节等：“但我复活以后，要在你们以先往加利利去。”

（4）基督预言了彼得不认主，犹大的背叛主，以及许多其它事情。马太福音26章34节：“耶稣说，我实在告诉你，今夜鸡叫以先，你要三次不认我。” 马太福音26章25节：“卖耶稣的犹大问他说，拉比，是我吗？耶稣说，你说的是。”

马太福音24章。

10. 为什么基督的教导是上帝的启示

（1）我们在自然界中得到的关于上帝的一般性启示，虽然知道有上帝的存在，虽然知道上帝的永能和神性，但是，我们并不能完全认识他、也无法完全知道他的心意，因此，必需要有超自然的启示，才能使我们完全地认识上帝，明白他的救恩。而唯一这样严肃认真、经得起考验的超自然启示，就是耶稣基督所启示给我们的基督教信仰。

（2）耶稣基督的教导，与我们在自然界中得到的关于上帝的一般性启示是完全吻合的，并远远地超过一般性启示。比如，耶稣基督教导我们，上帝是爱，这不仅不违背一般性启示，而且比一般性启示的原则要更加明晰。

（3）耶稣基督的教导，清晰地告诉我们，在一般性启示中所最不清楚的部分，即，关于上帝的真实位格，上帝对于人的灵魂的看顾与意旨安排，我们祷告的功效，饶恕的恩典，完美的圣洁，人灵魂之不死，以及未来的报应。

（4）耶稣基督关于道德的教导是完美的、理想的，直指我们的良知。

（5）基督教信仰超越了任何其他宗教与哲学，对所有发达国家都有深刻的影响与塑造；虽然经受批评和挑战，但至今仍然屹立。

（6）耶稣基督的教导是纯全完美的，不像其他宗教或哲学那样，优良与谬误相参杂，敬虔与迷信相混合，道德与愚蠢无能相伴。

（7）耶稣基督的教导是乐观主义的，带给人最大的进步与幸福。

（8）基督徒的品格超过世上其他宗教。教会中的圣徒与品德优良之人的数量，超过世上任何一个宗教。

（9）耶稣基督的品格是完美的。他告诉我们，他是上帝所差来的，他与上帝是合一的，只有借着他，才能到上帝那里去。他就是那三位一体的永生之神。

（10）耶稣基督出身贫寒，是加利利一个没有受过正规教育的木匠，成长于狭隘的犹太教的氛围，如果没有超自然的帮助，他就不可能建立这样一个遍布整个人类的普世性宗教信仰。

。。。。。。。。。。。。。。。。。。。。。。。。。。。。。。。。。。。。。。。
。。。。。。。。。。。。。。。。。。。。。。。。。。。。。。。。。。。。。。。
。。。

第十六章

耶稣基督的身份

概论：耶稣基督所告诉我们的，也是使徒们所都相信的，就是：——他是“上帝的儿子”。即，他是从亘古就存在的，是道成肉身，为要拯救世人。

===

耶稣基督具有最为高尚纯洁的品格。这既是基督教的信仰，也是理性主义者们所都承认的。在上一章，我们讲述了，耶稣基督的教导是完美纯全的，胜过世上任何其他宗教。在本章，我们继续考查和思考，耶稣基督的身份是什么。这可以分为两个问题：

（1）耶稣基督是如何讲述他自己身份的？他讲到了自己的神性了吗？

（2）这个声称，是可信的吗？

1. 基督教是什么？

无疑，基督教的实质系于耶稣基督自己的身份。所有基督徒们所敬拜和尊崇的对象，就是耶稣基督自己。耶稣基督是他们所信赖、热爱、尊敬的。他们完全委身于他，把他当作是上帝的儿子、三位一体之神中的圣子，是上帝自己的道成肉身，是罪人的救赎主，是通向天父的门，是赐永生者，是赐下圣灵保惠师的，是住在我们灵魂里面的上帝，是世界的光与生命，是人生风暴中的港湾和避难所，是我们所受试探、困苦之境中的拯救者，是对我

们满有同情的恩友，是鉴察我们内心的，是全能的审判官。毋庸置疑，这就是自古以来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内容，也是每一个基督徒所信仰的核心内容。无论这个信仰传播到哪里，基督教的大能就在那里显明出来。无论在哪里失去了这个信仰的核心内容，所谓的基督教就会成为一个徒有形式、失去了生命力的世间普通宗教而已。对于基督之神性的敬拜，是基督教信仰必不可少的核心正典内容，也是基督教正统信仰所一直强调的。如果离开这一点，就会成为异端和邪教。这一点，也正是基督教信仰的生命力、大能、动力的源泉。

2. 初代基督徒们如何看待耶稣基督的身份

（a）使徒保罗

新约圣经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就是使徒保罗所写的书信。这些内容主要都是在耶稣基督复活升天以后的三十年内写成的。在这些书信中，保罗教导道：

（1）在耶稣基督降生、道成肉身以前，基督就存在于天上，并且有着与天父同等的荣耀、权柄与尊位。歌罗西书1章17节："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 腓立比书2章6节："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 哥林多前书15章45-53节："经上也是这样记着说，首先的人亚当，成了有灵的活人。（灵或作血气）末后的亚当，成了叫人活的灵。但属灵的不在先，属血气的在先。以后才有属灵的。头一个人是出于地，乃属土。第二个人是出于天。那属土的怎样，凡属土的也就怎样。属天的怎样，凡属天的也就怎样。我们既有属土的形状，将来也必有属天的形状。弟兄们，我告诉你们说，

血肉之体，不能承受神的国。必朽坏的，不能承受不朽坏的。我如今把一件奥秘的事告诉你们。我们不是都要睡觉，乃是都要改变，就在一霎时，眨眼之间，号筒末次吹响的时候。因号筒要响，死人要复活成为不朽坏的，我们也要改变。这必朽坏的，总要变成不朽坏的。（变成原文作穿下同）这必死的，总要变成不死的。” 哥林多前书10章4节：“也都喝了一样的灵水。所喝的是出于随着他们的灵磐石。那磐石就是基督。” 提摩太前书3章16节：“大哉，敬虔的奥秘，无人不以为然，就是神在肉身显现，被圣灵称义，（或作在灵性称义），被天使看见，被传于外邦，被世人信服，被接在荣耀里。” 加拉太书4章4节：“及至时候满足，神就差遣他的儿子，为女子所生，且生在律法以下。”

（2）他创造了天使、世人、以及整个宇宙，是与永恒的天父所同等的。歌罗西书1章16节：“因为万有都是靠他造的，无论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见的，不能看见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执政的，掌权的，一概都是借着他造的，又是为他造的。” 哥林多前书8章6节：“然而我们只有一位神，就是父，万物都本于他，我们也归于他。并有一位主，就是耶稣基督，万物都是借着他有的，我们也是借着他有的。”

（3）他支撑万有，万有都是因他而立。宇宙中的秩序，正是因着他。歌罗西书1章17节：“他在万有之先，万有也靠他而立。”

（4）他自愿成为肉身，为要拯救世人。腓立比书2章6-8节：“他本有神的形像，不以自己与神同等为强夺的。反倒虚己，取了奴仆的形像，成为人的样式。既有人的样子，就自己卑微，存心顺服，以至于死，

且死在十字架上。”

（5）耶稣基督的死，具有巨大的功效，使世人能够与神和好。歌罗西书1章20节：“既然借着他在十字架上所流的血，成就了和平，便借着他叫万有，无论是地上的，天上的，都与自己和好了。” 以弗所书1章10节：“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满足的时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里面同归于一。”

（6）耶稣基督真地从死里复活。哥林多前书15章1-10节：“弟兄们，我如今把先前所传给你们的福音，告诉你们知道，这福音你们也领受了，又靠着站立得住。并且你们若不是徒然相信，能以持守我所传给你们的，就必因这福音得救。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他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

（7）他升到高天之上，坐在全能神的右边；他在那里掌管宇宙万物，并被一切受造之物敬拜，与天父完全合一。腓立比书2章9节等：“所以神将他升为至高，又赐给他那超乎万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

因耶稣的名，无不屈膝，无不口称耶稣基督为主，使荣耀归与父神。”

（8）他将要审判一切世人。哥林多后书5章10节：“因为我们众人，必要在基督台前显露出来，叫各人按着本身所行的，或善或恶受报。” 帖撒罗尼迦后书1章6-10节：“神既是公义的，就必将患难报应那加患难给你们的人。也必使你们这受患难的人，与我们同得平安。那时，主耶稣同他有能力的天使从天上在火焰中显现，要报应那不认识神，和那不听从我主耶稣福音的人。他们要受刑罚，就是永远沉沦，离开主的面和他权能的荣光。这正是主降临要在他圣徒的身上得荣耀，又在一切信的人身上显为希奇的那日子。（我们对你们作的见证，你们也信了。）”

（9）耶稣基督有着完全的神性。他的名与天父的名完全地合一，他的荣耀与天父的荣耀完全地等同。他把那最高的属灵礼物恩赐给人。哥林多后书13章14节：“愿主耶稣基督的恩惠，神的慈爱，圣灵的感动，常与你们众人同在。” 加拉太书1章1节：“作使徒的保罗，（不是由于人，也不是借着人，乃是借着耶稣基督，与叫他从死里复活的父神）” 以弗所书5章5节：“因为你们确实的知道，无论是淫乱的，是污秽的，是有贪心的，在基督和神的国里，都是无分的。有贪心的，就与拜偶像的一样。” 帖撒罗尼迦前书3章11节：“愿神我们的父，和我们的主耶稣，一直引领我们到你们那里去。又愿主叫你们彼此相爱的心，并爱众人的心，都能增长，充足，如同我们爱你们一样。”

他的名是我们在祷告时所祈求的。罗马书10章13节：“因为凡求告主名的，就必

得救。” 哥林多后书12章8、9节：“为这事，我三次求过主，叫这刺离开我。他对我说，我的恩典够你用的。因为我的能力，是在人的软弱上显得完全。所以我更喜欢夸自己的软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

基督徒们与他联合。他住在他们的心里。哥林多后书13章5节：“你们总要自己省察有信心没有。也要自己试验。岂不知你们若不是可弃绝的，就有耶稣基督在你们心里吗？” 加拉太书2章20节：“我已经与基督同钉十字架。现在活着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里面活着。并且我如今在肉身活着，是因信神的儿子而活，他是爱我，为我舍己。” 加拉太书3章27节：“你们受洗归入基督的，都是披戴基督了。”

对基督的信心，就等同于对上帝的信心。他就是上帝。罗马书9章5节：“他是在万有之上，永远可称颂的神。阿们。” 提多书2章13节：“等候所盼望的福，并等候至大的神，和（或作无和字）我们救主耶稣基督的荣耀显现。”

（b）彼得以及十二使徒的教导

彼得所写的书信《彼得前书》，也表达了与上述教义完全相同的内容。

彼得讲到，在旧约圣经中的众先知，都预言了耶稣基督的降生与救恩。彼得前书1章10-12

节："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的寻求考察。就是考察在他们心里基督的灵，预先证明基督受苦难，后来得荣耀，是指着什么时候，并怎样的时候。他们得了启示，知道他们所传讲的一切事（传讲原文作服事），不是为自己，乃是为你们。那靠着从天上差来的圣灵，传福音给你们的人，现在将这些事报给你们。天使也愿意详细察看这些事。" 彼得前书1章20节："基督在创世以前，是预先被神知道的，却在这末世，才为你们显现。"

耶稣基督是全在的。彼得前书1章8节："你们虽然没有见过他，却是爱他。如今虽不得看见，却因信他就有说不出来，满有荣光的大喜乐。"

耶稣基督与他的百姓联合，把属灵的生命赐给他们。彼得前书3章15、16、18节："只要心里尊主基督为圣。有人问你们心中盼望的缘由，就要常作准备，以温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存着无亏的良心，叫你们在何事上被毁谤，就在何事上，可以叫那诬赖你们在基督里有好品行的人，自觉羞愧。。。。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受苦有古卷作受死），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 彼得前书5章10、14节："那赐诸般恩典的神，曾在基督里召你们，得享他永远的荣耀，等你们暂受苦难之后，必要亲自成全你们，坚固你们，赐力量给你们。。。。愿平安归与你们凡在基督里的人。" 彼得前书1章18、19节："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

无玷污的羔羊之血。” 彼得前书2章18-22节:“你们作仆人的，凡事要存敬畏的心顺服主人。不但顺服那善良温和的，就是那乖僻的也要顺服。倘若人为叫良心对得住神，就忍受冤屈的苦楚，这是可喜爱的。你们若因犯罪受责打，能忍耐，有什么可夸的呢？但你们若因行善受苦，能忍耐，这在神看是可喜爱的。你们蒙召原是为此。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彼得前书1章9、10节:“并且得着你们信心的果效，就是灵魂的救恩。论到这救恩，那预先说你们要得恩典的众先知，早已详细的寻求考察。”

耶稣基督的死，有着超自然的大能功效，救赎罪，把人带入与上帝的崭新关系之中。彼得前书1章2、18、19节:“就是照父神的先见被拣选，借着圣灵得成圣洁，以致顺服耶稣基督，又蒙他血所洒的人。愿恩惠平安，多多地加给你们。。。。知道你们得赎，脱去你们祖宗所传流虚妄的行为，不是凭着能坏的金银等物。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 彼得前书2章21、24节:“你们蒙召原是为此。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踪行。他被挂在木头上亲身担当了我们的罪，使我们既然在罪上死，就得以在义上活。因他受的鞭伤，你们便得了医治。” 彼得前书3章18节:“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受苦有古卷作受死），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按着肉体说他被治死。按着灵性说他复活了。” 彼得前书2章5、21节:“你们来到主面前，也就像活石，被建造成为灵宫，作圣洁的祭司，借着耶稣基督奉献神所悦纳的灵祭。。。。你们蒙召原是为此。因基督也为你们受过苦，给你们留下榜样，叫你们跟随他的脚

踪行。”　彼得前书3章22节:“耶稣已经进入天堂，在神的右边。众天使和有权柄的，并有能力的，都服从了他。”　彼得前书1章7、13节:“　叫你们的信心既被试验，就比那被火试验，仍然能坏的金子，更显宝贵。可以在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得着称赞，荣耀，尊贵。。。。所以要约束你们的心（原文作束上你们心中的腰），谨慎自守，专心盼望耶稣基督显现的时候所带来给你们的恩。”　彼得前书4章5、11-13节:“他们必在那将要审判活人死人的主面前交账。。。。若有讲道的，要按着神的圣言讲。若有服事人的，要按着神所赐的力量服事。叫神在凡事上因耶稣基督得荣耀。原来荣耀权能都是他的，直到永永远远。阿们。亲爱的弟兄阿，有火炼的试验临到你们，不要以为奇怪，（似乎是遭遇非常的事）倒要欢喜。因为你们是与基督一同受苦，使你们在他荣耀显现的时候，也可以欢喜快乐。”　彼得前书5章1-4节:“我这作长老，作基督受苦的见证，同享后来所要显现之荣耀的，劝你们中间与我同作长老的人。务要牧养在你们中间神的群羊，按着神旨意照管他们。不是出于勉强，乃是出于甘心。也不是因为贪财，乃是出于乐意。也不是辖制所托付你们的，乃是作群羊的榜样。到了牧长显现的时候，你们必得那永不衰残的荣耀冠冕。”　彼得前书4章7节:“万物的结局近了。所以你们要谨慎自守，儆醒祷告。”

无疑，在使徒约翰的教导中，也包含着同样的教义。约翰一书1章1、2、7节:“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这生命已经显现出来，我们也看见过，现在又作见证，将原与父同在，且显现与我们那永远的生命，传给你们）。。。。我们若在光明中行，如同神在光明中，就彼此相交，

他儿子耶稣的血也洗净我们一切的罪。” 约翰一书3章5、8节：“

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并没有罪。。。。犯罪的是属魔鬼，因为魔鬼从起初就犯罪。神的儿子显现出来，为要除灭魔鬼的作为。” 约翰一书4章2、11、12节：“凡灵认耶稣基督是成了肉身来的，就是出于神的。从此你们可以认出神的灵来。。。亲爱的弟兄阿，神既是这样爱我们，我们也当彼此相爱。从来没有人见过神。我们若彼此相爱，神就住在我们里面，爱他的心在我们里面得以完全了。” 约翰一书2章2、22、23、25节：“他为我们的罪作了挽回祭。不是单为我们的罪，也是为普天下人的罪。。。谁是说谎话的呢？不是那不认耶稣为基督的吗？不认父与子的，这就是敌基督的。凡不认子的就没有父。认子的连父也有了。。。主所应许我们的就是永生。” 约翰一书4章14-15节：“父差子作世人的救主，这是我们所看见且作见证的。凡认耶稣为神儿子的，神就住在他里面，他也住在神里面。”

希伯来书中所讲述的关于耶稣基督的内容，也是与上面完全一致的。希伯来书1章12节、13章8节：“你要将天地卷起来，像一件外衣，天地就都改变了。惟有你永不改变，你的年数没有穷尽。。。耶稣基督，昨日今日一直到永远是一样的。” 希伯来书1章2-6、8、10节：“就在这末世，借着他儿子晓谕我们，又早已立他为承受万有的，也曾借着他创造诸世界。他是神荣耀所发的光辉，是神本体的真像，常用他权能的命令托住万有，他洗净了人的罪，就坐在高天至大者的右边。他所承受的名，既比天使的名更尊贵，就远超过天使。所有的天使，神从来对那一个说，你是我的儿子，我今日生你。又指着那一个说，我要作他的父，他要作我的子。再者，神使长子到世上来的时候，（或作神再使长子到世上来的时候）就

说，神的使者都要拜他。。。论到子却说，神阿，你的宝座是永永远远的，你的国权是正直的。。。又说，主阿，你起初立了地的根基，天也是你手所造的。” 希伯来书5章7-10节：“基督在肉体的时候，既大声哀哭，流泪祷告恳求那能救他免死的主，就因他的虔诚，蒙了应允。他虽然为儿子，还是因所受的苦难学了顺从。他既得以完全，就为凡顺从他的人，成了永远得救的根源。并蒙神照着麦基洗德的等次称他为大祭司。”

（c）使徒们的见证

所有的基督使徒们，都如上述所言，坚信基督的神性，坚信基督就是上帝的儿子、弥赛亚、上帝的道成肉身。这也是因为，基督自己就这样教导他们的。这些第一批基督使徒们本身的身份，都是犹太人。如果使徒们是外邦人，那么，他们的见证就不如身为犹太人的见证更加有力。一般性而言，外邦人对于造物主与受造之物之间的巨大差距，并不像犹太人那样有充足的认识。外邦人的偶像众神，都只不过是放大的人而已。那些众神，像人一样出生；性情也像人一样，好勇斗狠；他们自己也受命运的摆布，以力量的强弱论输赢。那些偶像众神与人之间的差距如此之小，甚至会常常通婚，而死去的英雄则常常被神化。外邦人常常凭着自己私意的想象，认为众神也划分等级。而一个罗马皇帝则被全国人民当作是神一样敬拜。但彼得和保罗不同。他们作为犹太人，深知道上帝与人之间的巨大差距。犹太人对于独一永生之神的敬拜非常热诚。若没有充足的、斩钉截铁的原因，这些犹太人背景的第一批基督使徒们，是不会如此坚信基督的神性的。而且，他们在基督复活、升天以后，都热忱地到各处去传扬基督福音，生命发生完全改变，甚至全都为主殉道，为了信仰而宁愿牺牲自己的生命。

3. 耶稣基督怎样讲述他自己的身份

我们对于基督见证的信心，也是建基于对基督道德品格的信心。他是极其良善而诚实的人，因此，我们至少应当认真严肃地仔细思考他所说的话。

（1）基督的良善，表现在他关于信仰与道德方面的卓越教导上。这不是来自于世上其他的导师，而是来自于他自己完美的道德品格。

（2）基督的良善道德，也表现在那些跟随基督的使徒们对他的见证上。彼得前书1章19节："乃是凭着基督的宝血，如同无瑕疵无玷污的羔羊之血。" 彼得前书2章22节："他并没有犯罪，口里也没有诡诈。" 彼得前书3章18节："因基督也曾一次为罪受苦（受苦有古卷作受死），就是义的代替不义的，为要引我们到神面前。" 约翰福音6章68、69节："西门彼得回答说，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 使徒行传3章14节："那圣洁公义者" 使徒行传7章52节："那义者"。

约翰一书2章1、29节："我小子们哪，我将这些话写给你们，是要叫你们不犯罪。若有人犯罪，在父那里我们有一位中保，就是那义者耶稣基督。。。你们若知道他是公义的，就知道凡行公义之人都是他所生的。" 约翰一书3章5节："你们知道主曾显现，是要除掉人的罪。在他并没有罪。" 即使那个叛徒犹大也不得不承认基督的清洁无罪。马太福音27章4节："我卖了无辜之人的血"。

（3）那些没有与基督的联合的人，也见证了基督的清洁无罪。马太福音27章24节：“彼拉多见说也无济于事，反要生乱，就拿水在众人面前洗手，说，流这义人的血，罪不在我，你们承当吧。” 马可福音15章4节：“彼拉多又问他说，你看，他们告你这么多的事，你什么都不回答吗？” 路加福音23章4、14、22节：“彼拉多对祭司长和众人说，我查不出这人有什么罪来。。。就对他们说，你们解这人到我这里，说他是诱惑百姓的。看哪，我也曾将你们告他的事，在你们面前审问他，并没有查出他什么罪来。。。彼拉多第三次对他们说，为什么呢？这人作了什么恶事呢？我并没有查出他什么该死的罪来。所以我要责打他，把他释放了。” 约翰福音18章38节、19章4、6、12节：“彼拉多说，真理是什么呢？说了这话，又出来到犹太人那里，对他们说，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 彼拉多又出来对众人说，我带他出来见你们，叫你们知道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祭司长和差役看见他，就喊着说，钉他十字架，钉他十字架。彼拉多说，你们自己把他钉十字架吧。我查不出他有什么罪来。。。从此彼拉多想要释放耶稣。无奈犹太人喊着说，你若释放这个人，就不是该撒的忠臣。（原文作朋友）凡以自己为王的，就是背叛该撒了。” 马太福音27章19节：“正坐堂的时候，他的夫人打发人来说，这义人的事，你一点不可管。因为我今天在梦中，为他受了许多的苦。” 路加福音23章41、47节：“我们是应该的。因我们所受的，与我们所作的相称。但这个人没有作过一件不好的事。。。百夫长看见所成的事，就归荣耀与神说，这真是个义人。”

==

上面我们总结了耶稣基督的纯洁美丽的道德品格。接下来，我们看一看，耶稣基督是怎样说到他自己的身份的。约翰福音8章46节："你们中间谁能指证我有罪呢？我既然将真理告诉你们，为什么不信我呢？" 约翰福音14章30节："以后我不再和你们多说话，因为这世界的王将到。他在我里面是毫无所有。" 约翰福音8章29节："那差我来的，是与我同在。他没有撇下我独自在这里，因为我常作他所喜悦的事。" 约翰福音10章11节："我是好牧人，好牧人为羊舍命。" 约翰福音17章4节："我在地上已经荣耀你，你所托付我的事，我已成全了。" 马可福音10章45节："因为人子来，并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马太福音11章27-30节："一切所有的，都是我父交付我的。除了父，没有人知道子。除了子和子所愿意指示的，没有人知道父。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我心里柔和谦卑，你们当负我的轭，学我的样式，这样，你们心里就必得享安息。因为我的轭是容易的，我的担子是轻省的。"

马太福音5章21节等："你们听见有吩咐古人的话，说，不可杀人，又说，凡杀人的，难免受审判。只是我告诉你们，凡向弟兄动怒的，难免受审判。（有古卷在凡字下添无缘无故地五字）凡骂弟兄是拉加的，难免公会的审断。凡骂弟兄是魔利的，难免地狱的火。所以你在祭坛上献礼物的时候，若想起弟兄向你怀怨，就把礼物留在坛前，先去同弟兄和好，然后来献礼物。你同告你的对头还在路上，就赶紧与他和息。恐怕他把你送给审判

官，审判官交付衙役，你就下在监里了。我实在告诉你，若有一文钱没有还清，你断不能从那里出来。你们听见有话说，不可奸淫。只是我告诉你们，凡看见妇女就动淫念的，这人心里已经与她犯奸淫了。若是你的右眼叫你跌倒，就剜出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丢在地狱里。若是右手叫你跌倒，就砍下来丢掉。宁可失去百体中的一体，不叫全身下入地狱。" 马可福音2章5节等："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 ，路加福音14章26节："人到我这里来，若不爱我胜过爱自己的父母，妻子，儿女，弟兄，姐妹，和自己的性命，就不能作我的门徒。（爱我胜过爱原文作恨）" 马太福音10章32-33节："凡在人面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认他。凡在人面前不认我的，我在我天上的父面前，也必不认他。" 马太福音10章37、40节："爱父母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爱儿女过于爱我的，不配作我的门徒。。。人接待你们，就是接待我。接待我，就是接待那差我来的。" 马太福音11章28节："凡劳苦担重担的人，可以到我这里来，我就使你们得安息。" 马太福音10章14-15节："凡不接待你们，不听你们话的人，你们离开那家，或是那城的时候，就把脚上的尘土跺下去。我实在告诉你们，当审判的日子，所多玛和蛾摩拉所受的，比那城还容易受呢。" 路加福音9章59-60节："又对一个人说，跟从我来，那人说，主，容我先回去埋葬我的父亲。耶稣说，任凭死人埋葬他们的死人。你只管去传扬神国的道。" 约翰福音14章6节："耶稣说，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若不借着我。没有人能到父那里去。" 约翰福音5章19-21节："耶稣对他们说，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子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惟有看见父所作的，子才能作。父所作的事，子也照样作。父爱子，将自己所作的一切事指给他看。还要将比这更大的事指给他看，叫你们希奇。父怎样叫死人起来，使他们活

着，子也照样随自己的意思使人活着。”

马太福音16章16、17节：“西门彼得回答说，你是基督，是永生神的儿子。耶稣对他说，西门巴约拿，你是有福的。因为这不是属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 马太福音8章2、3节：“有一个长大麻疯的来拜他说，主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耶稣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他的大麻疯立刻就洁净了。” 马太福音14章33节：“在船上的人都拜他说，你真是神的儿子了。” 马太福音15章25节：“” 马太福音20章20节：“那时，西庇太儿子的母亲，同她两个儿子上前来拜耶稣，求他一件事。” 马太福音28章9、17节：“忽然耶稣遇见她们，说，愿你们平安。她们就上前抱住他的脚拜他。。。。他们见了耶稣就拜他。” 约翰福音9章35节等：“耶稣听说他们把他赶出去。后来遇见他，就说，你信神的儿子吗？他回答说，主阿，谁是神的儿子，叫我信他呢？耶稣说，你已经看见他，现在和你说话的就是他。他说，主阿，我信。就拜耶稣。耶稣说，我为审判到这世上来，叫不能看见的，可以看见。能看见的，反瞎了眼。” 约翰福音20章28、29节：“多马说，我的主，我的神。耶稣对他说，你因看见了我才信。那没有看见就信的，有福了。” 约翰福音6章67节：“耶稣就对那十二个门徒说，你们也要去吗？西门彼得回答说，主阿，你有永生之道，我们还归从谁呢？我们已经信了，又知道你是神的圣者。”

马太福音7章22-23节：“当那日必有许多人对我说，主阿，主阿，我们不是奉你的名传道，奉你的名赶鬼，奉你的名行许多异能吗？我就明明地告诉他们说，我从来不认识你们，你们这些作恶的

人，离开我去吧。” 马可福音8章38节：“凡在这淫乱罪恶的世代，把我和我的道当作可耻的，人子在他父的荣耀里，同圣天使降临的时候，也要把那人当作可耻的。” 路加福音12章40节：“你们也要预备。因为你们想不到的时候，人子就来了。” 马可福音13章26-27节：“那时他们（马太二十四章三十节作地上的万族）要看见人子有大能力，大荣耀，驾云降临。他要差遣天使，把他的选民，从四方，从地极直到天边，都招聚了来。（方原文作风）” 路加福音12章8节：“我又告诉你们，凡在人面前认我的，人子在神的使者面前也必认他。” 马太福音25章31节等：“当人子在他荣耀里同着众天使降临的时候，要坐在他荣耀的宝座上。万民都要聚集在他面前。他要把他们分别出来，好像牧羊的分别绵羊、山羊一般。把绵羊安置在右边，山羊在左边。于是王要向那右边的说，你们这蒙我父赐福的，可来承受那创世以来为你们所预备的国。因为我饿了，你们给我吃。渴了，你们给我喝。我作客旅，你们留我住。我赤身露体，你们给我穿。我病了，你们看顾我。我在监里，你们来看我。义人就回答说，主阿，我们什么时候见你饿了给你吃，渴了给你喝？什么时候见你作客旅留你住，或是赤身露体给你穿？又什么时候见你病了，或是在监里，来看你呢？王要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这些事你们既作在我这弟兄中一个最小的身上，就是作在我身上了。”

马太福音13章30、40-42节：“容这两样一齐长，等着收割。当收割的时候，我要对收割的人说，先将稗子薅出来，捆成捆，留着烧。惟有麦子，要收在仓里。。。将稗子薅出来，用火焚烧。世界的末了，也要如此。人子要差遣使者，把一切叫人跌倒的，和作恶的，从他国里挑出来，丢在火炉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

了。” 马太福音25章12节:“他却回答说，我实在告诉你们，我不认识你们。” 马太福音25章14节等:“天国又好比一个人要往外国去，就叫了仆人来，把他的家业交给他们。按着各人的才干，给他们银子。一个给了五千，一个给了二千，一个给了一千。就往外国去了。那领五千的，随即拿去做买卖，另外赚了五千。那领二千的，也照样另赚了二千。但那领一千的，去掘开地，把主人的银子埋藏了。过了许久，那些仆人的主人来了，和他们算账。那领五千银子的，又带着那另外的五千来，说，主阿，你交给我五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五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领二千的也来说，主阿，你交给我二千银子，请看，我又赚了二千。主人说，好，你这又良善又忠心的仆人。你在不多的事上有忠心，我要把许多事派你管理。可以进来享受你主人的快乐。那领一千的，也来说，主阿，我知道你是忍心的人，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我就害怕，去把你的一千银子埋藏在地里。请看，你的原银子在这里。主人回答说，你这又恶又懒的仆人，你既知道我没有种的地方要收割，没有散的地方要聚敛。就当把我的银子放给兑换银钱的人，到我来的时候，可以连本带利收回。夺过他这一千来，给那有一万的。因为凡有的，还要加给他，叫他有余。没有的，连他所有的，也要夺过来。把这无用的仆人，丢在外面黑暗里。在那里必要哀哭切齿了。”

约翰福音5章22节等:“父不审判什么人，乃将审判的事全交与子。叫人都尊敬子，如同尊敬父一样。不尊敬子的，就是不尊敬差子来的父。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那听我话，又信差我来者的，

就有永生，不至于定罪，是已经出死入生了。我实实在在地告诉你们，时候将到，现在就是了，死人要听见神儿子的声音。听见的人就要活了。因为父怎样在自己有生命，就赐给他儿子也照样在自己有生命。并且因为他是人子，就赐给他行审判的权柄。你们不要把这事看作希奇。时候要到，凡在坟墓里的，都要听见他的声音，就出来。行善的复活得生，作恶的复活定罪。我凭着自己不能作什么。我怎么听见，就怎么审判。我的审判也是公平的。因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只求那差我来者的意思。”

哥林多前书11章24、25节："祝谢了，就掰开，说，这是我的身体，为你们舍的（舍有古卷作掰开）。你们应当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饭后，也照样拿起杯来，说，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约。你们每逢喝的时候，要如此行，为的是记念我。" 马太福音20章28节："正如人子来，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并且要舍命，作多人的赎价。" 约翰福音6章51、54节："我是从天上降下来生命的粮。人若吃这粮，就必永远活着。我所要赐的粮，就是我的肉，为世人之生命所赐的。。。吃我肉，喝我血的人就有永生。在末日我要叫他复活。"

。。。。。。。。。。。。。。。。。。。。。。。。。。。。。。。。。。。。。。。

。。。。。。。。。。。。。。。。。。。。。。。。。。。。。。。。。。。。。。。

。。

第十七章

耶稣基督的神迹

概论：那些神迹，不是什么神话传说，而是真实的历史事件

==

迄此为止，本书谈论了关于基督教信仰的道德证据。然而道德证据本身虽然不可缺少，却不足以构成完整的证据链。完整的信心，必建基于道德与神迹两者兼具的证据上。

约翰福音5章36节:"但我有比约翰更大的见证。因为父交给我要我成就的事，就是我所作的事，这便见证我是父所差来的。"约翰福音10章25节:"耶稣回答说，我已经告诉你们，你们不信。我奉我父之名所行的事，可以为我作见证。" 约翰福音15章24节:"我若没有在他们中间行过别人未曾行的事，他们就没有罪。但如今连我与我的父，他们也看见也恨恶了。" 马太福音11章4节:"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听见所看见的事告诉约翰。" 路加福音7章22、23节:"耶稣回答说，你们去把所看见所听见的事告诉约翰。就是瞎子看见，瘸子行走，长大麻疯的洁净，聋子听见，死人复活，穷人有福音传给他们。凡不因我跌倒的，就有福了。" 路加福音11章20节:"我若靠着神的能力赶鬼，这就是神的国临到你们了。"

路加福音10章13节："哥拉汛哪，你有祸了。伯赛大阿，你有祸了。因为在你们中间所行的异能，若行在推罗西顿，他们早已披麻蒙灰坐在地上悔改了。"

马太福音12章40节："约拿三日三夜在大鱼肚腹中，人子也要这样三日三夜在地里头。"

==

马可福音的见证

异象的神迹：

马可福音1章10节等："他从水里一上来，就看见天裂开了，圣灵仿佛鸽子，降在他身上。" 马可福音9章2、3节："过了六天，耶稣带着彼得，雅各，约翰，暗暗地上了高山，就在他们面前变了形像。衣服放光，极其洁白。地上漂布的，没有一个能漂得那样白。"

医治的神迹：

马可福音1章25、26节："耶稣责备他说，不要作声，从这人身上出来吧。污鬼叫那人抽了一阵疯，大声喊叫，就出来了。" 马可福音5章1节："他们来到海那边，格拉森人的地方。" 马可福音7章29节："耶稣对她说，因这句话，你回去吧。鬼已经离开你的女儿了。" 马可福音9章25节："耶稣看见众人都跑上来，就斥责那污鬼，说，你这聋哑的鬼，我吩咐你从他里头出来，再不要进去。" 马可福音1章31节："耶稣进前拉着她的手，扶她起来，热就退了，她就服事他们。" 马可福音1章40、41节："有一个长大麻疯的，来求耶稣，向他跪下说，你若肯，必能叫我洁净了。耶稣动了慈心，就伸手摸他，说，我肯，你洁净了吧。" 马可福音2章5节："耶稣见他们的信心，就对瘫子说，小子，你的罪赦了。" 马可福音3章5节："耶稣怒目周围看他们，忧愁他们的心刚硬，就对那人说，伸出手来。他把手一伸，手就复了原。" 马可福音5章25节："有一个女人，患了十二年的血漏。" 马可福音7章35节："他的耳朵就开了，舌结也解了，说话也清楚了。" 马可福音8章22节："他们来到伯赛大，有人带一个瞎子来，求耶稣摸他。" 马可福音10章52节："耶稣说，你去吧。你的信救了你了。瞎子立刻看见了，就在路上跟随耶稣。"

使死人复活：

马可福音5章22、23节："有一个管会堂的人，名叫睚鲁，来见耶稣，就俯伏在他脚前，再三地求他说，我的小女儿快要死了，求你去按手在她身上，使她痊愈，得以活了。"

自然界神迹：

马可福音4章39节："耶稣醒了，斥责风，向海说，住了吧，静了吧。风就止住，大大地平静了。" 马可福音6章41-44节："耶稣拿着这五个饼，两条鱼，望着天祝福，掰开饼，递给门徒摆在众人面前。也把那两条鱼分给众人。他们都吃，并且吃饱了。门徒就把碎饼碎鱼，收拾起来，装满了十二个篮子。吃饼的男人，共有五千。" 马可福音6章51节："于是到他们那里上了船，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 马可福音8章6-9节："他吩咐众人坐在地上，就拿着这七个饼，祝谢了，掰开递给门徒叫他们摆开，门徒就摆在众人面前。又有几条小鱼。耶稣祝了福，就吩咐也摆在众人面前。众人都吃，并且吃饱了。收拾剩下的零碎，有七筐子。人数约有四千。" 马可福音11章14、20节："耶稣就对树说，从今以后，永没有人吃你的果子。他的门徒也听见了。。。早晨，他们从那里经过，看见无花果树连根都枯干了。"

马可福音15章33节："从午正到申初遍地都黑暗了。" 马可福音15章38节："殿里的幔子，从上到下裂为两半。"

马可福音8章14节等："门徒忘了带饼。在船上除了一个饼，没有别的食物。耶稣嘱咐他们说，你们要谨慎，防备法利赛人的酵，和希律的酵。他们彼此议论说，这是因为我们没有饼吧。耶稣看出来，就说，你们为什么因为没有饼就议论呢？你们还不省悟，还不明白吗？你们的心还是愚顽吗？你们有眼睛看不见吗？有耳朵，听不见吗？也不记得吗？我掰开那五个饼分给五千

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篮子呢？他们说，十二个。又掰开那七个饼分给四千人，你们收拾的零碎，装满了多少筐子呢？他们说，七个。耶稣说，你们还是不明白吗？”

马可福音6章45节等：“耶稣随即催门徒上船，先渡到那边伯赛大去，等他叫众人散开。他既辞别了他们，就往山上去祷告。到了晚上，船在海中，耶稣独自在岸上。看见门徒，因风不顺，摇橹甚苦。夜里约有四更天，就在海面上走往他们那里去，意思要走过他们去。但门徒看见他在海面上走，以为是鬼怪，就喊叫起来。因为他们都看见了他，且甚惊慌。耶稣连忙对他们说，你们放心。是我，不要怕。于是到他们那里上了船，风就住了。他们心里十分惊奇。”

====================================

其他三本福音书的见证

异象：

约翰福音12章28节：“父阿，愿你荣耀你的名。当时就有声音从天上来说，我已经荣耀了我的名，还要再荣耀。”

医治：

马太福音8章5-13节

路加福音7章1-10节

马太福音9章27-31节

路加福音11章14节

马太福音9章32-33节

马太福音12章22节

路加福音13章10-17节

路加福音14章1-6节

路加福音17章12-19节

路加福音22章49-51节

路加福音22章49-51节

约翰福音4章46-54节

约翰福音5章1-16节

约翰福音9章

使死人复活：

路加福音7章11-17节

约翰福音11章

马太福音27章52-53节

其它重大神迹：

马太福音1章18-25节

路加福音1章26-38节

路加福音3章23节

马太福音2章9节

马太福音17章24-27节

马太福音27章51节

路加福音5章7-10节

约翰福音2章1-11节

约翰福音21章1-23节

。 。

。 。

。。。

第十八章

耶稣的复活

概论：耶稣基督的复活，证明了耶稣基督之教导的真实性，也证明了耶稣基督的神性

==

耶稣基督复活的神迹，以及初代使徒们的见证，值得我们仔细查考。其重要性和证据性是毋庸置疑的。耶稣复活的神迹，并非是孤立的事件，而是与四福音书中所记载的许多其它神迹紧密相连的。耶稣复活的神迹非常重要，因为它是一系列重要事件中的至关重要的环节。这些神迹，都是出于上帝自己的作为。围绕着耶稣的复活，有成百上千件紧密相关的事件细节，共同构成了完整的证据链，证明了关于耶稣基督的所有神迹。

1. 保罗的证据

罗马书1章3、4节："论到他儿子，我主耶稣基督。按肉体说，是从大卫后裔生的。按圣善的灵说，因从死里复活，以大能显明是神的儿子。" 歌罗西书2章12-15节："你们既受洗与他一同埋葬，也就在此与他一同复活。都因信那叫他从死里复活神的功用。你们从前在过犯，和未受割礼的肉体中死了，神赦免了你们（或作我们）一切过犯，便叫你们与基督一同活过来。又涂抹了在律例上所写，攻击我们有碍于我们的字据，把它撤去，钉在十字架上。既将一切执政的掌权的掳来，明显给众人看，就仗着十字架夸胜。" 罗马书6章4-11节："所以，我们借着洗礼归入死，和他一同埋葬，原是叫我们一举一动有新生的样式，像基督借着父的荣耀从死里复活一样。我们若在他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也要在他复活的形状上与他联合。因为知道我们的旧人和他同钉十字架，使罪身灭绝，叫我们不再作罪的奴仆。因为已死的人，

是脱离了罪。我们若是与基督同死，就信必与他同活。因为知道基督既从死里复活，就不再死，死也不再作他的主了。他死是向罪死了，只有一次。他活是向神活着。这样，你们向罪也当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稣里却当看自己是活的。”

哥林多前书15章3-11节："我当日所领受又传给你们的，第一，就是基督照圣经所说，为我们的罪死了。而且埋葬了。又照圣经所说，第三天复活了。并且显给矶法看。然后显给十二使徒看。后来一时显给五百多弟兄看，其中一大半到如今还在，却也有已经睡了的。以后显给雅各看。再显给众使徒看。末了也显给我看。我如同未到产期而生的人一般。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称为使徒，因为我从前逼迫神的教会。然而我今日成了何等人，是蒙神的恩才成的。并且他所赐我的恩，不是徒然的。我比众使徒格外劳苦。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与我同在。不拘是我是众使徒，我们如此传，你们也如此信了。”

2. 彼得与约翰的见证

彼得前书1章3、4、21节："愿颂赞归与我们主耶稣基督的父神，他曾照自己的大怜悯，借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重生了我们，叫我们有活泼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坏，不能玷污，不能衰残，为你们存留在天上的基业。你们这因信蒙神能力保守的人，必能得着所预备，到末世要显现的救恩。" 彼得前书3章21节："这水所表明的洗礼，现在借着耶稣基督复活。也拯救你们。这洗礼本不在

乎除掉肉体的污秽，只求在神面前有无亏的良心。”

约翰一书1章1节：“论到从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就是我们所听见所看见，亲眼看过，亲手摸过的。” 约翰福音20章26、27节：“过了八日，门徒又在屋里，多马也和他们同在，门都关了。耶稣来站在当中说，愿你们平安。就对多马说，伸过你的指头来，摸（摸原文作看）我的手。伸出你的手来，探入我的肋旁。不要疑惑，总要信。” 路加福音24章39节：“你们看我的手，我的脚，就知道实在是我了。摸我看看。魂无骨无肉，你们看我是有的。”

==============

使徒行传1章3节：“他受害之后，用许多的凭据，将自己活活地显给使徒看，四十天之久向他们显现，讲说神国的事。” 约翰福音20章30、31节：“耶稣在门徒面前，另外行了许多神迹，没有记在这书上。但记这些事，要叫你们信耶稣是基督，是神的儿子。并且叫你们信了他，就可以因他的名得生命。”

===============

道德证据

耶稣复活的历史证据是强烈的。而耶稣复活的道德证据则更加强烈。耶稣基督复活的神迹，比发生在这世上任何其他人身上的事情，都更加直接性地解决了人类的根本问题。人灵魂之不死的问题，是我们所有人所焦虑求索的问题。在本书前面的章节中我们论述了，除非我们有一个未来的生命，否则，我们人生的任何所谓道德标准，都至多只能是归结于享乐主义而已。除非我们有一个未来的生命，否则，就不可能有道德意义的完美。对于这个关于未来生命的困难问题，即使是今天的现代哲学与现代科学，也都无能为力。如果，我们有任何可能性可以说，上帝以神迹来干预这个世界事务，那么，上帝的神迹性干预，必然是要指向这个死亡与未来生命的问题。这个问题的重要性，远超过我们人生中任何其他问题的重要性。因此，复活之神迹的道德证据，不仅超过了任何其他神迹的道德证据，而且更是我们能够想象得到的最强烈的道德证据。从历史证据与道德证据两方面同时来看，我们能够坚信，耶稣基督的复活是斩钉截铁的事实。

==

耶稣基督的复活，证明了上帝在其中所显明的大能与旨意，也证明了耶稣基督的教导和教义，都是出于上帝。

。。。。。。。。。。。。。。。。。。。。。。。。。。。。。。。。。。。。。。。

。。。。。。。。。。。。。。。。。。。。。。。。。。。。。。。。。。。。。。。

。。

第十九章

耶稣基督对于世界的影响

概论：在过去两千年中，耶稣基督对于许多国家和民族的卓越影响无与伦比。这是强烈的证据，表明了基督教导的真理，以及基督的神性。

==

本书要考虑的下一个问题是，耶稣基督对于历史的影响，尤其是在道德方面的影响，是否表明了耶稣基督的超自然的神性，以及耶稣基督所教导的内容，是否的确是真理。

1. 在基督教信仰影响下的道德进步

当基督教刚刚出现在世界上的时候，欧洲绝大多数人口都是奴隶。这些奴隶不仅从事农业与家务劳动，而且从事商业、贸易、手工业、甚至专业行业等等。GIBBON记述道：“那些看起来聪明有才的年轻人会得到艺术和手艺方面的教育。他们的价格取决于他们所学会的技术和技能。在一个参议员家里，几乎有所有行业的奴隶，不论是工匠还是艺术方面的。一个很有学识的奴隶可以卖几百块钱。ATTICUS总是会自己教养他的那些奴隶。许多罗马医生都是奴隶身份”。

有一些心地好的人奴隶主，比如PUTARCH，或是一些苏格拉底学派的哲学家们，会对自己的

奴隶们有一些人道。但是，在罗马的绝大多数奴隶主，对于奴隶都是非常苛刻。JUVENAL记述到，罗马的奴隶主们只要心情不好，就有可能把奴隶随意杀死，或是动不动就对他们施加鞭刑，眼睁睁地看着他们被打死。SUETONIUS记述到，奴隶主们常常把那些生病的、或是没有用的奴隶扔到一个岛上去，让他们在那里自己死去。VEDIUS POLLIO的一个年轻奴隶，有一次不小心打碎了一个花瓶，就被严厉惩罚几乎致死。当罗马的一个官员PEDANIUS SECUNDUS被自己的一个奴隶杀死的时候，罗马参议院决定处死他家里的所有六百多个奴隶。奴隶们常常被捆索、虐待。这种不平等的待遇在罗马帝国如此普遍，以至于罗马人认为这种人与人之间的不平等是自然界的定律。亚里斯多德说道："看来很显然，有的人生下来其本性就是自由的，而有的人其本质就是奴隶。因此，奴隶制是一个公正并有很多优点的制度"。GAIUS也说到："奴隶主对奴隶拥有绝对权力。这个权力是得到各国法律承认的。在所有国家中，奴隶主都掌握着奴隶的生死大权。按着罗马律法，奴隶的一切权利都属于奴隶主"。

最终，在罗马帝国内这个奴隶制被推翻的原因，完全是由于基督教信仰。这个过程经过了三个阶段。在第一个阶段，教会主张，在奴隶主与奴隶之间，应当互相有爱心。教会的早期文献记载道："虽然奴隶的地位低贱，但是，主人应当爱护自己的奴隶。主人应当把他们像人一样平等对待。主人对一个信主的奴隶，应当像爱儿子或是爱弟兄那样。。。教会的负责人应当知道，什么样的奉献可以收纳，什么样的奉献不能收纳。如果一个人欺压寡妇、孤儿，把无辜人投入监狱，虐待自己的奴隶、鞭打他们、让他们干重活、使他们饥饿，那么，这样的人的奉献，教会就不能收纳。。。主人如果对神信实，那么，就应当善待奴隶。。。奴隶应当每周工作五日。安息日和主日的时候，应当让他们来教会学习敬虔的事。奴隶们应当在复活节和圣周的时候得到休息"。

第二阶段，系统性地废除奴隶制度，开始于君士坦丁大帝的时候。君士坦丁在作罗马皇帝的时候，接受了基督教信仰。公元312年，君士坦丁通过一项法律，宣布：迫害奴隶致死的

事情，要被当成杀人罪论处。314年，颁布法令：所有自由出生的人，不能被当作奴隶、剥夺自由。316年，君士坦丁大帝给一位主教写信说："长久以来，我很高兴看见在教会里面形成的解放奴隶的传统。在公众与教会负责人的见证下，奴隶主使奴隶们得到自由"。在君士坦丁以后的罗马皇帝们，也延续了君士坦丁的可贵榜样。THEODOSIUS（379-395年）禁止把奴隶和其家庭成员分开。他说道："谁能忍受父母与儿女分开，兄弟和姐妹分开，丈夫与妻子分开呢？" JUSTINIAN（527-565年宣布，希望在共和国里面自由人越多越好，奴隶越少越好。

第三个阶段，彻底废除奴隶制，将之非法化。这在公元九世纪完成。这个原则首先有STUDE的THEODORE清晰地表达出来："任何人都不应当拥有奴隶，无论是在家里的服事，还是在田地的劳作；因为人是按着神的形象和样式创造的"。从第九世纪开始，人们逐渐确立起这样的观念，即，奴隶制是违背神的律法的。最终，奴隶制在基督教国家完全消失。

消除野蛮的习俗。在古代世界里，杀害刚出生的婴儿，尤其是杀害女婴，是一件习以为常的事。这个习俗很少受到人们的谴责。QUINTILIAN记述道："对于罗马人而言，杀害一个平民，可以被当作是一个罪行，但是，杀害一个平民的婴儿，则不被看作罪行，甚至常常被看作一件很美的事情"。

教会总是持续地抵制这些恶俗，把这些事情看作非常令人可憎的事情。JUSTIN说道："对于我们而言，遗弃婴儿是恶人之行。首先，我们看见，那些被遗弃的婴儿（不仅有女婴，也有男婴）长大以后几乎都会成为娼妓；或者，他们会被丢弃不管，以致于饿死，而人们都成了事实上的杀人犯"。许多被遗弃在街头的婴儿，被基督徒们拯救、收养。从公元四世纪开始，在很多教会的推动下，开始成立了公共的收养院。君士坦丁在315年和321年为了结束杀婴的行为，宣布法令，如果父母太过贫穷而无法养育儿女，可以申请财务补助。尽管

这个办法后来在实践上没有一直执行下去，但是，君士坦丁以及他后续的基督徒君王们都没有停止努力，而是一直持续不断地、尽可能地努力消除杀婴行为。

另一个野蛮的习俗是角斗士的游戏。角斗士的竞技游戏一开始是从公元前262年被引入罗马。后来，这个游戏很快在罗马帝国流行起来，并在公众中掀起了一场非常嗜血的狂潮。JULIUS凯撒大帝，共观看过320场角斗士的杀戮。TITUS举行了一次连续百日观看角斗士搏斗的盛大活动。TRAJAN有一次逼迫一万个监狱囚犯与角斗士在角斗场彼此杀戮。AURELIAN则让800个角斗士同时决斗。即使君士坦丁，也于313年曾经把大批俘虏们扔到角斗场里，让他们在那里被野兽吞噬。这些大规模的血腥事件不仅发生在罗马市内，也发生在罗马帝国统治下的许许多多地方。妇女和儿童也常常在场观看。而有时妇女也会被训练为角斗士。

基督教会从未停止对这些恶俗进行抵制。教会宣布，角斗士游戏是可憎的，并禁止基督徒们去观看角斗士比赛，否则，违禁的基督徒就会被赶出教会。君士坦丁大帝信主成为基督徒以后，开始了立法禁止角斗士游戏的时代。325年，第一次颁布法令，禁止角斗士的搏斗游戏。但是，在很长时间内，这个法令都没有得到真正实施。直到THEODOSIUS（375-395年）继位以后，罗马帝国东部开始实际禁止这种游戏。但是，西部的角斗士搏斗游戏一直持续到THEODOSIUS的儿子HONORIUS的时代。LECKY博士说道："在罗马帝国西部，在罗马市内，直到HONORIUS统治的公元404年，角斗士游戏仍然还在进行。但是，一位敬虔的基督徒，名叫TELEMACHUS，出于对人类的高贵博爱之心，在一次角斗士搏斗的游戏正在进行的时候，闯入比赛场，试图阻止游戏进行下去。他被观众席上扔下来的雨点一般的石头砸死。但是，从那以后，角斗士游戏被彻底结束了"。

LECKY博士还写道："故意而直接的自杀行为，在古代被看作是一种高尚的道德行为。但是，在基督教会内，这种恶俗也被彻底消除了。"

推动人道主义的立法。基督教信仰改变了古代罗马的野蛮宗教传统。妇女的卑贱、不平等地位也得到了极大改善。寡妇、孤儿、贫穷人所受到的歧视与不义的待遇得到了很大改变。甚至，那些囚犯与被审讯和定罪的人，他们的待遇得到了很大提高。战争被大大减少。很多劳工与苦工，由于周日可以休息，他们的辛苦生活得到了很大改善。

推动慈善活动。基督徒们的慈善活动，不仅针对教内的贫穷困苦之人，也针对社会上一切有需要的贫苦大众。因此，基督教信仰被大大传播开来。JULIAN大帝羞愧地承认，那些被罗马人鄙视的加利利人，却是在整个罗马帝国境内最有爱心、最热衷于慈善事业的。在很多次瘟疫流行的时候，基督徒们都是毫不犹豫地奋勇上前，照顾病人，而那些异教的医生和护士则全都是逃之夭夭。在公元五世纪的时候，仅亚历山大市内，就有五、六百这样的基督徒，专门照顾社会上的孤苦病人。教会收养和看顾社会上那些孤苦伶仃的外邦人、寡妇、孤儿、流浪者、穷人，等等。公元370年，BASIL在CAPPADOCIA境内的CASAREA成立了第一家大型公共医院。这就是后来遍布全世界的现代医院的雏形。在几乎每一个教区，都有寄居者接待站，专门接待那些旅居者，以及贫穷困苦之人。还有孤儿院、流浪者收容站、弃婴收养所、各种医院，等等。为了便于进行慈善工作，教会把城市化分成很多区块，在每一个区块中都进行上述慈善工作。在罗马市内，共有七个区域，每一个区域都有一个主教专门负责。每一个区域都有一个专门的建筑，负责统一管理各项慈善事业。CHRYSOSTOM在安提阿作主教的时候，教会每天给多达三千名贫穷人分发救济物资。而当他在君士坦丁堡作主教的时候，每天给多达七千贫穷人分发粮食与救济物品。

在基督教以前的时代，也不是没有这些类似的慈善活动。那些苏格拉底时代的君王，比如NERVA、TRAJAN、HADRAIN、PIUS ANTONINUS、MARCUS AURELIUS等，在其统治时期也有一些收养孤儿等类似慈善活动。但是，这些慈善活动与基督教会所推动的慈善活动相比，根本是九牛一毛，完全不可同日而语。我们可以公平地说，慈善活动是基督教信仰所具有的一

个独特品格。

推动道德与贞洁的风尚。在基督教以前的时代，以及基督教刚开始兴起时的异教文化中，贞洁的道德，并不被普遍看作一个优秀品德，更不会被普遍地看作人的道德职责和所应当做的份内之事。即使是最严格的道德家，也仅仅把贞洁当作人所无法达到的一种完美状态。CICERO，一位在当时的世代被看作是道德杰出的人，说道："如果有任何人觉得年轻人应当禁戒两性方面的乱交，那么，这样的人肯定极其严格。我不想否定说，这样的严格立场不对。但是，这种严格性与我们的时代不符，也与我们祖先的风俗习惯不符。说实在的，什么时候没有过这种事情呢？什么时候能够禁止这类事情呢？这种目前看来很合法的事情，什么时候能够被当作非法呢？" 还有一些知识分子（比如SENECA，PLUTARCH，ULPAIN等等），主要是苏格拉底学派知识分子，教导说，贞洁的品格，只是已婚人士应当遵守的。但是，即使这种观点，也仅仅是一些空中楼阁的想法，从来没有在古代世界得到过普遍遵行。

妇女贞洁的问题尤其重要。据一些古代历史学家说，在罗马建城的早期时代，人们是曾经谨守贞德的。那时，人们极其看重婚姻，离婚的事情非常罕见。但是，随着罗马人的财富增长以及疆域的扩张，他们的道德水准很快堕落了。罗马共和国的末期，以及罗马帝国的初期，弥漫着妇女荒淫无耻的文化。离婚变得非常普遍。有的官方婚姻记录上写着，一个妇女可能在一个月内与十个人结婚。JUVENAL写道，有一个妇女在五年内与八百个人结婚。妇女的淫荡无耻，成为道德家与讽刺文学作家的常见主题。SENECA说道："现在还有哪一个妇女为离婚而感到羞耻呢？从什么时候开始，大户人家的女子们，不以家中的智慧为荣，而是以她们嫁过的丈夫数量为荣？。。。你到哪里还能找到这样一个妇女，而自己的奸情而羞愧万分呢？" 甚至，有许多出身贵族的妇女也不愿意受到婚姻的束缚，以至于参议院不得不制定法令，禁止罗马骑士家的女子出卖自己的肉体去赚钱。

各种各样的荒淫罪恶在社会中蔓延，人们普遍地没有任何羞耻感。那些罗马法律中本来禁戒、惩罚的事情，在罗马共和国末期，却随着希腊人的荒淫文化的传播而遍及到了罗马。在随后的罗马帝国统治时期，不仅有很多像TIBERIUS这样的荒淫享乐主义者，也有像HADRIAN这样的推崇享乐主义的哲学家。异教文化中的知识分子，或者很少一点点批评这样的道德堕落现象、听起来甚至像鼓励，或者，根本就不闻不问。

在罗马帝国建国的早期时代，不仅是在两性关系方面的贞洁道德完全缺失，而且，在许多其它方面的道德也都大面积坍塌。诗人JUVENAL说道："我们的堕落败坏，已经到了无以复加的程度。我们的后代会效仿我们的行为与淫欲。所有的罪恶都达到了顶端。无论是诗人，还是船上的水手，都一样的荒淫"。

当后来罗马帝国的一代又一代皇帝们信主、成为基督徒以后，他们在道德观念上的改变，非常令人瞩目。君士坦丁大帝极大地削减了离婚的随意程度。一个妻子与自己的丈夫离婚，只能有三个可能的原因：丈夫杀人、行巫术、侵犯他人坟墓。一个丈夫与妻子离婚只能有很有限的理由，比如奸淫或是一些其它方面的严重罪行。通奸罪被当作是一件极其严重的罪行，甚至要被砍头。丈夫与妻子彼此之间，都要忠诚，否则，无论丈夫背叛妻子，还是妻子背叛丈夫，所受到的处罚都是一样的。已经结婚的人，不可娶妾。违反了两性关系贞洁道德的人，要受到极其严厉的惩罚。在剧院里面的裸露表演受到禁止。不可再有异性之间的群体同浴。拉皮条的人被立法禁止。对他人性侵犯，甚至对奴隶性侵犯，都成为违法的事情。对于那些堕落的妇女，采取任何可能的措施予以补救和挽回。在THEODOSIUS和JUSTINIAN时代，贞洁道德的法律，被广泛传播。并且，把这些贞洁之事看作是得到神悦纳、并有利于国家的事情。JUSTINIAN说道："在人类事务中，没有什么比婚姻更加值得尊敬。任何人都要在两性关系上保持贞洁的道德。这本身就会把人的灵魂带到上帝的面前"。

固然，教会没有完全地消除一切在两性关系上道德不良的人和事，但是，那些放荡之事的确都大幅度减少。社会风气发生了根本性的转变。

中世纪与现代时期。在中世纪和近现代时期，基督教信仰继续发挥着深刻改变人心、改变社会文化风俗的巨大作用。人们之间的纷繁纷争逐渐减少。农奴制被废除。决斗制度被取消。非洲奴隶制度被取消。对妇女的轻佻心态被改变。战争的恐怖大大减少。仲裁与公正审判机制，得到大力倡导。监狱制度得到大幅度改革。酷刑被取消。大规模有组织的慈善活动不断涌现。社会风气净化运动不断推展。基于宪法的政府组织形式开始得到确立。公共教育制度大幅度普及。工厂与劳工权益得到大力促进。基督徒的“社会工作”，比如基督徒社会联盟，救世军，教会精兵，大学与公立学校的福音传播运动，等等，都得到极大程度的拓展。

教会的一些错误。当然，我们若真地热爱真理，也不会文过饰非，掩盖教会在历史上曾经犯过的一些错误。从公元四世纪末开始的对于独身主义、修道院的热衷态度，虽然在很多方面令人敬佩，但是，却常常导致对于婚姻的轻视，以及对于家庭价值观念的忽视。另外，毋庸置疑，教会的历史上也发生了不少不公义平等的事情。这些事情没有人否认。但是，这些不好的事情远不足以作为反对基督教信仰的借口，那些事情只是证明了，在那蒙昧无知的年代，一部分基督徒们是多么地背叛了他们的主耶稣基督的教导。

在当今世代，那些教会历史上的丑闻已经在很大程度上减少、甚至停止。基督教的宗教改革再次回到对于婚姻的重视上来。神职人员的独身主义已经在宗教改革运动中被大大消除。

2. 基督教信仰的传播

（1）今天的世界，大约有五亿基督徒，四亿佛教徒，一亿七千五百万穆斯林。然而，基督教信仰的传播速度却非常迅速。据估计，如果按着这样的速度向前发展，那么，在一百年内，基督教信仰就会成为人类的最主要宗教信仰。

（2）今天，基督徒们主要属于那些文化教育比较普及的国家和地区。所有这些国家，都在文学、艺术、科学、哲学、发明创造、工业、政治社会制度方面，比较发达。

（3）基督教信仰的国家，在世界上占有重要地位。他们直接掌管着世界上三分之二的人口，四分之三的面积。他们也因着勤劳而诚实的劳动与智慧，掌控着世界的金融与财富中的绝大部分。

（4）基督教信仰虽然在历史上属于文明比较发达的地区，但是，也在那些文化教育相对薄弱的地区得到迅速传播和发展。这些发展，甚至遍及到中部非洲的野蛮部落当中。基督教信仰，完全地改变了澳大利亚与新几内亚的野蛮部落的面貌。基督教传教士们在那些地区所带来的道德风貌上的变化，以及物质文明上的变化，是有目共睹的。甚至，达尔文也不得不对此说道："在南部海洋上的那些岛屿中，不再有野蛮的宗教信仰，不再有杀人献祭，也不再有拜偶像的祭司制度。不再有屠杀妇女儿童的野蛮部落之间的血腥战争。随着基督教信仰的传播，不诚实、暴躁、放荡等等品格都被大大改变。如果我们不承认这些事情，那就是不知感恩。正是那些基督教传教士们的来到，使这些岛屿上建起了房屋，屋子修起了窗户。在新西兰，人们开始耕种田地，种植树木。当我眺望这些景象的时候，不得不由衷赞叹。基督教信仰在南部海洋岛屿所带来的巨大变化，一定会被铭记在历史之中。"

（5）基督教得到广泛传播的教义，都是关于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正典教义。而相对而言，那些否认三位一体的异端教义，都得不到广泛传播。他们的信仰都相对而言很冷淡，并没有真正的、来自于基督的、深具自我牺牲精神的敬虔与火热。

3. 耶稣基督的个人影响

耶稣基督被钉十字架已经将近两千年了。然而，他的影响，仍然在成千上万人、甚至上亿人心中大大地作工。基督的强烈的爱与热忱，在影响着今天的每一个真正基督徒，正如在两千年以前，深刻地影响和改变了那第一代基督门徒们的生命一样。随着时间的发展，基督的国度正在进展得更为广阔、更为有力。这样的事情在人类历史上是无与伦比的。ROW 博士说道："毋庸置疑，正是耶稣基督自己的伟大人格、极其吸引人的道德品格，成为基督教信仰的核心基石，以及生生不息的伟大动力。对于这一点，整个人类的历史都能够见证。在全世界上，再也没有什么别的事情，比这件事情更加确定无疑。耶稣基督的影响，是最伟大、最深远、无可比拟的。那些有史以来的一切伟大人物，无论是君王、征服者、政治家、爱国者、诗人、哲学家、科学家，等等，他们的影响，没有一人能够与耶稣基督相比。耶稣基督是一个加利利的农夫，在极其惨痛的刑罚下死去，被判定为恶人的罪名。然而，他却建立起一个属灵的国度，迄今已经延续了一千八百多年。教会虽然在历史上历经挑战，并在今天的世代受到许多不信者的攻击，但是，却丝毫没有将要衰减的趋势。基督所建立起来的这个属灵国度，在开始的时候何其微小，然而今天却已经囊括了所有文明的国度与民族。而那些不愿意接受基督教信仰的民族和国家，正在面临困窘和衰残之境。在每一个文明国家和文明政治制度里，基督教信仰是唯一被普遍地广泛接受的。基督教信仰的属灵国度，与任何国家和社区都不同，因为她既不是由暴力而发起的，也不是建立在暴力基础之上，更不是为了自私的利益而被建立起来。而是，基督教信仰的传播，是通过劝服的方

式，是通过耶稣基督个人品格的伟大吸引力。。。历史向我们见证了，耶稣基督不仅是人类历史上品格最伟大的人，而且，他站在一个远远地、无限地超过世上一切伟人的高度上。他具有完美的人性。他在人类历史中的作为，没有什么来自人间的道德力量或是属灵力量能够解释。我们可以由此得出什么结论呢？我的回答是，我们所面对的，一定是一个道德上的伟大神迹”。

即使很多当代理性主义者们，也不得不承认耶稣基督的伟大人格。比如，RENAN说道："耶稣基督是无与伦比的。没有人能够像他那样，把宗教信仰推广到如此深远和遍及的程度"。LECKY博士说道："耶稣基督不仅具有最伟大的道德情操，而且有着最伟大的热忱去实践那些道德，并能够在短短的三年多时间的事工中，给人类历史带来如此巨大的影响。其影响的力度和深远性，超过一切哲人，胜过一切道德家的论述"。有一天，当法国皇帝拿破仑被驱逐、流放在HELENA岛上的时候，拿破仑与COUNT MONTHOLON坐在一起谈话。拿破仑对MONTHOLON说道："你能告诉我耶稣基督是谁吗？" MONTHOLON拒绝回答。拿破仑继续说道："好吧，让我来告诉你。亚历山大、凯撒、CHARLEMAGNE，还有我，我们都建立起了庞大的帝国。但是，我们是靠着什么建立起这些大帝国的呢？武力。可是，耶稣基督自己，却是用爱建立起他的国度。并且，有这么多成千上万的人愿意为他而丧失生命。。。我觉得，我现在有点明白人性了。我告诉你，除了耶稣基督以外，我们所有这些人，都仅仅是人而已。没有人能像耶稣。耶稣基督不仅仅是一个人。。。我也可以鼓舞很多人，激励他们为我而献出生命。。。但是，我必须要站在他们的面前，让他们看见我的面容，听见我说话的声音。当我站在人们对面的时候，我能够鼓舞起他们的热情，激发出他们奉献的精神。。。。但是，只有耶稣基督能够让人的心里面充满信心，并且不受时间和空间的阻隔。在这一千八百年中，耶稣基督做成了没有任何其他人能够做成的事情。他在人心里所激发出来的热情，没有哲学家能够做到。而且，那种热情如此深刻，甚至超过了父母儿女之间的爱，超过了新娘子对丈夫的爱，超过了人对自己亲生兄弟的爱。耶稣基督所要求的，是人的完全的内心。他要人们把全部的生命都归给他。他的要求是无条件的，他的旨意被千千万万人遵从。这多么奇妙！基督的国度，不受时空的限制。人们把自己的全部灵魂、一切能力和

精力，都献给他。所有真诚相信他的人，都经历了极其奇妙的、超自然的爱。这个现象简直用语言无法表达。这超过了任何世人的能力。时间，那个最厉害的毁灭者，却在基督国度的圣洁之火面前，无能为力。在人类历史上，基督徒们的热情，从未冷淡下来过。漫长的时间和历史，既不能削减基督徒们的力量和能力，也不能约束基督教信仰传播的地理范围。这是最让我震惊的一点。我最近常常仔细思考这个事情。从这一点上，我现在非常信服地相信，耶稣基督的神性”。

4. 结论

我们在这里，对于基督教信仰的真实性，作一个全面总结。

（1）我们在讨论了自然宗教信仰以后看到，这个充满罪恶与不完美的世界，亟需一个崭新的、属灵的力量与启示。我们也看到，自然宗教信仰的软弱之处，以及其中一些最基本的困难。这些困难所指向的问题涉及了，神的道德完美，与人的不死之生命。因此我们可以得出结论说，上帝在自然宗教信仰之外，一定还有更进一步的特殊启示。

（2）我们进一步考查了基督教信仰的充足证据。（a）对于这个世界来说，基督教信仰提供了一个更新的、救赎的大能力量。（b）它也符合了自然宗教信仰中所有的要求特征。（c）基督教信仰中包含着大量而充足的神迹证据，证明了自然宗教信仰中最重要的两点：上帝的道德完美性，以及人的不死之生命性。

（3）而且我们更看见，基督教信仰绝不仅仅是对自然宗教信仰的简单重述，因为，耶稣基

督绝不仅仅是一位先知而已，而是，那位伟大的上帝、救赎者自己。关于基督耶稣的神性，以及道成肉身，这些在自然宗教信仰中没有，但却是来自上帝自己的特殊启示。

（a）耶稣基督的道成肉身，是来自上帝的爱，上帝的救赎性行为，是上帝的荣耀；并且，是对人的体恤和恩慈。

（b）耶稣基督是神的儿子，他的品德与生命的圣洁性，无与伦比。

（c）耶稣基督是圣洁、高尚、智慧的，因此，他对自己身份的声明是可信的。

（d）耶稣基督的声明，有许许多多证据的支撑和佐证。尤其地，耶稣基督从死里复活，是一件最伟大的、多方面证据充足的神迹。

（e）对于耶稣基督之神性的相信，是基督教信仰的源源不断的动力。当这样的信心软弱的时候，基督徒的热忱就会冷淡、降低下来，不能结出很多属灵的果子。反之，基督徒们的热忱就会如同火焰一样，大大燃烧起来。

（f）在过去两千年中，耶稣基督给这个世界所带来的变化，给人类历史所带来的影响，是无与伦比的。他是千千万万人在心中所敬拜的对象。他的无可超越的影响力，在人生命中所带来的巨大改变本身，就证明了，耶稣基督绝不仅仅是一个人而已，而是那道成肉身的上帝。

因此，基于以上思索，我们坚定地相信，耶稣基督绝非仅仅一个伟大的人类导师，也绝非仅仅一个得着上帝启示的先知，而是神的儿子。自然宗教信仰（即，一神主义）与基督教信仰是紧密相连、不可分割的。而那些泛神论主义者、自然神论主义者等等的观念是荒谬的，因为他们认为——

（1）那个创造了人思想意识的造物主，自己是没有意识、没有位格的。

（2）那个创造了完美道德观念的造物主，自己是没有道德性质的。

持以上观点的人，就是在说，那受造之物比造物主更大。

综上所述，一神主义提供了一个唯一理性的世界观。多神主义、泛神主义、自然神论主义在本质上是非理性的。对于这个问题的不可知主义，也是不可能的、荒谬的。所以，我们的结论是，一神主义（即，相信在这个宇宙之上有一位独一永生真神；他是全能的造物主，是圣洁、公义、慈爱的上帝），以及三位一体（即，圣父、圣子、圣灵三位一体的、独一永生的上帝）之基督教信仰是真实的。

===================================

全书完